

當代中國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吉隆坡 马来西亚

Kuala Lumpur Malaysia

Vol.5 No.1 April 2018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Volume 5, Number 1, April 2018

第5辑，第1期，2018年4月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社长
黄子坚

主编
潘碧丝

副主编
贺艳青 林德顺

英文编辑
张添财

行政主任
林燕萍

编辑助理
马瑛 何慧妮

编辑委员会
李冉 张森

国际编辑委员会
(排名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海光
华东师范大学

庄国土
厦门大学

吴小安
北京大学

周建设
首都师范大学

聂珍钊
华中师范大学

石之瑜
台湾大学

李锦兴
马来亚大学

杨雪冬
中共中央编译局

饶兆斌
马来亚大学

崔之元
清华大学

江柏炜
台湾师范大学

沈志华
华东师范大学

单宝顺
浙江理工大学

袁兴言
金门大学

潘小慧
辅仁大学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Chairman

Danny Wong Tze Ken

Editor

Fan Pik Shy

Deputy Editor

He Yanqing Ling Tek Soon

English Editor

Peter Chang Tian Chai

Administrative Officer

Susie Ling Yieng Ping

Editorial Assistants

Ma Ying Wendy Hor

Editors

Li Ran Zhang Miao

International Associate Editorial and Advisory Board

Bo-Wei Chiang <i>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i>	Chih-Yu Shih <i>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i>
Cui Zhiyuan <i>Tsinghua University</i>	Lee Kam Hing <i>University of Malaya</i>
Ngeow Chow Bing <i>University of Malaya</i>	Nie Zhenzhao <i>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i>
Pan Hsiao-Huei <i>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i>	Shan Baoshun <i>Zhejiang Sci-Tech University</i>
Shen Zhihua <i>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i>	Shing-Yen Yuan <i>National Quemoy University</i>
Wang Haiguang <i>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i>	Wu Xiao'an <i>Peking University</i>
Yang Xuedong <i>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Bureau</i>	Zhuang Guotu <i>Xiamen University</i>
Zhou Jianshe <i>Capital Normal University</i>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Volume 5, Number 1, April 2018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第5辑, 第1期, 2018年4月

©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First published in 2014

COPYRIGHT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copi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wise,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Under the Copyright Act 1987, any person who does any unauthorized act in relation to this publication shall be liable to prosecution and claims for damages.

The contents of a published article in the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reflect the view of the author or authors and not that of the editors of the journal or the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Cover Title: Dr. Lee Kean Yau

Typesetting: Wong Yee Chen

Printed by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University of Malaya, Lembah Pantai,
50603 Kuala Lumpur, Malaysia

Please visit the CCS homepage at <http://ics.um.edu.my/?modul=CCS>

The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is an academic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Malaysia, focusing on related issues about politics, economy, culture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contemporary China.

Manuscripts for consideration and editorial communication should be sent to:

Editor,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50603 Kuala Lumpur, Malaysia

Tel : +(603) 79567288

Fax: +(603) 79674438

E-mail: ccs2014ics@gmail.com, chinastudies@um.edu.my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Contents 目录

- 关于改善中国城乡义务教育公平问题的探索 / 程方平 001
Studying the Question of Fairness in Reforming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Urban and Rural Areas in China / Cheng Fangping
- 《论十大关系》的提出与毛泽东时代工业化的起步 013
——《论十大关系》的经典化与毛泽东时代的
工业化（上） / 王海光
The Proposal of “Ten Major Relationships” and the Beginnings of
Industrialization in the Era of Mao Zedong – Canonization of
“Ten Major Relationships” and the Industrialization of
Mao Zedong’s Era (Part One) / Wang Haiguang
- 男女关系：一项观念的流变及其规训 / 鲍磊 041
Male-Female Relationship: Changes in Ideology and
Related Disciplines / Bao Lei
- 中国外交大转型及其中国特色 / 李志永 075
China's Foreign Policy Transformation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 Li Zhiyong
- 另一种同志：毛时代的同性交往 093
——以北方钢厂医院郭万为例 / 王中颖
A Different Class of Comrades : Homosexual Relationship
during the Mao Era - an Example from the Guo Wan of the
Northern Steel Works Hospital / Wang Zhongying



关于改善中国城乡义务教育 公平问题的探索

程方平

内容提要: 中国城乡义务教育的问题已有明显改善, 但差别仍巨大而明显, 其中有历史遗留问题的原因, 更有观念和体制方面的影响, 涉及到国家教育标准、投入机制、学校和教师政策、教育立法和监督等方面的问题。需要通过改变观念、理清思路、梳理问题、学习借鉴、尝试实验、加强法律和制度建设, 才能从根本上拨开迷雾与乱象, 找到促进中国义务教育公平的正确道路。

关键词: 中国; 城乡义务教育; 公平

作者: 程方平,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邮箱: chfp56@hotmail.com

Title: Studying the Question of Fairness in Reforming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Urban and Rural Areas in China

Abstract: Tension between provision of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urban and rural areas in China has improved, but differences remains. Some of these issues are historical, others are due to conceptual and institutional complications. These in turn affect matters relating to national educational standards, input mechanism, school and teacher policies, education legislation and supervision. In order to ascertain the right way to promote fairness in China's compulsory education, we need to be willing to explore new concept, clarify ideas, study the problems, lean from past experiences, conduct experiments, strengthen the law and institutional system.

Keywords: China,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urban and rural areas, equity

Author: Cheng Fangping, Professor of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Email: chfp56@hotmail.com

城乡教育的公平问题涉及很多方面，包括学前教育资源的不规范和稀缺，义务教育整体投入的使用失当¹和质量低下；职业教育的自生自灭和不成规模；高等教育的总体缺失；社会教育和继续教育的零散和不可持续等。尽管多年来，不少的乡村地区和乡村学校²也积累了很好、很丰富的办学、教学经验，取得了局部的突出成绩，³但从总体上看，与城市学校的差别依然巨大，且有拉开距离的趋势，非常值得关注和改善。2018年4月11日《中国教育报》发表的题为《全国基础教育满意度稳中有升》专题调研报告，肯定了中国在义务教育阶段取得的成就，但也通过大量教育满意度方面的数据，说明了在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立中小学教育公平的现状及民众的满意度还不尽人意，需要引发全社会的关注和鼎力支持。⁴限于篇幅和能力，本文仅就义务教育阶段的城乡教育公平做一些粗浅的分析。

中国城乡的义务教育公平问题，是中国教育的基本问题，也是关乎中国社会进步与和谐发展的主要问题。该问题不仅从“五四运动”以来就一直是中国社会和教育界致力于解决和改善的问题，也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社会进步的主要努力方向。2000年以后，

1 据笔者了解，即便是在贫困地区，有限就有经费的使用也存在问题，某些贫困地区建一所高中要花费5-6亿人民币，剩下的是诸多的薄弱学校。

2 主要指中国农村镇中学和镇以下的小学、教学点等。

3 如南京的行知小学等。

4 该报告指出，城区学生（家长）满意度高于乡村学生（家长）。按学校所在地划分，就读学校位于城区的学生（家长）总体满意度、教育公平感知、教育质量感知和教育期望指数均最高，乡村最低。城区学生（家长）四个指数分别比乡村高5.50分、3.28分、5.17分和6.43分。在教育公平感知方面，镇区与乡村学生（家长）满意程度接近。城区教师满意度高于乡村。按照学校所在地分，城区学校教师的总体满意度、总体期望、学校管理、政府保障指数均最高，分别为64.70分、67.66分、69.53分、56.37分；而乡村教师四个指数均最低，分别为61分、64.33分、66.29分、53.33分。城区公众满意度高于镇区。按照家庭居住地分，在全国教育发展和地方基础教育发展满意度各维度上，城区社会公众得分最高，镇区社会公众得分最低。城区和镇区社会公众各指数的差距在3-6分之间。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的不平衡不充分直接影响人民群众对教育满意度的判断。调查发现，在教育公平感知、教育质量感知和教育期望三个方面，学生和家长的公平感知指数相对较低。此外，满意度的城乡差异和区域差异依然存在。

在国务院、教育部推进的教育中长期发展规划⁵和日常工作的重点中，以义务教育均衡化为鲜明特征的持续努力⁶探索一直没有停止。不仅加大了新校建设、旧房改造，实行了学费免收、教材的免费提供、学校教学设备的补充和更新、学生营养餐的保障和配给、派遣特岗教师、支持志愿者下乡支教、促进民族地方农村的双语教学、推广农村教育的先进经验、提高乡村教师的工资待遇等一系列积极有效的政策，促进了乡村学校的发展，使乡村教育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为中国和世界改善农村教育提供了极为丰富的中国案例和中国经验。

但不容回避的是，中国的乡村义务教育还依然处于“处境不利”的状态，其中有历史遗留的问题、有观念和认识的问题，也有体制的问题。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深入，从上世纪末开始的“城镇化”建设，促使部分农村地区完成了城镇化的改造，也使得乡村建设，特别是乡村义务教育阶段的公立学校受到了巨大的冲击。在不少人的意识中，以后的中国都会变成城市，乡村似乎没有了其存在的价值。在 21 世纪的最初十年，中国的义务教育阶段的学校数，锐减了一半以上，而其中被关停的主要是农村中小学。大量位于自然村、方便农村孩子上学的学校，是在 2000 年前后刚刚被艰难地建设起来的，却一阵风式地被“撤点并校”⁷所取代，乡村孩子的辍学率又有了一定程度的回升。在所谓的“效率”意识指导下，乡村教育的发展遇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这种情况从 2006 年开始曾有学界人士提出质疑⁸，到 2012 年教育部才发出政策，遏制不断强化的“撤点并校”，并开始着手恢复农村地区必要的小学 and 教学

5 参见《中国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义务教育”部分。

6 参见 2000 年以后，教育部历年的政策文本。参考中国教科院教育理论研究所陆续编写的“中国教育大事记”。

7 “撤点并校”上世纪 90 年代末已经存在，2001 年正式开始，是对全国农村中小学重新布局的所谓“改革”，即大量撤销农村原有的中小学，使学生集中到小部分城镇学校。从 1997 年到 2010 年的 14 年间，全国减少小学 371470 所，其中农村小学减少 302099 所，占全国小学总减少量的 81.3%。

8 2006 年管理战略研究会曾召开乡村发展的国际会议，笔者在会上已提出关于“片面城市化”对农村教育和农村发展的不良影响问题，得到与会不少学者的认同。后亦有不少学者从多方面进行反思。

点，由此造成的问题和损失至今仍未得到实质性的改善⁹，在义务教育阶段乡村学校、教师和学生与城市的巨大差别依旧是明显的事实。2018年5月2日，国务院再次发文要“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目的是“到2020年基本补齐两类学校短板，基本实现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¹⁰

中国未来的发展果真不需要农村、农民和农业（以下称“三农”）了吗？这显然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认识和观念问题，中国和人类的现代化如果缺少了“三农”的支撑，则发展的基础和方向均值的质疑。从“十七大”开始，中国的党和政府开始扭转“片面城市化”的偏向，强调城乡发展的统筹协调，乡村教育又重新受到了特别的关注。但是，如何在大政策调整的前提下，从本质上改善乡村义务教育，缩小城乡教育的差别，至今似乎依然没有理清头绪、落实到位，还存在着种种严重的问题与困惑。需要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通过转变认识和观念、提供法律和政策保障，使中国推进乡村教育的指导思想和整体环境先得到改善，并进一步从一个个具体目标的落实入手，从而为中国城乡教育的公平与均衡发展找到切实的解决之道。

—

进入到现代社会或后工业社会、三农的价值依然不容忽视，发达国家，如以色列、美国、德国、日本、英国、法国等¹¹，在三农

9 参见 21 世纪教育研究院《农村教育布局调整十年评价报告》。报告指出，2000 年到 2010 年，在中国农村平均每一天就要消失 63 所小学、30 个教学点、3 所初中，几乎每过 1 小时，就要消失 4 所农村学校。十年间，农村小学减少 22.94 万所，减少了 52.1%。教学点减少 11.1 万个，减少了 6 成。农村初中减少 1.06 万所，减幅超过 1/4。与此同时，中国农村小学生减少了 3153.49 万人，减少了 37.8%，农村初中生减少了 1644 万人，减少了 26.97%。农村初中就读的学生减少了约 22%，农村小学就读的学生减少了 11.5%，他们大多数进入县镇初中和县镇小学。过度的学校撤并导致学生上学远、上学贵、上学难。根据研究院在 10 省农村中小学校的抽样调查显示，农村小学生学校离家的平均距离为 10.83 里，初中生离家的平均距离为 34.93 里，流失辍学及隐性流失辍学率提高。

10 见《中国教育报》2018 年 5 月 3 日。这次涉及的“小规模学校”包括教师包班、复式教学等形式。

11 参考阔海涛：《世界发达国家农业现代化的经验和启示》，《长春师范学

发展方面依然保持着明显的优势和清醒的认识，而在中国是以农立国且有悠久历史和丰富经验的国家，“耕读传家”即是与数千年农业社会相应的传统学习型社会模式，其间也包含了诸多有价值的乡村教育及社会发展理念。近代以来，以梁漱溟、晏阳初、陶行知等为代表的有识之士，致力于乡村建设和改造，摸索出了世界瞩目的中国经验，也为改革开放以来的农村教育发展提供了多元化、多方面的重要借鉴，其探索的重要追求就是试图通过公平的教育促进城乡之间基本公平与和谐发展。

上世纪90年代中国推进的“三教统筹”¹²和“前元庄”¹³实验等，都可以说是中国传统乡村教育发展在当代的积极尝试和创新探索，其创新价值和务实探索可谓举世瞩目。可惜的是这些可贵的实验没能有效地持续，并被继之而来的“城镇化”、“正规化”、“重效率”等意识和导向所取代，至今还缺少对这些重要实践经验的认真总结。

2016年以来，在党和国家提倡与推进的“精准扶贫”中，农村的义务教育发展也被视为“扶贫”的主要内容。尽管结合“三农”发展的实际需要，扶贫还不能局限于学历补偿教育，但作为基础性的教育，其对于农村的发展、农民的致富、农业的振兴都会起到至关重要的积极作用。

既然中国的社会整体发展不能缺少三农的发展，农村的义务教育又是乡村建设最为重要的基础和支撑，就必须认真地解决乡村义务教育与城市的巨大差别问题，即城乡教育的基本公平问题，并应认真梳理在相关领域有哪些问题已有了改善，有哪些问题还严重地限制了改善的落实。

笔者认为，探讨中国城乡的义务教育公平问题，既要有目标标

院学报》2000(1); 师谦友:《发达国家的农业现代化对我国农业发展的启示》,《人文地理》1993(4).

- 12 “三教(农科教)统筹”是依托当时农业部的“丰收计划”、科技部的“星火计划”和教育部的“燎原计划”开展的包括扫盲、义务教育和乡村职业教育等的综合改革试验,效果明显、持久,并有丰富的体制改革的经验积累,促进了农村扫盲、义务教育和农村社会的整体发展。
- 13 山西地区的“前元庄”实验,是学校与农村社会发展高度融合的实验,学校的发展受到乡村社会的保护与支持,学校资源也可以成为知识性的乡村建设资源。当时的试验很成功,并得到三位时任总理、副总理的肯定。

准、投入收效、政策法规、硬件软件、督导评价的视角；也要有学校、教师和学生生存与发展的视角，更要审视相应的社会观念和政策的合理性与可行性，只是笼统的谈公平的理想是难以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

从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国乡村学校及其相关的设施建设、硬件投入等，改善是十分明显的，国家的投入和广泛的社会支持也卓有成效。但是在学生状况、教师问题、教育教学保障、发展机会等方面，城乡的差距依然明显，以下仅举几个典型例证加以说明。

根据调研发现，贫困县农村学校的寄宿生比例远高于城市小学，超过 60% 的农村学校寄宿生人数在 50-300 人之间，其中留守儿童比例占 56.3%。尤其是贫困地区学龄儿童心理健康状况非常不容乐观，在性格、情绪、行为、人际关系、学习适应等方面都表现出比大城市学龄儿童更多的心理问题，尤其是离家出走、逃学、偷窃、破坏财物、作弊等严重行为问题方面的发生比例几乎是大城市儿童的两倍甚至好几倍。乡镇中心校学龄儿童的心理健康状况尤其差。究其原因，寄宿制生活的封闭单调、留守儿童的养育者的照料缺位、低龄“被动”寄宿等问题，很容易导致贫困地区尤其是乡镇中心小学学龄儿童一系列心理问题。¹⁴

所谓教师的问题，包括待遇、条件、生活保障，以及进修提高、职称评定、发展机会等，在城乡之间也存在着严重的差异。2000 年以后，乡村教师待遇低、存在拖欠工资现象、乡村补助不到位等现象，在各级政府和社会各方面的推进下有了持续性的改善。但许多的实际问题，如子女培养与教育问题、学习与发展机会问题、职称晋升和学习提高问题、综合性的生活条件问题等，还没有得到根本性的改善。与城市同类学校相比，乡村教师几乎没有任何隐性的利益¹⁵。极大地影响了农村教师安心从教、坚守乡村教育的信心。

由以上现象引发的教育教学保障问题非常令人堪忧，直接反映出城乡之间严重的教育不平衡和不公平。笔者近年来经常到各地的乡村作教育探访，在北京周边和中西部的某些区县发现，农村公立

14 21 世纪教育研究院：《中国教育发展报告：教育蓝皮书 2017 年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7 年版。

15 包括兼职、补课、编写教材、著书立说等，都在单纯的工资收入之外，在所谓的名校，还可能其他的灰色收入。

中小学都有教师平均年龄老化（平均 55-60 岁）、年轻教师大量外流（流向城镇学校或其他行业）、教师队伍不稳定（稍有成就和能力就被城镇、城市学校挖走）、开不齐课程（个别地方语文数学两门的周课时达到 32 节，其他学科的教学难有充分的保障）等严重问题。

而在城市特别是大城市，除了极少数专为农村进城务工人员子弟开设的学校和过往出现的薄弱校条件较差外，不少公立学校都超标准发展，也是乱象丛生。包括用触摸屏取代黑板、随意从全国挖教师、建立豪华校舍（有的学校大门就耗资数百万）、变相集资收费、拥有职称评定的各种优势和特权、通过违规补课扩大隐性收入。不仅破坏了公立学校的形象，也造成了城乡之间公立学校教育的更大差别，使城乡教育间的公平追求难以实现。

二

追求城乡之间的义务教育公平，是否合理，是否合情，完全取决于我们的观念和价值判断。因为从社会发展和经济基础的角度看，在当下的中国不仅有条件，也有明显的显需求。但是很明显，在促进城乡义务教育的公平发展方面，我们有许多基础的工作，特别是在思想观念的转变上，还存在非常错误的意识和想法，严重地制约了相关的改革和发展。

比如，我们尽管长期以来已经明确地意识到，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存在制造了城乡间巨大的差别，使得城乡义务教育的发展难以做到基本公平。但我们并不意识，我们的教育一直在强调有一类教师是农村教师、有一类学校叫农村学校，有一类学生群体为乡村学生，他们所享受的权利与城市有着天壤之别，似乎是特殊的、注定为弱势的一类。参照我们的《宪法》、《教育法》和《义务教育法》等相关政策法规，里面从没有作这样的区别。也就是说，在中国的改革目标和法律原则的制定中，城乡的教师、学生和公立中小学校是不应当有差别的。

参照一些先行的发达国家在保证城乡公立义务教育的基本公平方面，不仅有严格的法律规定，也有丰富有效的经验积累，很值

得我们借鉴¹⁶。其中比较普遍的做法是，在公立义务教育阶段的学校，不仅不制造差别，而且要通过各种政策导向有意识地缩小和消除差别。

在深入探讨中国义务教育的城乡差别之前，还有一个问题值得关注，这就是地域差别在一定程度上更为突出，差别多达2-3倍，或更多¹⁷，是形成城乡差别的重要基础原因之一。也就是说，在中国的所有城市都有城乡教育的差别问题，而相对于发达地区的大城市而言，经济欠发达地区、老少边山穷地区的城乡差异更为严重和更令人担忧。如果缺少国家层面的倾斜和帮扶，缺少在教育投入和教育政策导向方面的智慧，促进公立义务教育的公平是无解的。

2006年以来，中国的《义务教育法》经过修订和完善，为促进了义务教育的均衡、公平发展提供了基本的法律依据，但是由于《学校法》¹⁸一直没有出台，公立学校教师的公务员¹⁹身份没有得到确定，前述影响城乡义务教育公平的基本问题，如教师待遇和教师不合理流动等依然未得到解决。有关农村代课教师、志愿者和“特岗教师”²⁰的探索虽部分地改善了乡村教育的现状，但未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无法形成保障义务教育教育公平的常规和常态。

在经济和社会差异存在的前提下，教育的公平能否先行实现，这是中国的社会和教育发展必须要认真思考和确定的重要问题。在我们的邻国日本，其推进和保障公立学校义务教育公平的做法不仅

16 尤莉：《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指数设计的国际经验与借鉴》，《中国教育学刊》，1916(10)。

17 在中国，不同地区的教育人头费、学校运行费用、教师工资待遇的差别明显，最多的达6倍之多。可比较北京、上海、广州和中西部部分地区的投入标准差别。至于设备投入、进修学校的投入，差别就更大。

18 属于重要的教育法规之一，对不达标、超标的现象均应有促进或限制。

19 可兼顾教师的责任权利，防止公立学校的教师不合理流动，或发达地区、城市学校挖走必须的教师。作为各级教育主管部门，也可依法依规依情对各公立学校的教师进行调配，及时地解决教师不足的问题。这几类探索提供的乡村教师都非稳定的教师资源，对典型的乡村教师还有明显的负面影响。“特岗”等制度可以解一时之需，但很不稳定，使真正的乡村教师深感处境不利、身份低微，其工作没有吸引力，后继者望而却步。

20 这几类探索提供的乡村教师都非稳定的教师资源，对典型的乡村教师还有明显的负面影响。“特岗”等制度可以解一时之需，但很不稳定，使真正的乡村教师深感处境不利、身份低微，其工作没有吸引力，后继者望而却步。

具体、符合社会共识，且长期以来行之有效，基本达到“全纳”和所有公立学校无差别的水平。包括残疾孩子、外来人口子女都可从容入学，受到同等的教育，全日本的所有公立学校都是同样的建筑蓝图、同样能开齐课程、为教师和学生提供的条件也是同样的，是被全世界高度认可的义务教育公平均衡发展的典范。²¹

三

在所有类型的教育之中，唯有义务教育阶段的公立教育是最有可能、最有条件实现起码的教育公平的。因为有法律的赋权、国家的意志、制度的保障，对应的是所有国民的基本教育需求和对教育公平的认知。可以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是中国教育公平的基石，也是中国党和政府最重要的教育发展目标。²²

要在人口众多、区域发展极不平衡、城乡差别巨大的中国实现基本的义务教育公平绝非易事，但想向着这一理想目标奋进也并非难有作为。因此，笔者想提出几点不成熟的建议，供相关部门和教育界参考、批评：

首先，要改变教育投入的思路，通过减小地域间的义务教育投入差别，为缩小城乡差别迈出实质性的第一步，并意识到地域差别是造成城乡差别重要的基础性原因。我国长期以来的教育投入分国家、省、县三级，并以县级投入为主。其结果是最大的差别取决于县级投入的水平，而上两级投入没有对缩小差别提供实质上的帮助和影响。久而久之，地域间的差别会越来越大，相应的城乡差别也就更明显。如果反过来，通过评估先确定（由地方人大、上级政府等相关部门认定）县级投入在义务教育投入中的比例和绝对数，再由省级和国家按标准及比例补足达标不足部分，通过改变教育投入方式从根本上缩小公立学校之间的差距。同时，依法限制部分地区和部分公立学校的超标发展。将发展义务教育公立学校的重点放在内涵、文化、教师队伍和教育教学质量上，确立严肃权威的国家义务教育阶段公立学校办学标准，并严格地以此作为教育投入的基本原则和依据。

21 赵艳杰：《日本普及义务教育的经验及启示》，《教学与管理》2011(3)。

22 参见十九大报告的“教育部分”。

其次，尽快出台《学校法》²³，确立国家公立学校的办学标准，明确校长的基本责权，不允许超标或乱用学校及校长的权力，使学校教育回归正常状态，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教师发展为最终目标，并能有效地防止就有腐败，促进和保障义务教育起码的均衡与公平。²⁴此法律迟迟不出台，学校的发展和管理就会乱想丛生，校长应有的教育教学权力没有保障，公立学校异地办学、跨国办学、强挖欠发达地区的教育人才、教育主管部门调节功能退化或难有作为等问题，就永远得不到真正的解决。

第三，尽快确立义务教育阶段公立学校教师的公务员（或教育公务员）身份。如此，一方面能提高公立中小学教师的政治身份和待遇，另一方面也可使教师的责权利更为对等和明确。在此基础上，教师的合理、规范流动及区域内教师的调配均可以实现，教育主管部门统筹协调的职能可得恢复，乡村教育难以发展和优化、乡村教师整体水平难以提升的困局可以破解。

第四，基于以上基础性的工作，还要进一步打破城乡学校、城乡教师和城乡学生之间的差别，确立在一个国家、一种制度下，国家提供的教育服务的一致性和标准化，为真正促进和实现基本的义务教育公平奠定思想、意识和制度方面的基础，也可以为合理、标准的教育投入提供准确的预决算依据。

第五，中国义务教育理论上的和表面的均衡、公平并非不重要，而因地区综合差异引发的不公平、不均衡更值得关注。一方面要看到农村教育现实的处境不利之处，也还要认真发掘农村教育的价值和优势。除了前述以往可资借鉴的乡村教育经验之外，对于多年来在农村学校办出特色、质量及成就的校长和教师，应予更多的关注和奖励，承认他们在艰苦的环境下为中国教育，特别是乡村教育做出的可贵贡献，给他们更多的鼓励和支持。改变只有城市学校、城市教师、城市学生才有机会和作为的社会意识，为城乡义务教育阶段的公立学校发展提供更强的舆论和实际支持。

第六，基于乡村建设、乡村发展也是国家发展不可缺少重要部分的认识，农村人才也能大有作为，也能有幸福的生活。需要在关

23 德国在 400 多年前刚刚开始义务教育时就制定了《学校法》，欧美其他国家、日本等后起国家也都在推进义务教育之初制定了《学校法》。

24 参见程方平：《关于中国教育法体系建设及学校法制定的探索》，《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学报》2013(3)。

注农村义务教育的同时，促进农村职业教育、幼儿教育、成人教育和高等教育²⁵的发展。使农村的文化教育氛围得到优化。中国当下推进的“新农村建设”通过经济、科技和文化显现出成效，在教育方面的整体发展方面也还有巨大的空间。

第七，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在城市中的学校之间，也因为种种原因形成了差别较大的重点校（或称“示范校”）和薄弱校，其间的差别不比城乡之间的学校差别小。因为不良的激励机制，他们的生源、经费、教师待遇、工作强度、成就感、倦怠程度等，也有巨大的差别。在中国城市中，畸形择校现象的久治不愈，盖肇源于此。这也是城乡义务教育公平遇到的典型问题和最尖锐的挑战，需要通过前述各方面的调整加以改善。

总之，在中国推进义务教育方面的均衡与公平，不仅是中国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中国人在教育方面可以向世界提供中国经验、中国模式的最佳领域。中国在以往“穷国办大教育”的实践中曾经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得到了全世界的赞许，相信在推进义务教育公平、促进社会公平的实践中，一样可以为国人、为世界做出重要的贡献。

参考文献

1. 国务院：《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2010年。
2. 王定华：《全面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12年。
3. 方晓东等：《中国教育的十大热点问题》，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11年。
4. 21世纪教育研究院：《中国教育蓝皮书》系列，北京：中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2017年。
5. 周洪宇：《教育公平论》，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10年。
6. 熊丙奇：《教育公平：让教育回归本质》，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年。

25 中国传统的书院就是适合农村发展的高等教育形式，可遍及所有地方，不强调整规化和规模，但很开放和专门化，属于非正规但有潜力的高等教育。

12 *Cheng Fangping*

*Studying the Question of Fairness in Reforming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Urban and Rural Areas in China*

7. 叶澜: 《中国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研究》,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年。

《论十大关系》的提出与毛泽东时代工业化的起步——《论十大关系》的经典化与毛泽东时代的工业化（上）

王海光

摘要：本文用政治文本学的实证研究方法，以《论十大关系》经典化过程中的三个历史文本（1958年稿本、1965年稿本、1975年稿本）为基本史料，梳理了《论十大关系》的形成、演变和经典化的过程，考察了其文本流变与“反冒进”、大跃进、国民经济调整、文革运动的历史语境关系，澄清了一些长期流传的误读误解的问题。以期通过“以苏为鉴”和以苏为师、“多快好省”和综合平衡、“重轻农”和“农轻重”、革命和生产等矛盾问题的分析，探讨其理论逻辑与政策实践的内在冲突，呈现一个认识毛时代工业化道路的文本视角。¹

关键词：《论十大关系》；反冒进；大跃进；毛泽东著作经典化；中国工业化道路

作者介绍：王海光，华东师范大学人文学院客座教授，中共中央党校退休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领域是中国当代史和中国“文化大革命”历史。他的主要著作有：《旋转的历史》（1995年出版）；《从革命到改革》（2000年出版）；《林彪事件》（2012年出版）。邮箱：wanghaiguang@sina.com

Title: The Proposal of “Ten Major Relationships” and the Beginnings of Industrialization in the Era of Mao Zedong – Canonization of “Ten Major Relationships” and the Industrialization of Mao Zedong’s Era (Part One)

1 由于篇幅原因，本文将分为上、中、下三篇依次发表。

Abstract: With political textual analysis through empirical research methods, this article uses three historical manuscripts (1958, 1965 and 1975) from canonization process of the "Ten Major Relationships" as raw data for the study. In addition to sorting out the processes of formation, transformation and canonization of the "Ten Major Relationships", this study will also investigate the historical context relationship between its deformation with "Anti-rash Advance", "Great Leap Forward", National Economic Regulation and Cultural Revolution campaign. This is to clarify the misunderstanding and misinterpretation that have existed persistently. Through the analysis of contradictory issues in the principles "Take Soviet Union as a mirror" and "Take Soviet Union as a teacher"; socialism "More, Faster, Better and Cheaper" and "Comprehensive Equilibrium"; economic policies "heavy industry, light industry, agriculture" and "agriculture, light industry, heavy industry"; revolution and production, this article probes into the internal conflict between theoretical logic and policy practice of those issues, presenting a textual perspective of understanding the journey of industrialization in Mao's era.

Keywords: "Ten Major Relationships", Anti-rash Advance, Great Leap Forward, canonization of Mao Zedong's works, the journey of industrialization in China

Author: Wang Haiguang, is a retired history Professor at the Party School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CPC. He currently holds a Visiting Professorship at the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ofessor Wang's research interests are: Chinese contemporary history and the study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China. His main publications include: the Rotation of the History (published in 1995), From Revolution to Reform published in 2000) and The Lin Biao Event (published in 2012). Email: wanghaiguang@sina.com

1956年4月25日，毛泽东在听取了国务院35个部门和国家计委的工作汇报之后，在各省市党委书记会议上，首次发表了《论十大关系》的讲话。5月2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再次做了《论十大关系》报告。作为毛泽东系统论述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代表作，《论十大关系》在中共意识形态中具有非常崇高的地位。在大陆官方的历史定位中，毛泽东发表《论十大关系》，是“以苏联经验为鉴戒，初步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

提出了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任务。”²标志着“中国共产党比较系统地探索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的开始”³。

然而，让人们深感不解的是，这篇素负盛名的标新立异著作在毛泽东生前没有公开发表，而是由他的政治继承人华国锋公布于世的。以《人民日报》1976年12月26日全文发表《论十大关系》为标志，最终完成了它的经典化过程。此时，离毛泽东1956年4月25日在省市自治区书记会上首次提出《论十大关系》，已有整整20年时间了。这个公开发表的官方权威文本，经过了多次整理、编辑，有删节，有增补，有修改，与毛泽东最初讲话的原始文稿已有了很大不同。

毛泽东重要著作的整理和发表，是国家政治活动的大事情，有其特定的现实政治需要。作为毛时代同等分量的两部著作，《论十大关系》讲话在先，《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简称《正处》）讲话在后，在理论上是一个前后承继关系。但是，《正处》很快就整理公开发表了，而《论十大关系》虽然整理多次，但毛泽东却一直没有同意公开发表。这是现实政治的需要使然。《正处》很快修改发表，是反右派运动的现实需要，制造阶级斗争的理论武器。《论十大关系》经典化过程历时长、变动大、面世晚，则是毛泽东时代中国工业化一波三折曲折发展的历史写照。

对于《论十大关系》名声在外而又长期“待字闺中”的漫长经典化过程，坊间有两种截然不同的褒贬评价。褒评说：这是因为毛泽东对这篇文章期望很高，力求搞出一个尽美尽善的版本，所以临终也未尽其稿；贬评说：这是由于毛泽东文过饰非的特点，总是要以现行政策修改历史文献，实际上是一个典型的机会主义文本。这两种看法的根本分歧，首先是在对它的文本性质的不同认识上。理论经典的宣传学习，政策指导文件的贯彻落实，历史文献的研究分析，其不同的文本性质决定了不同的研究目的和研究方法，认知的差异性是很大的。

《论十大关系》在经典化前后，文本性质是不一样的。在经典

2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共党史大事年表》，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年出版，第274、275页。

3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一卷》上册，中共党史出版社，2011年出版，第380页。

化之前，《论十大关系》是作为中共进行经济建设的政策指导性文件，只是在党内流传，并随着政策的变化而不断进行修改，先后形成了三个文稿；在经典化之后，《论十大关系》是作为毛泽东一项重要的思想遗产，在中共意识形态中具有崇高地位。《论十大关系》公开发表后，立即在全国掀起了声势浩大的宣传学习热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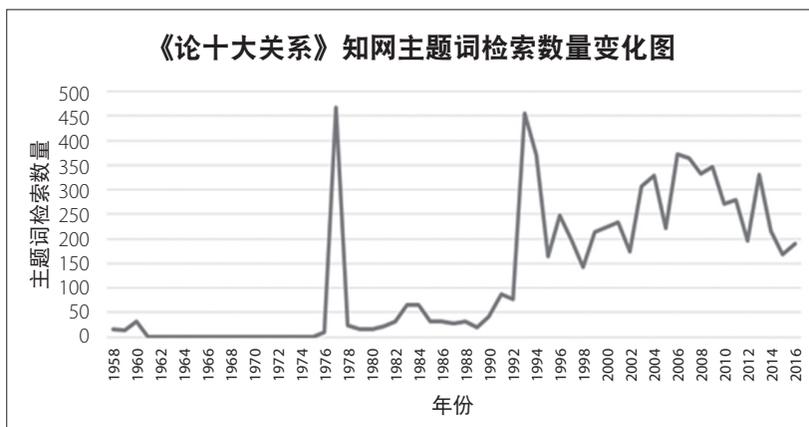
《论十大关系》的研究工作真正开展起来，是在经典化以后的事情。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论十大关系》做出了官方权威的历史定位。在起草“决议”时，邓小平定调说：1957年以前，毛泽东的领导是正确的。《论十大关系》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是好的。⁴《历史决议》评价《论十大关系》，“初步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提出了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任务”，列为“集中体现”毛泽东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思想的五篇重要著作之一，对阐述的笔墨最多。从而设定了中共在宣传和研究《论十大关系》上的政治框架。

《论十大关系》的研究有很强的政治性，热冷程度往往反映了官方意识形态的左右动向。在《知网》上检索“论十大关系”的词频，经典化前共有60多条，集中在大跃进的三年。经典化后，在70年代末和90年代初出现了两个宣传研究高峰期。第一个高峰期是华国锋时期，反映了“抓纲治国”的政治动向。1977年全年仅《人民日报》出现《论十大关系》的词频就有406次。1980年代的研究比较平稳，反映了改革开放的政治动向。第二个高峰期是1990年初，发表数量多，持续时间长，还有官方组织的专题活动。⁵这反映了“六四”后的“反和平演变”语境下，大陆出现的重新肯定毛泽东政治遗产的宣教动向。

4 邓小平：《对起草〈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意见》，《邓小平文选》（一九七五——一九八二年），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出版，第258-259页。

5 199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史学会和历史唯物主义学会为纪念“三大改造基本完成、《论十大关系》发表、中共八大召开”四十周年举办的学术讨论会，还编辑出版了学术论文集。

在《知网》上用主题词“十大关系”⁶检索，通过词频出现的数量变化反映其传播过程。见下表：



《论十大关系》是学界的一门显学，多年来各种有关著述层出不穷，研究成果可谓“蔚为大观”。但真正有学术质量的研究乏善可陈，需要进行研究范式的转变。从研究范式上讲，有关《论十大关系》的研究可分为宣教史学与历史研究两类。宣教史学的研究范式是搞政治教育宣传，以学习体会和阐发意义为文体形式，为历史文献贴上与时俱进的标签，牵强附会地与当前政策联系起来，以需要注解历史，用历史服务现实，是高度意识形态化的政策诠释学。政策诠释学是传统经学的现代变种，一种没有知识含量的文字游戏，在意识形态国家最为流行。政策诠释学的文本解读，是把现行政策需要附会在历史文本上，把前代领导人当年的政策言论无限延伸，脱离时代语境地与后来领导人的政策言论联系起来，做一些牵强附会的解释。文体形式是用语夸张，联想丰富，望文生义，穿凿附会，无限拔高。这实际上是把学术研究搞成了一种微言大义的经典注解活动。具体到《论十大关系》的研究上，就是宣教史学的标签化、符号化和经学化了，走入了一个假大空虚的死胡同。

开展《论十大关系》的学术研究，从“政治正确”的经学研究转到“事实准确”的史学研究上来，从实证研究做起，寻根溯源，

6 因为文革前讲到毛泽东《论十大关系》时，大都没有加书名号，所以用“十大关系”的查询，比较适当。其中也有少量不是讲《论十大关系》的词频，但对大数据的统计并不产生影响。

剖玄析微，恢复本来面目。

在《论十大关系》的史学研究方面，学界已做了不少工作。特别是文献版的毛泽东传记年谱的出版，提供了许多鲜为人知的内部史料。海外的一些研究者对毛泽东的研究⁷，也提供了来自国外的一些史料。俄罗斯国家档案部门的解密档案⁸，扩展了研究史源，提供了中外互证的对比性。从研究方法上，一些学者开始运用实证研究的方法，对文本的产生与传播做精细化的史学研究。⁹但这些研究还是很初步的，所用史料单一，基本就是文献版的领袖谱传。多数研究者依据的《论十大关系》文本，也只有1965年版本和1976年版本，不太知道还有一个最接近毛泽东讲话原稿的1958年版本。这就造成了论证过程的缺环，简化了许多历史的复杂因素，带来了一些误识、误读、误判、误解的问题。

从整体而言，《论十大关系》的实证研究还很薄弱。主要问题有二：一是比较缺乏追根溯源的文本学研究。对其从原始文本的形成、流变，到正式发表的经典化过程，还没有比较完整的历史分析和不同时代语境的分析；二是比较缺乏对中国工业化理论与实践的背景性研究。对毛泽东时代的工业化理论实践和重大挫折原因的分析研究比较粗略，没有把毛泽东的《论十大关系》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多义性与党内高层在工业化路线上的认识分歧联系起来，不能解释毛泽东的思想反复以及在发表两篇文章上的不同态度。

实现《论十大关系》的研究从“政治正确”到“事实准确”的学术转型，关键是史料的掌握和运用。由于《论十大关系》原始文本等许多文献资料至今没有公开，只有一些特殊学者才能窥见全貌，所以长期悬置了一些问题。诸如：毛泽东的《论十大关系》提

7 近期比较有影响的是，【俄】亚历山大·潘佐夫的《毛泽东传》，大陆版是卿文辉、崔海智、周益跃翻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出版。

8 关于俄罗斯解密档案史料系列，最具系统性和权威性的是由沈志华主编的《俄国解密档案选编：中苏关系》，中国出版集团东方出版中心2014年出版。

9 在实证研究方面，比较有代表性的研究成果，是邱巍的《〈论十大关系〉的形成和传播——若干史实与观点的补充和辩证》，见《中共党史研究》2013年第1期。该文的价值是注意到了毛发表《论十大关系》讲话“即兴和仓促”的或然性特点。

出了统筹兼顾思想，并成为了中共八大的经济建设指导方针，但为什么不久又发动了大跃进运动？毛泽东对《论十大关系》标榜甚高，认为“开始找到自己的一条适合中国的路线”，但为什么在生前一直没有同意发表？毛泽东提出《论十大关系》的所谓“以苏为鉴”，与苏共二十大的非斯大林化有什么关系？《论十大关系》的主题，是多快好省的大干快上，还是综合平衡的协调发展？《论十大关系》的发表与党内高层的认识分歧，与“反冒进”、反“反冒进”、大跃进运动有什么关系？等等，不一而论。

宣教史学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多是“毛泽东自己背离了自己的正确思想”，“探索的历史局限性”之类的空泛话语。这无疑是没有解释力。人类所有的历史，都是探索未来的实践，都是具有历史局限性的活动。历史研究的学术工作，是要揭示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人的主观作为及其客观后果的关系，也就是“探索局限性”的工作。在这里，“背离论”、“局限论”这些政治正确的诸说，与其说是对问题的解释，不如说是对问题的搪塞。

本文试图以政治文本学的研究方法，把《论十大关系》的文本形成、演变和经典化过程，放置在中国工业化道路一波三折的历史背景中进行考察，以期对上述问题得出一些基于实证研究的认识。根据时段和问题，本文分成上、中、下三篇，上篇论述《论十大关系》的提出与毛泽东时代工业化的起步；中篇论述《论十大关系》的经典化过程与毛泽东时代工业化的曲折发展，下篇论述《论十大关系》与改革开放的中国工业化战略转轨，考察毛时代工业化的遗产问题。

一、“以苏为鉴”与“以苏为师”

毛泽东给《论十大关系》的历史定位，是他在1960年6月《十年总结》中讲的：前八年是仿照苏联模式，从提出十大关系起“开始找到自己的一条适合中国的路线。”又讲《论十大关系》“开始反映中国客观经济规律”，然后又提出了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¹⁰。毛泽东的这个概括，成为以后论述《论十大关

10 毛泽东：《十年总结》，1960年6月18日，《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9册，第213页。

系》的“以苏为鉴”论。但从历史上看，这个“以苏为鉴”的具体过程是非常复杂的，包括毛泽东自己的思想言论，前后也是变化很大的。有时是“为鉴”，有时是“为师”；有时是批斯大林错误的“为鉴”，有时是批赫鲁晓夫错误的“为鉴”。尽管“为鉴”的内容和对象时有所变，但都是对苏共二十大改革路线做出的直接或间接反映，是中共对社会主义改革潮流初起时对中国道路的思考与政策选择。

1956年2月14日至4月24日，毛泽东集中了43天的时间，系统听取了国务院各部委和国家计委关于“二五”计划的汇报。期间，1956年2月14日至25日，苏共二十大召开，掀开了斯大林问题的盖子，暴露出了苏联搞社会主义中的许多负面问题。各部委汇报的城乡社会主义改造和中国在工业化建设中的许多问题，与苏共二十大批判斯大林错误所暴露出来的许多问题，具有相互参照的对比性，构成了毛泽东思考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两条线索。这是毛泽东形成和提出《论十大关系》的国际条件和国内条件。毛泽东在1958年2月18日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讲：“那个十大关系怎么出来的呢？我在北京经过一个半月，每天谈一个部，找了34个部的同志谈话，逐渐形成了那个十条。如果没有那些人谈话，那个十大关系怎么会形成呢？不可能形成。”¹¹同样，如果没有苏共二十大，十大关系也是不可能形成的。

然而，中苏两党在建设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上，客观上存在着先行后随的时空落差。斯大林模式是国际共运的社会主义经典模式，也是中国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榜样和目标。中共执政后全面移植斯大林模式，最简洁的表达就是“苏联的今天就是我们明天”。苏联在斯大林执政时期积累了大量国际国内的问题，对其体制弊害有切肤之痛。在斯大林死后，苏共中央开始着手纠正斯大林时期的错误，调整国内外政策，政治上加强民主，经济上注重民生，外交上强调缓和。这个政策性改变，集中体现在苏共二十大的政策路线上。而当苏共开始检讨和纠正斯大林执政时期的错误时，中国对斯大林模式的移植还在进行时中，刚刚完成了城乡社会主义改造，正在筹谋如何加快推行重工业优先的工业化赶超战略。苏共二十大揭露的斯大林问题和制定的新经济政策，给中共高层思考如何又多又

11 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记录，1958年2月18日。

快又好又省地推进国家工业化建设，带来了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和启示。最大启示就是不能对苏联经验亦步亦趋的“克隆”了。犹如后行者正沿着前边路标满头大汗地赶路时，前面划的路标却分叉了，这就给了后行者更多的选择性。中国可以反省自己在移植斯大林模式中的种种问题了。从苏共二十大带来的启示意义上讲，毛泽东《论十大关系》的形成，既是“以苏为鉴”的，也是“以苏为师”的。

但无论“为鉴”，还是“为师”，核心点都是如何认识斯大林体制的社会主义和苏联工业化模式。然而，正是在这方面，中苏两党的认识有着很大的落差。对于苏联所经受的斯大林体制的弊害，中国人还没有感同身受的切身体会。这种认知差异的发展，不仅导致了中苏两党以后的分歧，而且也让中共又重蹈了斯大林的错误，甚至走得更远。中共提出了宏大的工业化计划，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并因大跃进的失败最终导致了中苏关系的破裂。这段从“以苏为鉴”到“以苏为敌”的历史翻转之变，起始点就是《论十大关系》。这是研究《论十大关系》的问题意识所在，中苏两党分道扬镳的最初起点应该设在哪儿？苏共二十大与《论十大关系》是什么样的关系？关键是应如何理解毛泽东说的“以苏为鉴”？

“以苏为鉴”是《论十大关系》经典化过程中的一个核心概念。这里既有毛泽东对斯大林体制基本面的坚持，又有中国经验的创造性发挥，内容重点前后不一，是一个行走中的动态概念。而最初的提出，无疑是来自苏共二十大的启示。

在国际共运中，苏共二十大是首先鸣响了社会主义改革号角的标志，揭露了斯大林体制的问题，提出了一系列新的方针政策。在政治上，赫鲁晓夫代表苏共中央做了《关于个人崇拜及其后果》的“秘密报告”¹²，揭露了斯大林肃反和大清洗的罪行，迫害其他民族的罪行，卫国战争的指挥失当，经济政策的严重错误和对待南斯拉夫问题的错误行为，强调要反对个人崇拜，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在对外关系上，改变了僵硬的冷战对抗的外交政策，提出了与不同社会制度国家和平共处、和平竞赛、和平过渡的对外方针；在经济上，改变了片面追求重工业忽视农业的经济政策，通过了苏

12 赫鲁晓夫：《关于个人崇拜及其后果》，转载《赫鲁晓夫回忆录》，东方出版社，1988年，第749-808页。

联第六个五年计划（1956-1960），提出了大力加强农业生产，提高人民生活的经济方针。苏共二十大“非斯大林化”的新政策方针，与中国在移植苏联模式中出现的一些问题，相互对照，构成了毛泽东开始“以苏为鉴”思考的两个方面。

毛泽东在1956年2月14日到4月24日间，先后听取了35个部委轮流汇报的活动。基于“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的政治话语逻辑，他把这次集中听汇报的工作性质定位为“调查研究”。这是毛泽东“一生中所作的规模最大、时间最长、周密而系统的经济工作调查。”¹³这只是讲了《论十大关系》形成的一个方面，另一个方面是苏共二十大的“秘密报告”的影响。

2月24日深夜，赫鲁晓夫在苏共二十大上做了《关于个人崇拜及其后果》的“秘密报告”，颠覆了斯大林迷信的神话。会后，苏共给中共中央送了“秘密报告”文本。3月3日，毛泽东和其他中央领导人听取了邓小平参加苏共二十大的情况汇报。3月12日晚，毛泽东主持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专门讨论苏共二十大的问题。此时，他的主要注意力转到了研究苏共二十大和“秘密报告”问题上，连续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讨论如何表态的问题，起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的表态文章。

中共高层虽然对苏共在斯大林去世后的非斯大林化动向有所察觉，但真正意识到这是重大的政治变化，则是苏共二十大。2月20日，参加苏共二十大的中共代表团朱德、邓小平、谭震林、王稼祥、刘晓等人，曾三次致电中共中央，报告了苏共二十大强调集体领导、反对个人崇拜、公开批评斯大林的情况。对苏共重新评估斯大林时代表示了担忧。¹⁴但对斯大林问题的严重性估计不足。当赫鲁晓夫在“秘密报告”揭露出了斯大林问题的严重性，中共领导人感到了巨大震惊。毛泽东评论说，这是“揭了盖子，捅了娄子”¹⁵。事实上，“秘密报告”并没有全盘否定斯大林，对斯大林问题严重性的揭露还远远不够。但是，它一把撕下了斯大林体制的华丽外衣，让世界一下子看到了铁幕背后的黑暗，这种颠覆信念的

1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传（1949-1976）》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出版，第483页。

1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535页。

15 吴冷西：《忆毛主席》，北京：新华出版社1995年2月版，第4、5页。

震动是异乎寻常的。在这个“秘密报告”给各国共产党带来的巨大的冲击波中，中共第一时间的最初反映恰恰是最具理性的。当时毛泽东批评赫鲁晓夫否定斯大林的些许微词，包括“捅娄子”等言论，主要是指策略方法的不当。对“揭盖子”本身不仅赞同和支持，而且还为搬掉了长期压在头上的大石头感到了兴奋，不需要听从斯大林的指挥棒，可以独立自主地决定自己的政策路线了。他称赞赫鲁晓夫很勇敢，说：“现在感谢赫鲁晓夫揭开了盖子，我们应该从各方面考虑如何按照中国的情况办事，不要再像过去那样迷信。”“现在更要努力找到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具体道路”，要建设得又多又快又好又省。¹⁶

为了表明中共的立场，同时也为赫鲁晓夫补“娄子”。中共中央在4月5日发表了《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一论”）。这篇经毛泽东亲自修改多遍的重头文章，表达了中共支持苏共二十大批评斯大林的态度，但对斯大林持“三七开”的评价，称斯大林“是一个犯了几个严重错误而不自觉其为错误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对于苏共二十大的对外和平共处、对内发展民主和加强农业注重民生的经济政策，中共都是高度赞同的。只是在“和平过渡”的问题上，因为事关列宁主义暴力革命原则，毛泽东表示了保留意见。¹⁷

“一论”认为斯大林的错误是，“愈陷愈深地欣赏个人崇拜，违反党的民主集中制，违反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相结合的制度。”而中共是可以避免发生斯大林错误的。一是中共有一套“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能够抵制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和个人崇拜；二是中共有破除教条主义的历史经验，过去实现了中国革命的成功，现在搞建设仍然必要发扬。¹⁸“一论”对“以苏为鉴”的初步总结，即群众路线与反教条主义，对《论十大关系》的思路形成有着直接影响。4月4日毛泽东在最后一次讨论《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的定稿会上说：“现在感谢赫鲁晓夫揭开了盖子，我们应该从各方面考虑如何按照中国的情况办事，不要再像过去那样迷信

16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557页。

1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545页。

18 《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人民日报》1956年4月5日。

了。其实，我们过去也不是完全迷信，有自己的独创。现在更要努力找到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具体道路。”¹⁹

以3月12日政治局扩大会议讨论苏共二十大问题为界，毛泽东听各部委汇报的活动分为前后两个阶段。前期就是毛泽东自己说的“床上地下，地下床上”集中听汇报阶段。主要是工业部门的汇报，首先汇报的是重工业部门。毛泽东关注的重点是发展速度的问题。后期是毛泽东《论十大关系》的思路形成阶段，听汇报与讨论苏共二十大交叉进行。所谓“以苏为鉴”，开始总结中国工业化建设的问题，主要是这个时间段的事情。毛泽东虽然还继续听各部委的汇报，但关注的重点转移到了苏共二十大上，从3月13日到4月11日的十几次汇报没有留下记录。²⁰毛泽东主持搞出的《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文章，是中共最初“以苏为鉴”的代表作。

毛泽东听汇报后期的活动比较多。毛泽东从4月18日连续7天参观了在中南海瀛台举办的机械工业展，补充了他对现代工业的感性认识。与越南、印尼等国的兄弟党领导人交流意见；接见苏联政府代表团，谈经济援助的问题；与丹麦大使谈话表示“我们愿意向世界上所有国家学习”的开放态度等。听汇报的关注重点，也更多地放到了统筹兼顾的综合性问题上。议论的内容也由经济问题扩大到政治和文化的方面。由此，毛泽东听汇报的为中共八大做准备的主题，在苏共二十大的启发下，扩展到了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一些基本问题的全面思考，更具有了开放性的世界视野。这是形成“十大关系”的历史机缘。

人民银行4月11日的汇报是35个部门的最后一个，然后是李富春代表国家计委关于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汇报。“二五”计划的汇报内容具有综合规划性质，便于毛泽东联系前面的情况进行归纳总结。从4月18日起，毛泽东一边听汇报一边议论，开始对中国经济建设的一些基本问题做出归纳。4月19日，毛泽东归纳出了搞好三个关系。即沿海与内地的关系，轻工业与重工业的关系，个人与集体的关系。4月20日，他在听汇报时又说了五个关系：轻工

1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557页。

20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传（1949-1976）》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出版，第480页。

与重工，沿海与内地，个人与集体，地方与中央，经济与国防。4月24日，毛泽东进而又归纳出了轻工与重工，沿海与内地，经济与国防、个人与集体，地方与中央、少数民族与汉族的六大关系。他说，斯大林在第四条上犯错误，东欧国家在第一条上犯错误。4月25日，毛泽东在前述六条经济关系的基础上，又补充了四条政治关系（即党和非党的关系、革命和反革命的关系、是非关系、国际关系）。在省市委书记会议上发表了以“调动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为主题的“论十大关系”的讲话报告。²¹

上述这个形成与发表的日程表，反映了“十大关系”提出的“急就章”特点。毛泽东在听“二五”计划汇报时，从三条、五条、六条到十条，从经济关系扩大到政治关系，是不断地“凑”出来的。从酝酿和提出的整个过程不到一个星期，没有详细论证和充分讨论的时间。包括毛泽东4月25日在省市委书记会上发表“十大关系”报告，同样也是非常即兴。

1956年4月25日召开的省市委书记会议，原定议题是农业合作社问题，会期4天。毛泽东在会上讲话，离开原议题，自拟提纲讲了中国搞经济建设的诸多问题。这是最原始的“十大关系”报告。会议立即转为了讨论毛的报告。由于《论十大关系》的发表具有重大意义，在以后的历史叙述中，这次会议的规格被升级成为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

由于毛泽东发表“十大关系”的报告很突然，中央办公厅没有安排录音和速记，事后亡羊补牢，根据几位与会者笔记整理出了一份记录稿。但毛泽东对这份整理记录稿很不满意。²²在5月2日的最高国务会议第七次会议上，毛泽东在“调动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总题目下，再次做了“十大关系”的报告，并正式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5月2日的报告经过大幅度地修改补充，增添了一些新内容，如关于生物学家胡先骕批评苏联李森科学派的问题、关于地方分权的问题、关于正确处理国际关系的

2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传（1949-1976）》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出版，第480—483页；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562、563、566、567页。

22 苏维民：《杨尚昆谈新中国若干历史问题》，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10年出版，第131页。

问题等等。5月2日的报告结构完整，逻辑清晰，内容充实，语言生动，是以后整理《论十大关系》的基础文本。实际上，在最初的一段时间，人们都是以这个报告为《论十大关系》正式发表时间的。据现有材料，首先把《论十大关系》提出时间确定在4月省市书记会议上，是康生1957年3月13日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²³而毛泽东是在1958年的成都会议上才确定的这个时间点。²⁴这是要突出强调“开始提出自己的建设路线”的前瞻性的需要。

毛泽东形成和提出“十大关系”的随机性特点，则是对应苏共二十大和赫鲁晓夫“秘密报告”所提问题的直接反应，表现了它的“以苏为鉴”的最初思考特点。尤其是“十大关系”在六大经济关系上又增添的四大政治关系，明显是鉴于斯大林破坏民主法制的惨痛教训。对于苏联社会主义建设暴露出的问题，显然激发了毛泽东的“弯道超车”意识。他认为中共有“群众路线”的传统，反教条主义的经验，可以避免出现苏共的错误。他在《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一文中写道：“我们中国共产党人深信，经过苏联共产党二十次代表大会这一次尖锐的批判之后，过去被某些错误政策所严重地压抑了的一切积极因素，必将普遍地活跃起来。”²⁵

由此可见，毛泽东认识这个“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的事情，对苏共是纠正错误的问题，对中共则是破除迷信的问题。毛泽东后来讲：“我为什么讲十大关系？十大关系的基本观点就是同苏联比较，除了苏联的办法以外，是否还可以找到别的办法，能比苏联、东欧各国搞得更快更好”²⁶。但是，对“十大关系”的指导性意义，毛泽东也没有确实的把握。直到两年后的成都会议上，他还说：《论十大关系》究竟对不对？至少还要看5年。²⁷

23 中共北京市委党校资料室编：《康生言论选编》（二），1979年3月，第10页。

2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311页。

2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出版，第66页。

26 毛泽东1958年5月18日在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代表团长会上讲话，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353页。

2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325页。

毛泽东第一次讲“论十大关系”的原始讲话稿，是研究《论十大关系》思想起源的关键性史料，然而迄今没有公开。但从其形成过程和内部讲话的特点来看，这个讲话是随意谈论的，没有正式报告严整的逻辑性。在文革群众组织编辑的《毛泽东思想胜利万岁》（简称毛万岁版）中，有篇目为毛泽东4月25日《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发言》的文章。²⁸这篇发言讲话记录，虽然内容凌乱，次序不清，字语简略，但讲话主题明确，语言风格一致，估计是来自某位与会者的原始笔记。大致可以对毛泽东原始讲话的基本貌像窥见一斑。

毛泽东在这篇讲话中，主要谈了下列问题，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

1、党内民主问题。针对的是高饶事件造成了党内生活紧张。讲：七届四中全会反高、饶是对的，后遗症是党内空气有些沉闷。不要搞得谨小慎微；

2、中央与地方的关系。针对的是中央集权过多的问题，这是重点部分。讲：过于集中不利于调动力量进行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地方要分权，中央未做决定的，地方均可讲，可以自己搞条例。地方有权抵制中央各部不合实际的命令、指示。但此权只给省、市委（政治上比较成熟），不给地、县委；

3、个人与国家、集体的关系问题。针对的是农民抱怨最大的农业合作社的分配问题。讲：在个人与集体、国家的收入分配比例上，总收入的百分之六十到七十归社员，国家和合作社百分之三十，最多不能超过百分之四十；

4、经济体制的问题。针对的是苏联一长制体制。讲：一长制是军事观点，企业不采取苏联的一长制，实行党委制的领导；

5、中共八大问题。针对的是八大的制定党章问题。讲：党章要体现纪律和创造性，体现群众路线，中央委员会可以考虑实行常任代表制，五年一任，加强监督；

6、“双百方针”的问题。针对的是意识形态领域的萧杀状况。讲：在艺术上“百花齐放”，学术上“百家争鸣”，应成为我

28 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发言》（1956年4月25日），《毛泽东思想胜利万岁》5卷本，编者不详，出版时间1968年，第3卷，第99页。

们的方针；

7、开展经济调研的问题。针对的是中央对经济工作不摸底的情况。讲：我们是知道又不知道。今明两年要切实摸一下经济工作。每个省、市都要汇报，搞些典型。

8、肃反问题。针对的是肃反扩大化的问题。讲：民主党派与我们在肃反等问题上有分歧。镇压反革命要肯定，过去“杀、关、管”二、三百万人是非常必要的。现在反革命是少了，但还有反革命，在机关学校还要继续清理；

9、全国一盘棋的问题。针对的是地方各自为政的情况。讲：全国的平衡是需要的，有全国的平衡，才有地方的部分平衡。没有全国的平衡，工业化搞不起来。

10、党内处分问题。针对的是这几年处理基层干部过多的情况。讲：县、区、乡干部处分过多过重，除反革命外都要给以改正机会；

11、少数民族问题。针对的是边疆省份镇压少数民族叛乱的情况。讲：李井泉说四川（对过度镇压）已做了纠正，各地也要注意；

12、国际关系问题。针对的是学习苏联经验的问题。讲：对苏联经验不要盲从，苏联已批评的事情，有些是我们已有了经验，有些在我国和苏联都不适用。还说“凡是适用的都要学，资本主义好的也应该学。”对任何小国一律要采取平等对待的态度，不要翘尾巴。

在这篇讲话记录中，关于苏联的垂直领导（中央集权）的教训总结，主要有：肃反扩大化、一长制问题，群众路线是恩赐观点、积累资金办法的剪刀差和征税政策不当等等。同时又说：还是“值得学习的多”，但不要盲从，应加以分析。他生动形象地比喻说：“屁有香臭，不能说苏联的屁都是香的。现在人家说臭我们也跟着说臭。”这是最典型的毛泽东语言风格。

在该讲话记录中，还可以看到毛泽东对赫鲁晓夫“秘密报告”批斯大林的肯定态度。文中说：“斯大林、第三国际作的坏事可以传达到地委书记、县委书记。不写在《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文章上是为了照顾大局，不准备在报纸和群众中讲。”

在毛泽东《论十大关系》的原始讲话文本“束之高阁”的情况下，比较贴近原稿精神的应是其他领导人即时的传达学习报告。

5月2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七次会议上再次做了“十大关系”的报告，参加会议的除了中共人士外，还有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共110多人。毛泽东的报告受到与会者热烈欢迎。会后，有人问毛泽东，能否传达。毛说：“可以传达给各民主党派中央委员，还有一些工作人员。无党派民主人士怎么传达，你们去想吧。或者分为几个集团，或一个人一个集团。几个朋友也是一个集团。”毛泽东此时的轻松自信，由此可见。《论十大关系》与国务院的工作联系最紧密。周恩来行动最快，在国务院率先做了传达。

5月3日下午，周恩来在国务院司、局长以上干部会议上传达了毛泽东的报告。在“调动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总题目下，结合政府工作讲解了“十个问题之间的关系和矛盾”，并据此做出了相应的工作部署。

在阐释工农业之间和轻重工业之间的关系和矛盾时，周恩来指出：旧中国是一个农业国，在“一五”计划期间，“我们的建设方针是优先发展重工业，相应地发展轻工业、农业和交通运输业等等”。一般地说，这个方针是执行得比较好的。但还需要农业有很大的增长，才能适合人民的需要首先是生活上的需要。还说：苏联对农业的发展注意得不够，使农业发展不大。东欧国家对轻工业、农业的发展也有忽视。“这一点，我们应引以为训，应很早注意。”当前根据目前世界局势，世界战争“有推迟而且避免的可能”。因此，我们既“不应忽视准备，但也不要过分地受杜勒斯的恐吓，造成被动”。而应该很好地利用沿海的便利条件，发展工业，积累资金，增长人才，提高技术。²⁹周恩来还阐述了要保障个人利益、给地方放权、反对大汉族主义、民主党派长期共存等政策观点，特别还讲到了“无产阶级专政也有阴暗面”的这类“反动言论”。这些新鲜观点，明显来自苏共二十大改革路线的启发。

在学习苏联的问题上，周恩来表达了反对教条主义的意思，“苏联经验有些很好的应该继续学习，但是不能统统照抄”。周恩来特别强调了“十大关系”提出的意义重大，它的形成“也正是我们三十年革命经验和六七年建设与改造的经验的总结，也是有

2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出版，第571、572页。

鉴于苏联共产党批判斯大林的错误而取得的经验教训。”³⁰这两个“也”的“十大关系”形成说，是“以苏为鉴”的最初表达。

周恩来的传达报告，结合政府各项工作的部署，把“十大关系”的内容更加具体化了。披露了许多内部掌握的情况，如镇反和肃反的方针和杀、关、管的数字等等。周恩来说：这十个方针，现在还是初步意见，允许大家讨论，还不搞文件。现在，在地方传达到县；中央部门传达到司局。准备用两个月时间和各种问题联系起来，好好研究一下。周恩来强调学习“十大关系”具有重大意义：这个工作对召开八大有帮助，对搞计划经济有帮助，对政府工作也会有改进。³¹5月23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将周恩来的传达报告记录稿印发给各省、市、自治区。这是最早下发的《论十大关系》传达文本。

关于《论十大关系》与苏共二十大路线的政策相关性，最有发言权的还是苏联方面。1956年8月22日，苏联驻中国代办利哈乔夫给苏共中央报告了毛泽东“十大关系”的政策内容，并与苏共二十大的政策方针进行了比对。这是研究《论十大关系》的一份非常重要的珍贵史料。³²

利哈乔夫的报告，比较完整地保留了毛泽东《论十大关系》原初报告的内容信息，披露了许多不公开的保密数字和人名，不仅具有史料价值的原始性，还结合《论十大关系》报告内容分析了中国政府许多新的政策变化。更为重要的是，它是以外部世界的眼光对“十大关系”进行政策评估的，许多观点别有见地。这就为研究《论十大关系》，提供了一个具有国际视野的参照系。其评估的内容可以分为两个方面：一是关于毛泽东“十大关系”的政治评价；二是对“十大关系”进行的逐条分析。

30 周恩来：《在国务院司、局长以上干部会议上传达毛泽东关于十大关系讲话的报告（节录）》，《党的文献》2007年第3期。周恩来传达“十大关系”报告有3万多字。该期所刊登的报告，回避了一些敏感内容，只刊登了其中四条关系。即：国家、生产单位和个人之间的关系；中央和地方之间的关系；民族关系；党与非党之间的关系。

31 《周恩来总理传达毛主席“调动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报告的记录——1956年5月3日在国务院司、局长干部会议上》（本记录未经总理核阅），1956年5月3日下午三时。

32 沈志华主编：《俄国解密档案选编：中苏关系》第六卷，中国出版集团东方出版中心，2014年，第318-325页。

第一，对“十大关系”的高度评价与政治定位

利加乔夫报告把“十大关系”称之为“十项原则”或“十项方针”，内容是“根据同个别中国同志的谈话记录和其他非正式材料整理的”。报告对毛泽东的“十大关系”非常重视，认为“这十项方针是目前条件下中国党和政府活动的基本方针。”

关于“十大关系”出台的政策背景，报告认为，是要巩固用激进方式完成的社会主义改造：“由于改造是在极短的时间里以跃进的形式完成的，改造速度远远超过了中共中央预计的速度，现在急需巩固这些成绩。毛泽东同志所提出的十项方针是巩固从1955年下半年开始的社会主义革命新的高涨时期所取得的成绩的特别纲领，是当今条件下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面临的基本任务的清单。”

报告认为“十大关系”与苏共二十大路线是一致的：“从十项方针的内容可以看出，其中最重要的几项同苏共二十大的决议紧密相关，尤其是在加强关注提高人民群众的福利和进一步发展民主的问题方面。”

第二，对“十大关系”的逐条分析解读

1、关于重工业和轻工业的比例问题。利加乔夫报告认为：毛泽东加强轻工业的指示已开始贯彻执行：五年计划规定的重、轻工业投资比例已由8:1改为7:1。但又指出：这一变化首先是出自政治原因，而并非经济原因。中国不仅轻工业落后，重工业更落后。报告比较了中国与苏联在同一时期的重工业投资占比。中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重工业投资比重，比苏联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高：中国为88.8%，苏联为85.9%（占工业总投资的比重）。在第二个五年计划，中国的重工业投资比重计划是87.5%，也比苏联同期要高。

2、关于充分利用中国沿海地区的经济能力的问题。对于毛泽东提出的发展新工业区的同时，“也应最大限度地利用沿海地区的工业和文化中心”的指示，利加乔夫报告评论说：这个问题的提出是及时的。中国一五计划的前三年，沿海工业发展速度呈现滞后。报告还说，毛泽东提出这个问题，一是注意到沿海地区集中了中国70%工业，二是注意到了原子弹带来的战争形态的变化。毛的讲话

中引用了赫鲁晓夫在苏共二十大上的发言说：“在现在条件，后方也容易遭受打击，现在原子弹可以扔到任何一个国家的任何一个地方。”报告披露：现在中国已限制把沿海地区的企业迁往内地。

3、关于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的问题。利加乔夫报告认为，国家预算给国防拨款问题依然很高。二五计划中要给经济建设更多资金。按照1956年预算，国防开支已由1955年占整个预算的22.15%降为19.98%³³，国防拨款1956年比1955年下降5.2%。根据毛泽东的指示，军方已有裁减兵员和减少武器进口的打算。

4、关于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关系问题。利加乔夫报告说：毛泽东批评了只注意国家和社会利益而忽视工人、农民个人利益的情况。要求“农民和工人的个人收入每年都应不断提高。”报告披露了民众实际生活水平还是非常低的。在1954年和1955年，出现了拖欠工人和职员工资的情况。中国政府从1955年下半年开始，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整顿劳动工资制度。报告还说：毛泽东这一方针的提出，显然是考虑到了其他兄弟国家在改善劳动群众的物质状况的事业中所出现的过失和缺陷，并本着这种精神采取措施予以克服。

5、关于扩大地方机关权力的问题。利加乔夫报告说：毛泽东指出，权力应集中在中央机关，但同时应充分而广泛地调动各省机关的积极性，不应该什么问题都由中央解决。这一原则也适用于省和县的关系。要给地方机关更多的权力。报告同时又说：实现毛泽东的这一指示，现在只是正在做准备工作。最近将提出具体措施。

6、少数民族政策和少数民族工作的问题。利加乔夫报告对毛泽东“坚决反对大汉族主义”的指示发表评论说：到目前为止，中共在民族政策还有严重的错误。一些地区存在大汉族主义。尤其表现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上。引起少数民族的不满。1956年，在云南和四川的交界处、西藏、新疆，在少数民族中间出现了严重的骚动，有的多达几千人。中央政府对民族政策的错误进行了尖锐的批评，派出了7个民族政策检查组到各地检

33 这个军费数字显然偏小。薄一波的《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中共党史出版社，1993年出版）第485页讲，“一五”期间军费占国家预算的24%。再加上行政费用的8%。中国在“一五”时期的军政费占到国家预算的32%。周恩来1956年5月3日在国务院司局长干部会议上说，“二五”时期的军政费要降到国家预算的20%以下。

查，大幅度增加了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建设拨款。

7、中共与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问题。利加乔夫报告说：毛泽东在论证这一原则时，强调指出了民主党派的“反对派”意义，能够了解“许多我们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的事实和现象”。报告评论说：现在贯彻这样的政策不会给中共造成现实的危害。各民主党派本身非常薄弱，总共人数到1956年5月底才近4.5-5万人。根本不能与拥有900万党员的共产党相提并论。“现在的民主党按其实质更像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组织，不像是为一定阶级利益而奋斗的政党。”在这种情况下，提出多党共存的方针有明显的政治好处。通过“安抚”这一阶层，可以强化他们对中共的依赖性。

8、镇压反革命的问题。利加乔夫报告说：毛泽东指示减轻对犯罪分子和反革命分子的镇压，在目前中国的政治形势下是完全正当的。根据是：1951年的镇反运动，监禁130万人，处决71万人，监管120万人。1955年肃反运动以来，1955年下半年和1956年前3个月共逮捕和判刑几十万反革命分子。还监管了更大一批破坏分子。1955年处决12500个反革命分子。在企业、机关、部队和学校里进行的干部审查。到1956年初，共审查400万人。到1956年4月，大部分破坏分子已无力反抗。取消死刑的方针将进一步瓦解反革命。

9、关于开展批评的原则问题。³⁴利加乔夫报告说：毛泽东批评了对上级唯唯诺诺，不能正确对待犯错误同志的现象。最近几个月中国的批评得到了较大的发展。这首先表现在各县、市、省党委为中共八大做准备所召开的代表会议上。代表们尖锐地批评领导工作的缺点。在这场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代表们一反过去的传统，对国家机关的缺点提出了严厉批评。中共不久前提出的“百家争鸣、百花齐放”的方针，为进一步开展批评创造了良好的氛围。报告还指出了不足：来自下面的批评通常都局限在小事和次要问题上，存在着压制群众批评的现象。

10、中国与外国的关系问题。利加乔夫报告说：特别应引起注意的是毛泽东关于利用苏联经验的指示。毛泽东说，在这些问题上，中国的同志们缺少批评的态度。毛泽东强调，中国应该向所有

34 即《论十大关系》的第九个关系“是非关系”。

人学习，其中包括向资本主义国家学习，学习人家的好东西。他还说一党制有阴暗面，必须学习某些西方国家的两党制。1956年，中国派往资本主义国家的代表团增多。报告特别指出：在最近半年里，在中国党和政府领导人的讲话里出现一种倾向：号召以批判的态度利用苏联的成果。经常提出要反对机械地把苏联的经验搬到中国，忽视中国的具体条件和国情特点。毛泽东为此告诫干部们说，不要骄傲，也不要妄自菲薄。

利加乔夫报告对毛泽东“十大关系”的政策评估，虽然有些主观臆断的地方，如对毛泽东急于求成的赶超心态估计不足。但整体把握比较准确，理解比较到位，有相当积极的评价。从中可以看到“十大关系”与苏共二十大路线的密切关联性，反映了中共高层在社会主义改革大潮初起时的蓬勃气象。

上述可知，苏共二十大对斯大林问题的揭露，对斯大林内政外交政策的批判，不仅让中共有了“以苏为鉴”的觉悟，而且苏共二十大在非斯大林化基础提出的新的政策方针，也为中共的政策选择提供了新的借鉴模板。这在毛泽东提出《论十大关系》的原始稿本中，有比较集中的体现。从周恩来、朱德等中央核心领导人的报告，中央高层的政策动向来看，至少在1956年“波匈事件”³⁵之前，中共对苏共二十大的反映，都是非常正面的、相当积极的。所以，如果我们把《论十大关系》作为中国改革开放的最初思想资源来看，它既是“以苏为鉴”的，同时也是“以苏为师”的。中心点是能不能走出斯大林模式的问题。从这方面讲，苏共二十大对斯大林问题的揭露和反省还是很有限的，它批判斯大林的专制暴戾和个人迷信，但并没有认识到造成斯大林现象的制度原因，经济上仍然实行的是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工业化道路。³⁶但即使是这样，苏共二十大在国际共运中引起了巨大的冲击和震动，苏共中央是始料未及的。

列宁主义 - 斯大林体制是一党专政的垄断全部社会资源的政治全能主义制度。在政治上搞领袖独裁，实行政党一元化的社会控制，依靠警察暴力实行专政，完全垄断了社会权力；在经济上搞强

35 即1956年6月波兰的波兹南事件，1956年10月的匈牙利事件。

36 对苏共二十大的专题研究，可参见柳植的论文《苏共二十大：赫鲁晓夫时代的里程碑》，沈志华主编：《一个大国的崛起与崩溃》下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第857-916页。

迫农业集体化，加速重工业化，采取无视民生的高积累经济政策，人民生活水平普遍下降；在文化上搞意识形态的思想控制，国家全面垄断信息和文化资源，实行强化灌输的政治教育，控制全体人民的思想言行。当苏联红军用坦克和刺刀把这个极权体制强加给东欧诸国，东欧诸国的民众是不接受的，反抗苏联控制的举动一直络绎不绝。苏共二十大非斯大林化的冲击波，立即在怨气深重的东欧地带引起了强烈的反响，首先行动起来的是波兰和匈牙利。1956年6月，波兰中西部城市波兹南机车车辆厂工人罢工，并走上街头抗议，反对共产党政府。政府当局调遣大批军警进行镇压，造成至少74人死亡，800人受伤。1956年10月，匈牙利又发生了激烈的反苏行动。以纳吉·伊姆雷为首的新政府要求脱离苏联的控制，实行国家的彻底民主化，走匈牙利自己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最后苏联派重兵侵入匈牙利，用坦克镇压了这场民主运动。匈牙利方面有2700多人死亡，13000多人受伤。纳吉避难于南斯拉夫驻布达佩斯大使馆，被诱出并处死。现在的匈牙利史书称这个事件是反抗苏联统治的“人民起义”。³⁷在处理波匈事件中，中共中央站在维护苏共的立场上，出面协调苏共与波兰党的关系，在苏联是否出兵匈牙利犹豫不决时，表态坚决支持苏联出兵镇压。

波匈事件的发生，让各国共产党人在非斯大林化的问题上发生了新变化。苏中两党的立场又趋于了保守。中共对波匈事件的总结，一是刘少奇从经济上讲的，搞重工业丢了人民；一是毛泽东从政治上讲的，没有搞好阶级斗争。毛泽东是革命暴力论者，信奉“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箴言，在列宁 - 斯大林主义指导下取得了夺权革命的成功。他对苏共二十大揭开斯大林问题的盖子，一开始就有“捅娄子”的担心，而波匈事件的发生，证实了他的担心。毛泽东认为这是苏共二十大捅出的娄子，把维护斯大林的威望与维护世界共产主义运动联系起来，提出了著名的“两把刀子”说。

1956年11月15日，毛泽东在中共八届二中全会做总结讲话。他说：“关于苏共二十次代表大会，我想讲一点。我看有两把‘刀子’：一把是列宁，一把是斯大林。现在，斯大林这把刀子，俄国人丢了。”“列宁这把刀子现在是不是也被苏联一些领导人丢

37 参见百度百科对于“匈牙利十月事件”的解释，网址：<https://baike.so.com/doc/4488638-4697848.html>。

掉一些呢？我看也丢掉相当多了。十月革命还灵不灵？还可不可以作为各国的模范？苏共二十次代表大会赫鲁晓夫的报告说，可以经过议会道路去取得政权，这就是说，各国可以不学十月革命了。这个门一开，列宁主义就基本上丢掉了。”他认为：“东欧一些国家的基本问题就是阶级斗争没有搞好，那么多反革命没有搞掉，没有在阶级斗争中训练无产阶级，分清敌我，分清是非，分清唯心论和唯物论。现在呢，自食其果，烧到自己头上来了。”³⁸

一向特行独立的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主席铁托看到了斯大林问题的体制原因。11月11日，铁托在著名的普拉演说中提出：波兰和匈牙利事件的根源，是有人把斯大林主义的倾向强加在他们头上。而斯大林问题“不仅仅是个人崇拜，问题是使得个人崇拜得以产生的制度”，“在于官僚主义组织机构”……。铁托的认识要比中苏领导人从个人角度认识斯大林问题更深刻也更本质。匈牙利事件后，南斯拉夫与苏联刚开始缓和的关系又再度恶化。

匈牙利事件使毛泽东坚信暴力专政对巩固政权的决定作用。他亲自指导中共写作班子撰写了《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一文，在1956年12月29日《人民日报》上发表，以补充前文《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对专政强调的不足。《再论》认为斯大林的错误主要是肃反和对外关系上。强调斯大林功大于过，错误是第二位的。全面否定斯大林，就会助长了修正主义思潮的发展。认为匈牙利事件的发生，国际帝国主义“起了主要的决定性的作用”，并首次提出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的概念，解释事件发生的内部和外部原因。

《再论》明批南共联盟，暗批苏共二十大路线。³⁹给国际共运归纳了苏联十月革命道路的五条制度经验：共产党领导；革命斗争夺权；无产阶级专政和国有化；工业化和提高人民生活；国际主义原则。这些“都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再论》认为制度不是万能的，好制度也不能避免犯错误，

38 毛泽东在中共八届二中全会上的讲话记录，1956年11月15日。参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传（1949-1976）》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出版，第606、607页。

39 《康生关于〈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的报告》，1957年3月4日，中共北京市委党校资料室编：《康生言论选编》（二），1979年3月，第7页。

还要有正确的政策、方法和工作作风。所以，“斯大林的错误并不是由社会主义制度而来”，而是他的思想方法陷入了主观主义，迷信个人权威，脱离了群众和集体，损害了民主集中制，破坏了社会主义法制。

《再论》以道路曲折错误“难免论”和目标伟大前途“光明论”鼓舞世界共产党人。它说：新生的无产阶级专政的体系固然还有许多困难和弱点，问题在于未来，“人类最后总是要走到光明的目的地——共产主义，这是没有任何力量可以阻止的”。⁴⁰

《再论》是中共给苏共的雪中送炭，在它们最困难时期给予了坚定支持，有些话是苏共不便自己讲的。赫鲁晓夫对此深表感谢。⁴¹ 苏联《真理报》立即全文转载，还发行了小册子。东欧各国也都纷纷转载。中共在国际共运中的声誉大增。但更重要的是，《再论》中关于加强无产阶级专政的观点，社会主义五条制度经验，斯大林功大于过的判断，敌我矛盾与人民内部矛盾及其转化的辩证法等等，成为了毛泽东“创造性发展”马列主义的理论来源。而且，它把斯大林问题的实质，从制度层面降到了政策、方法、作风层面，这不仅妨碍了中共对社会主义制度的深入思考，还有了扬长避短的优势。中共反“教条主义”的变通能力和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是可以把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模式发扬光大的。或许也可以认为，这是毛泽东以后的国际共运扛旗意识的滥觞所出。

中共在患难时期的鼎力相助，使苏中关系进入前所未有的蜜月期，赫鲁晓夫对中国工业化建设上的支持力度是斯大林时期不可比拟的。但老师出了错误，学生的学习心态已经发生了变化，已有了可以“后来者居上”的赶超意识。中共此后再说起的“以苏为鉴”，既有对斯大林错误的“为鉴”，主要是经济上的；也有对赫鲁晓夫“矫枉过正”的“为鉴”，主要是政治上的。随着毛泽东左倾思想的不断发展，后者“为鉴”的分量也越来越重。毛泽东在1958年成都会议上讲，他对苏共批斯大林的心态是“一则以喜，一则以忧”。喜的是“揭开盖子，破除迷信，去掉压力，解放思想”；忧的是“一棍子打死”的否定“个人崇拜”。由此他提出了

40 《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人民日报》1956年12月29日。

41 周文琪、褚良如：《特殊而复杂的课题——共产国际、苏联和中国共产党关系编年史》，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504页。

两种个人崇拜说：对正确的个人崇拜，对马、恩、列、斯的东西，“必须崇拜，永远崇拜”。⁴²这是毛泽东从维护领袖权威的角度给“以苏为鉴”增添的新政治内容。在经济政策上，毛泽东是在要重工业的前提下，兼顾人民生活。实际上，在工业化赶超战略的统制经济下，这个主次比例是很难把握的。在大跃进中，这个“兼顾”又给压缩到“糊口”的程度，比斯大林走的还要远。

毛泽东这些后见之明的观点与《论十大关系》原始版本的思想观点有很大出入，但却成为了后来者居上的官方主流叙述。毛泽东在波匈事件后说的一些话，还衍入了《论十大关系》的经典化过程中，成为公开发表的权威版本上的语言文字。

参考文献

1.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共党史大事年表》，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年。
2.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一卷》上册，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11年。
3. 邓小平：《对起草〈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意见》，《邓小平文选》（一九七五——一九八二年），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
4. 卿文辉、崔海智、周益跃译：《毛泽东传》亚历山大·潘佐夫（俄），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
5. 沈志华主编：《俄国解密档案选编：中苏关系》，上海：中国出版集团东方出版中心，2014年。
6. 邱巍：《〈论十大关系〉的形成和传播——若干史实与观点的补充和辩证》，《中共党史研究》，2013年第1期。
7. 毛泽东：《十年总结》（1960年6月18日），《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9册（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
8. 赫鲁晓夫：《关于个人崇拜及其后果》，转载《赫鲁晓夫回忆录》，北京：东方出版社，1988年。

42 1958年3月10日，毛泽东在成都会议上的讲话。参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出版，第310-312页。

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传（1949-1976）》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
10.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
1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
12. 吴冷西：《忆毛主席》，北京：新华出版社，1995年2月。
13. 《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人民日报》，1956年4月5日。
14. 苏维民：《杨尚昆谈新中国若干历史问题》，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10年。
15. 中共北京市委党校资料室编：《康生言论选编》（二），北京：中共北京市委党校资料室，1979年3月。
16.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
17. 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发言》，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
18. 编者不详：《毛泽东思想胜利万岁》5卷本第3卷，1968年。
1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
20. 周恩来：〈在国务院司、局长以上干部会议上传达毛泽东关于十大关系讲话的报告（节录）〉，《党的文献》，2007年第3期。
21. 《周恩来总理传达毛主席“调动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报告的记录——1956年5月3日在国务院司、局长干部会议上》（本记录未经总理核阅），1956年5月3日下午三时。
22.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3年。
23. 柳植：〈苏共二十大：赫鲁晓夫时代的里程碑〉，沈志华主编《一个大国的崛起与崩溃》下册，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
24. 百度百科对于“匈牙利十月事件”的解释，网址：<https://baike.so.com/doc/4488638-4697848.html>。
25. 《康生关于〈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的报告》，1957年3月4日。
26. 〈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人民日报》，1956年12月29日。
27. 周文琪、褚良如：《特殊而复杂的课题——共产国际、苏联和中国共产党关系编年史》，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



男女关系：一项观念的流变及其规训

鲍磊

内容摘要：本文旨在透过考察 20 世纪 20 年代以来“男女关系”观念的流变，展现不同阶段中共对于“男女关系（问题）”的认识、态度及政策，探讨（政治）权力如何规训私人化情欲。总体上看，建党初期对“男女关系”持较为开放的态度，但为了自身的发展，逐渐加强对党内男女关系的规训。在其后根据地政权建设以及不时开展的各项运动中，“男女关系”成为矛头指向。建国之后，男男女女被收编进大生产、大建设之中，正常的“男女关系”也可能被视为（腐朽的）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到“文革”时，私人化生活受到更严格的规训，“男女关系”也被“上纲上线”。“文革”结束后，这一观念的负面性逐渐被扭转，但同时也开始走向另一个极端。时至今日，将“男女关系”予以问题化依然是一种权宜使用的手段。

关键词：男女关系；作风问题；性关系；政治权力；规训

作者简介：鲍磊（1982-），江苏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方向为社会理论、历史社会学、政治社会学。邮箱：baolei@jsass.org.cn

Title: Male-Female Relationship: Changes in Ideology and Related Disciplines

Abstract: This study aims to examine the changes in the ideology of 'male-female relationship' since the 1920s. It shows the different stages of the CCP's understanding, attitudes and policies towards the question of opposite gender relationship, and explain how political power regulates private sexual behavior. In general, the Party adopted an open attitude during the earlier years. However, due to Party's self-development, stricter disciplines were imposed on male-

female relationship. Later, because of the construction of local regime and periodic campaign of various kind, opposite gender relationship became target of criticism. After the founding of the PRC, men and women were recruited into large-scale production and construction projects. At this time, even normal 'male-female relationship' also came under criticism as a decaying form of bourgeois way of life. During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private life was subjected to greater scrutiny, with issues concerning 'male-female relationship' becoming magnified. At Post Cultural Revolution, these negative aspects of ideology were gradually reversed, but it swung to the opposite extreme. Today, we can see how this ideology is still being used as an expedient pragmatic means.

Key words: male-female relationship, lifestyle (ethical issues), sexual relationship, political power, discipline

Author: Bao Lei, Associate Professor, Institute of Sociology in Jiangsu Provincial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Research interests include social theories, historical sociology and political sociology. Email: baolei@jsass.org.cn

除了个人的食息之外，两性的关系是天下最私的事，一切当由自己负责，与第三者了无交涉，即使如何变态，如不构成犯罪，社会上别无顾问之必要。¹

一见短袖子，立刻想到白臂膊，立刻想到全裸体，立刻想到生殖器，立刻想到性交，立刻想到杂交，立刻想到私生子。中国人的想象惟在这一层能够如此跃进。²

1 周作人：〈读报的经验〉，《晨报五周年纪念增刊》，1923年12月1日。

2 鲁迅：《鲁迅散文集》，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15年，第282页。

引言

就字面论，“男女关系”，可以指异性之间的朋友关系、恋人关系、婚姻关系、上下级关系等，在特定的语境中，它却指向男女之间的性关系，确切地说，是婚姻外男女含有性色彩的接触。除“不正当”外，常见的搭配还有“乱搞男女关系”，有时也干脆用“乱搞”、“瞎搞”、“胡搞”代之。这很大程度上是一个被权宜性使用的说辞，其所指可以是男女间正常的交往、较为亲密的关系、暧昧关系或者实质性的性关系。与之相关的概念是“作风问题”或“生活作风”。“作风”是一个人的行为、处事的态度与方式、方法或风格，单独使用并辅之以“问题”后缀，往往就指向生活作风中的一特项：男女情事。尽管将二者等同显得片面，因为除此之外，作风也包括俭与奢、勤与惰、廉与贪、诚与诈等诸多面向，但多数情况下，二者成了互通互用的概念。一旦说某人有“（生活）作风问题”，即意指其与某位异性之间有着“不正当”的性关系。

观念自身有着特定的起源、形成、发展及变异历程，当时代和环境改变时，观念也会发生相应的变化，并产生新的意义。从某种程度上说，男女关系之成为“问题”，与人们对于贞节（洁）的观念以及对于性的想象有关。往更长远处看，“男女”二字本身曾有着“两性间性欲”这层含义，如《礼记·礼运》中有“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的说法。传统中国社会也有过纯真自然而又感情奔放的时代，在战国以前，“男女有别”只是上层贵族间所守的礼教，中等以下的阶级根本拿这不当回事。³后来礼教才逐渐下放，约制了“情欲”，“男女失其平权，恋爱失其均势”。“三从四德”、“男女有别”、“男女授受不亲”，这类观念正是对男女关系的规范。尤其是随着宋代理学的兴盛，贞节观念愈发酷烈，男女大防日趋严厉。

约至清末民初，积习已久的男女关系准则在先进知识分子那里遭到激烈的批判，男女自由恋爱的风气得到提倡。但直到“五四”前后，婚恋自由的风尚才进一步发展与普及，尤其是在青年知识分

3 顾颉刚：〈男女关系与婚姻习惯〉，《顾颉刚古史论文集（第4卷）》，北京：中华书局，1988年，第358页。

子中间，对于男女平等、自由交往、自由恋爱贯彻得较为彻底。社会对男女之间的关系持越来越开放的态度，一度还出现了某些新生的性爱观，如租妻、同性恋、条件婚姻、多妻式恋爱、公妻等。⁴ 1924年，《民国日报》曾有这样的报道：“（近来）女性以杀夫、通奸来抵制男性统治的欲望日见强烈。……贞节烈女的时代已渐渐远去了”。⁵ 进入1930年代，依托先进技术的裸女照片和性交照片风行上海滩，翻旧为新的性文学和“秘戏图”开始广为流传，甚至有青年男女搞起了“天体（裸体）运动”和自由同居。当然，这更多发生在一些开化较早的大城市，而在绝大多数的乡村地区，传统婚姻观念、习俗依然主导着人们的行为。即便是在大城市，说传统的纲常礼教得到了全面的摧毁，也是不现实的。1935年，在最为开放的大都市上海，当红女星阮玲玉就因“男女关系”，不堪忍受“人言可畏”愤而自杀。

在国民党政权相对稳定之后，为维持秩序，开始加以疏导和防范。“新生活运动”制定了一系列针对女性的法令和措施，包括取缔女子奇装异服，禁止女子烫发，取缔男女同校等。国民政府希望将西方文明的生活方式与中国传统道德结合起来，通过新生活运动，改良社会风气，用礼义廉耻规范国民的生活。蒋介石甚至亲自下令，南昌妇女的妆式、头发和服装的大小长短尺寸等，应由警察制定标准。1935年4月25日，北平市长向市政会议提出取缔男女同校案，认为男女同校影响学生修身向学之心甚大；同期，广州市政府也出台法令，严禁男女携手同行、同游泳。⁶

本文旨在透过考察20世纪20年代以来“男女关系”观念的流变，展现不同阶段中共对于“男女关系（问题）”的认识、态度及政策，探讨（政治）权力如何规训私人化情欲。总的来说，早期的一些领导人对“男女关系”持较为开放的态度，但为了自身的发展，逐渐对党内男女关系加以约束。在其后根据地政权建设以及不时开展的各项运动中，“男女关系”成为矛头指向。建国之后，男

4 梁景和：《近代中国陋俗文化嬗变研究（第2版）》，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75页。

5 转引自梁景和：〈五四时期思想界对“贞操观”的批判〉，《首都师范大学学报》，1988年第2期，第58-63页。

6 参见顾秀莲（主编）：《20世纪中国妇女运动史（上卷）》，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2008年，第298-301页。

男女女被收编进社会主义的大生产、大建设之中，正常的“男女关系”也可能被视为（腐朽的）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到文革时，私人化的生活被抹煞、取消，“男女关系”自然被“上纲上线”。文革结束后，这一观念的负面性不断得到扭转，退守一隅，并逐渐走向另外一极。

近年来，社会观念史研究呈现出新的气象，人们希望从更宽广的视角和更长的时间跨度去研究观念或思想的历史。综观目前学界有关本项议题的研究，更多侧重的是对某个时段、某个时点的考察，尤其是将视野聚焦在文革期间。的确，我们对这一问题的兴趣，也始发于对这一时期“男女关系”问题化现象的关注。当时的“男女关系”就等于“不正当的男女关系”，甚至男女只是简单地待在一起、走在一起，都可能会被视为行为不当。但进一步拓展阅读发现，在建国之前的根据地时期，“男女关系”作为一个重要问题就很显豁。不仅如此，从改革开放直到今天，提及这一用语时，依然有特定的所指。事实上，只关注某一特定语境，忽视之前和之后的语境，不仅不利于从整体上把握某种观念，反而会造成研究视野的窄化。口述史研究也成为近年来研究历史、研究社会生活一把不可替代的钥匙，在相关口述史作品中，我们能够读到不少对不同时期男女关系问题的追忆、思考，但这些多是些资料性的记叙，缺乏深入的理论探讨。此外，随着大量自传、回忆录、日记的发表，我们也可以从中寻察到特定时期有关男女关系（问题）的话题。整体而言，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史料的分析上，对于男女关系这一观念的研究都处在相对粗疏的阶段，缺乏系统性和长时段的分析，或者仅是将其作为其他议题分析的辅助。“男女关系”作为理解当代中国社会最具表征性的关键词之一，它反映了并仍在反映着社会观念的流变，彰显了政治与情欲之间的较量。本文将透过历史的回溯展现这些较量的历史图景。

一、“男女关系”问题化与（政治）权力入场

“男女关系”问题是逐渐从恋爱问题、婚姻问题中引发出来的。中共早期的一些领导人深受“五四”大潮洗礼，在男女关系上持较为开放的态度。如毛泽东在1919年就反对封建包办婚姻，认为青年要通过恋爱自由达到结婚的目的，他甚至主张过非婚和性自

由。⁷ 早年留学日本而深受俄国革命影响的彭湃，将“自由恋爱”带到偏远小城海丰县，引起当地豪绅的不满，被控宣扬“共产共妻”。⁸

恋爱自由观在早期引发了不少纠纷，上到领导下至基层党员中间都有发生。如蔡和森、彭述之和向警予三角恋爱引发的问题，最后不得不由当时中共中央进行调解。⁹ 发展到后来，以至于党内不得不发文警告：不许因谈恋爱而妨碍工作。

在我们的根本观点上，男女同学间恋爱关系之离合，本可听其双方之自愿，不会因此发生道德问题的。不过一个共产主义者，不可抱浪漫的或无政府主义的自由思想，为所欲为，而毫无顾忌！近来党中有一种不好的倾向，就是男女同学往往为着恋爱的关系不顾一切，竟惹起同志间的恶感及纠纷，以及丧失外面群众的信任……等，这样与党的工作之进行与发展都是有很大妨碍的。因此傅翥10对以后男女同学间的恋爱关系，特决定下列的限制，望各级同学严格执行：

一、负重要指导责任的同学对恋爱关系应特别慎重，切不可因此而引起种种纠纷，致直接间接妨害党的工作；

二、凡在党外群众中（如工会及各种社团中）作工的同学，决不可因恋爱的关系而丧失群众的信任；

三、凡已有的恋爱关系，未经双方宣布断绝后，第三者不得加入有新的结合；

四、男女同志相互关[系]，不得有当面强迫的行为。¹¹

7 徐进：〈革命与性：晋察冀根据地村干部“男女关系”问题的由来〉，《史学月刊》，2011年第10期，第91-97页。

8 参见中共党史人物研究会（编）：《中共党史人物传（精选本）》，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10年，第393页。

9 参见李永春（编著）：《蔡和森年谱》，湘潭：湘潭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207页。

10 当时中共上海区委的化名。

11 〈关于恋爱问题的决定〉，《上海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上海区委文

这是1926年3月间，当时中共上海区委就男女恋爱问题发出的一则通告。同年4月27日，区委再次下发《关于处理同学恋爱问题的规定》，提出了更明确的要求：一是对那些“因恋爱的关系而丧失群众的信任，妨害党的发展者，及轻率离合，致引起同学间的纠纷者，立即开除”；二是建立恋爱的关系时，“必须公开地经过某种形式，这是为应付外面环境及避免男女同学间浪漫行为给一般同学之不好的印象所必须的”。¹²就这样，刚公开化的私人活动空间开始受到集体纪律的考量与约束。在革命利益面前，爱情退居次位。1925年博古曾撰文讨论“革命与恋爱”的问题，认为虽然二者都是满足欲望的方法，但“处于今日之中国，虽不必通诋恋爱，但也不能不侧重革命”。¹³

随着国民党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农村。在生死存亡的关头，对于党员的私生活自然无暇干预。在鄂中沔阳，一些党员组织“恋爱团”，专门讲究恋爱，还有的组织“玩火委员会”，到哪里就在哪里“乱交”。¹⁴婚姻方面也是倡导自由，不加干涉。寻乌城区的苏维埃政权建立不到一个月，“男女问题已经闹得不亦乐乎”。毛泽东在他的《寻乌调查》报告中提到，城郊某乡苏维埃，在跑了十几个妇人后，禁不住他们老公的哭闹，被迫贴出了告示：“一般青年男女，误解自由，黑夜逃跑，纷纷找爱。原配未弃，新爱复来。似此养成，似驴非驴，似马非马，偷偷摸摸，不伦不类……”。¹⁵

1931年颁布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姻条例》，宣布废除一

件，1925-1926）》（中央档案馆、上海市档案馆编），1986年，第141-142页。

12 《关于处理同学间恋爱问题的规定》，《上海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上海区委文件，1925-1926）》（中央档案馆、上海市档案馆编），1986年，第163-164页。

13 秦邦宪（博古）：《秦邦宪（博古）文集》（无锡市史志办公室编），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年，第62页。

14 《中共湖北省委给中央的报告——全省政治、经济、军事斗争及党组织建设的情况》，《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省委文件，1930年）》（中央档案馆、湖北省档案馆），1984年，第47页。

15 毛泽东：《毛泽东在中央革命根据地斗争时期的调查文集》（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国井冈山干部学院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0年，第129页。

切封建的包办强迫和买卖婚姻制度，实行婚姻自由。虽然要求男女双方到乡或县苏维埃政府登记，但在实际执行上，只要男女有“同居”事实，就承认二者具有“夫妻关系”。法律规定了妇女和男子一样分享土地，并且随嫁而走，妇女有了一定的经济独立基础，自由选择婚姻也就有了基础。

但在传统秩序突然崩塌，而新的完善的《婚姻法》及思想启蒙又无法及时跟进的情况下，在青年男女中间造成了一阵过分浪漫的性关系混乱的时期。

最显著的是龙图与河角圩两乡的青年男女群众，几乎发生械斗。原因是两乡的青年男子，一群一群地时常调戏对乡成群的青年妇女。两乡的青年妇女都组织了妇女协会，她们有了团结，对于她们自身艰苦的劳动便自由地放松了一些。同时和她们的男性青年朋友（对乡的）恋爱的行为逐渐有了许多，在山上公然成群地“自由”起来。¹⁶

对此，南平县甚至和县革委会扩大会上，形成一个“贞操问题”决议：“已结婚之男女，不准与另一男女发生性交，私奸者严办”。在鄂豫皖苏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上，集体通过了一个比较全面系统的《婚姻问题决议案》，明确提出：“反对苏维埃政府工作人员过浪漫的恋爱生活来妨碍革命工作的倾向”，“必须坚决反对对红军家属的勾引行为”，“离婚后经两个月始可再次登记结婚”。从中可以看出，革命者们意识到了性混乱对革命工作和“扩红”的影响。

男女关系在封建长期统治之下，一旦得着解放，而苏维埃政权下的正确婚姻关系还未深入到广大群众中去的时候，难免不发生混乱现象。只有正确的实行婚姻原则，并向广大群众普遍的教育，自能走入正轨，而且是婚姻走入正轨的唯一道路。目前苏区男女关系，已经形成了相当混乱的现象，代表大会根据上列各条反对倾

16 同前引，第128页。

向：

甲、必须坚决反对对红军家属的引勾行为。

乙、反对苏维埃政府下工作人员过浪漫的恋爱生活，来妨碍革命工作的倾向。

丙、反对未满法定年龄性交，妨碍身体发育。

丁、反对藉口婚姻自由中所引起的婚姻混乱状态，因而主张限制婚姻自由的倾向。

戊、反对因为离婚所引起的行凶的行为的倾向。¹⁷

在其后的陕北革命根据地，党员干部的婚姻开始受到严格限制。如当时军人、干部恋爱结婚条件有“二五八团”和“三五八团”说。前者规定结婚者年龄25周岁、军（干）龄8年、团职；后者则规定男女双方中一方为团职以上干部，双方均为党员且党龄3年以上，双方年龄之和为50岁。¹⁸有些根据地领导甚至明确反对干部结婚，晋察冀军区司令员聂荣臻提出：“我们目前正处在最艰苦的斗争环境中，就是讨老婆也是绝对不应该的。我们的干部在这些地方必须以身作则”。¹⁹

经过几年苦心经营，陕北建成了相对稳定的革命根据地。秉承此前的苏区婚姻法，1939年4月出台了《陕甘宁边区婚姻条例》、1942年12月出台了《陕甘宁边区抗属离婚处理办法》。其他根据地也都制定了区域性的条例。这些法令的基本精神都是废除封建主义婚姻制度，倡导婚姻自由，这也在某种程度上鼓励了非婚性关系的发生。

另一方面，从1937年抗战全面爆发开始后，大批热血青年知识分子就不断涌往心目中的“革命圣地”延安，理想主义、浪漫主义在这里很盛行。他们思想较为开放，崇尚自由恋爱，加之党在政

17 〈鄂豫皖工农兵第二次代表大会婚姻问题决议案〉，《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4卷），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第801-803页。

18 乔以钢：《中国现代文学文化现象与性别》，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214页。

19 徐进：〈革命与性：晋察冀根据地村干部“男女关系”问题的由来〉，《史学月刊》，2011年第10期，第91-97页。

策上没有严格限制，由此带来宽松的两性关系。其中，不少来自城镇的女青年，形貌气质好，择偶余地大，在男女比例严重失衡的情况下，“行情热销”。她们中不少人怀着对革命的憧憬、对英雄的崇拜，以嫁给参加过长征的老干部为荣。一些领导干部也自恃军功或高位，主动去争取女性，有些领导干部甚至放弃原配另寻新欢：“老干部窗前相看女生，认识 24 小时内结婚等情景不时出现。一些新四军高干利用工作接触或集体广播操等机会，选择城市女生”。²⁰在此过程中也不可避免地引发了一些问题。1937 年 10 月，红军师团级干部黄克功因逼婚未遂在延河畔枪杀了陕北公学女学员刘茜，这一事件引发舆论大哗，党的高层也感觉到，如果不妥善解决，类似的事件难免再度发生，而这将影响到根据地政权的稳定。

“黄克功事件”后，毛泽东专门在抗大作了《革命与恋爱问题》的报告，提出了婚恋中必须要遵守革命第一的原则，同时要不妨碍工作和学习情况，最后才强调自愿。邓颖超在 1942 年 3 月 2 日的青年妇女座谈会上再次谈到男女青年的择偶和婚姻生活问题：

“对待恋爱和婚姻的态度，我们主张要慎予选择，出于自愿，情投意合，须有高尚的情感、共同的志趣、共同的事业，在这些基础上，还得加上男女双方不断的努力，才能使爱情巩固和发展，生活幸福”。²¹

从表面上看，那些包办、买卖、强制式的婚姻已基本取消，男女双方一般地经过自由恋爱，可以有充分的时间去考察对方的人生观、政治品质、个性志趣、家庭和经济等情况，并培养感情，然后决定能否结合。家庭在婚姻上发言权与决策权的丧失，伴随的则是（党）组织的介入，青年男女们在五四时期获得的婚恋自由权利也就逐渐让渡给了组织，而组织乱点鸳鸯谱的行为并不鲜见。²²“革命情感”可以很快形成，婚姻和性行为都成为可计划、可规训的生命政治行为。一切行动听指挥，恋爱可以自由，结婚必须批准，打胎则需要组织部介绍信，婚礼仪式也是以革命化的方式

20 裴毅然：〈延安婚恋故事〉，《同舟共进》，2012 年第 6 期，第 42-45 页。

21 邓颖超：〈同青年朋友谈谈恋爱、婚姻问题〉，《蔡畅、邓颖超、康克清妇女解放问题文选（1938-1987）》，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73-74 页。

22 裴毅然：〈延安婚恋故事〉，第 42-45 页。

进行。

事实上，在整风运动之前的一段时期内，延安男女青年的交往还比较自由，“杯水主义”一度流行，一些重要干部率先“与传统作彻底决裂”，上行下效，“打游击”式的更换恋爱对象和“革命的恋爱”成为新生活的一项标记。²³但在1938-1939年之后，因国共关系的恶化及延安与外界的联系基本中断所造成环境封闭，在延安的社会气氛和精神生活领域开始带来重大的变化，这包括：上下尊卑的等级差序制度逐步完善，知识分子的生活习惯开始受到严厉的指责，批评知识青年的词汇，诸如“小资产阶级的动摇性”、“小资产阶级的情调”，愈来愈经常出现在报刊和领导干部的口中，成为笼罩在青年知识分子头上的精神低气压。同时，恋爱自由逐渐受到限制。“杯水主义”现象显然与差序等级制度相违背，作为一种“时尚”它在1939年就告结束，而代之以干部级别为基础的、由领导介绍批准的婚姻制度。

党员数量此时已经发展到80万人，其中不少人是农民或是小资产阶级出身。虽然他们积极拥护并参与革命，愿意接受马克思主义的教育，但仍会出现政治左右摇摆、组织上自由散漫现象。“整风运动”正是在这种情形下展开。尽管整顿的党风、学风和文风都与（普通）男女关系无涉，但这一思想上的革命运动所带来的后果是：“五四”时期自由、民主、个性解放思想在党内知识分子中的影响被全力肃清，“领袖至上”、“集体至上”、“个人渺小”的新观念得以确立。²⁴这里面已经暗含了“生活作风”的问题。尤其是到整风运动的中后期，这股“风”开始变大。青年作家王实味甚至为此付出了生命。在整党运动中，有不少人因“男女关系”而受到斗争。

整个延安的文学创作在文艺整风后已经开始出现趋同化倾向。1943年，毛泽东发表《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要求文艺工作者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进行创作，受此影响，作家们不得不小心翼翼地处理对情感主题的描述。毛泽东对个人主义和主体性是坚决否定的，因为个人的私人情感和私人空间对稳固而纯粹的革命理

23 参见高华：《红太阳是怎样升起的：延安整风运动的来龙去脉》，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322页。

24 高华：《红太阳是怎样升起的》，第304页。

念是有威胁的。所以，情感或者说性的问题在远离政治的表象下实际上规训了作家们的创作，性被阶级、民族、国家这些宏大的政治话语所压抑。²⁵

到建国之前的这段时期，男女关系问题从自由散漫的状态逐渐进入政治权力的视域并被施加规训，整个过程是不断加强的。当然，站在当时的立场看，具有负面含义的男女关系的确是不正当的，如淫乱、非婚问题，正常的男女关系并不是（主要的）斗争对象。其所针对的对象主要是党员干部、红军士兵，再渐次外推到知识青年和一般民众。之后的作风问题或者说男女关系问题，基本上延续了这一时期的语言。

二、社会主义建设与男女动员

从新中国建立到 1952 年底，国民经济逐步得到恢复，各级政权机构逐步建立起来，新中国平稳地渡过了最艰难的时期。从 1953 年开始，中央提出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阶段过渡的总路线，着手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就当时的情景来看，人力几乎成了唯一能够实实在在的动员起来的对象。1958 年 5 月，中共八届二次会议制定“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在“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的号召下，对全民身体的动员与征用几近极致。

要坚持革命的精神，要坚持自力更生的方针，就必须坚决依靠最大多数人民群众。力争上游的“力”在哪里？自力更生的“力”在哪里？就在千千万万用革命思想武装起来的人民群众之中。一切人力、物力、财力、智力，都来自群众。一切政策、方针、计划、经验，只有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才能正确地反映革命和建设的客观规律，才能在改造世界的斗争中发挥巨大的威力。²⁶

25 程春梅：《20 世纪中国文学中的贞节观》，山东大学博士论文，2012 年，第 147 页。

26 《人民日报社论选辑（1963 年第 5 辑）》，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1964 年。

历经后来的“三年困难时期”，这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热情也未稍减。不光男性劳动力投入大生产之中，广大的女性也被动员走出家庭，参与到一线的生产之中。“妇女的伟大作用第一在经济方面，没有他们，生产就不能进行”。²⁷“中国的妇女是一种伟大的人力资源。必须发掘这种资源，为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²⁸

大跃进的开展，致使劳动力供应严重不足的现象凸显，这进一步加速了妇女走进职业生活的节奏。建国后，政府通过改善女性的法律地位，确立其在性别、政治以及经济权利方面的平等，解除对妇女的种种束缚，以此促进全社会的动员，促进经济增长和工业化进程。几乎在所有男子胜任适应的岗位上，到处都能见到女性的身影。毛泽东的“时代不同了，男女都一样”以及后来的“半边天”论调，女人与男人之间的生理和心理差异被抹除了，从政治上助长了这种妇女职业化的社会进程，激发了广大妇女的自豪感与投身生产的积极性。各行各业、各具特色的“三八采矿队”、“三八突击队”、“铁姑娘战斗队”层出不穷，巾帼不让须眉。在媒体的大肆报道下，刺激着、塑造着人们的想象。就女性而言，共通的形象都是失去了柔美，只是一味地坚强，女性的自然特征在文学作品中几近消失，她们对儿女情长根本不屑一顾。

在此情形下，以往那种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婚恋取向，显然与新中国轰轰烈烈的时代氛围不相调和，个人的情感发展受到社会的规训。情感是个人的，因而被认为是自私的，与“大革命、大生产”背道而驰。社会主义的整体化、秩序化愿景，同纵欲式的享乐格格不入，因为后者意味着对组织、秩序、纪律的骚扰，它可能成为新生的共和国获得大发展、大稳定的阻碍。

那些不积极参加社会主义劳动，不“为国家做工”的人，面临着被“劳动教养”的可能。为了把游手好闲、违反法纪、不务正业的有劳动能力的人，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新人，同时也为了进一步维护公共秩序，有利于社会主义建设，1957年国务院颁布《关于劳动教养问题的决定》，各地在实际处理时，还把有男女关系问题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联合会（编）：《毛泽东论妇女》，北京：人民出版社，1978年，第9页。

28 同前引，第16页。

或者说有作风问题的人给纳入了进去。如1960年8月青海省出台《关于劳动教养的具体标准、审批手续的暂行规定》，就把“一贯乱搞男女关系”的份子囊括其中。据吉林省通化矿务局系统和钢铁公司等11个单位统计，253名集训对象中有16名是因为“乱搞男女关系”。²⁹

另一方面，虽然中共八大提出，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谁战胜谁的问题“现在已经解决了”，但是基于对国内外形势的判断，1957年4月，中共中央发起新一轮整风运动。这场运动在1958年8月底宣布结束，不仅未达到理想的结果，反而产生了反面的政治景观：政治体制中党政不分和党委过分集权的现象逐渐发展；民主法制建设日益受到削弱，法律虚无主义开始抬头；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受到损害，民主党派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地位大大下降；个人崇拜开始盛行，群众性政治运动接连不断；思想文化领域和意识形态领域由活跃转入沉寂。³⁰ 1957年6月中央掀起的反右派斗争呈现不断扩大化的趋势。毛泽东在八届三中全会上进一步提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仍然是当时社会的主要矛盾。1962年八届十中全会公报再次作了强调，认为阶级矛盾与阶级斗争在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整个历史时期都是存在的。

在这种情况下，“阶级斗争为纲”“政治决定一切”“政治道德一体化”成为评价两性关系的主要价值标准。爱情、私人生活统统被看作是小资产阶级情调，处于被否定的地位。性被认为专属于资产阶级，是资产阶级腐朽思想的派生物，性行为也被视为一种极端恶劣的行为。至于爱情，作为私生活的关键部分变得更为敏感，动辄会被扣上“小市民趣味”“资产阶级思想”之类的罪名。两性关系不是个人私事，而是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由社会齐抓共管的公事。

的确，在新中国成立之初，在农村、工厂、机关、学校中出现了“正当的”男女交往的现象。在男女关系方面，主要表现在对传统伦理道德价值观念的超越，否定和摈弃了“男女授受不亲”的封

29 吉林省厅二处：〈在集训中应注意分清两类矛盾〉，《人民公安》，1959年第3期，第19-21页。

30 张全省：〈60年来中国特色政治发展道路探索历程的回顾与思考〉，《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5期，第17-22页。

建伦理，肯定并认同男女公开交往，视共同学习、工作、生产是男女正常交际的合理状态，倡导女性解放、男女平等观念。³¹不过，男女关系仍然被限定在一定的范畴之内，如私下的交往就很少见，“男女之间单独相处的机会较少”。随着反右倾向和阶级斗争扩大化，男女之间的正常接触，动辄会被视为“乱搞男女关系”。“机关单位不像从前，大家每天开会，学习政治文件，精力都放在工作和革命上，男女之间交往很淡薄，也很谨慎。我爱人在学校工作，学校中男女交往的渠道是少而又少。反对资产阶级右派时，学校的男女教师交往不像从前，变得很谨慎”。³²即便是在衣着打扮方面，稍有“不正常”或被认为“越轨”也会受到社会的谴责。

颇相矛盾的是，1950年4月，新中国第一部婚姻法颁布，其中就有保证男女平等、鼓励女性自由婚姻恋爱的条款，“恋爱自由、婚姻自主”成为20世纪50年代最经常为人提到的语言。成千上万的封建家庭、包办婚姻里痛苦煎熬的人们，卷入了一场伟大的婚姻革命，“刚从旧社会中走出来的人们，在欢呼新社会建立的同时，也用火热的革命热情谱写革命的爱恋”。³³在择偶的选择上，“讲革命”成了一个最优的标准，英雄、劳模成为首选，嫁给他们就嫁给了光荣。婚恋还要求讲阶级感情，择偶条件中最关键的是本人成分、政治面貌以及家庭出身等。

除了男女当事人择偶时要考虑对方的政治背景之外，所属的组织也要对双方进行审查。1957年1月12日，针对四川省建筑工程局第二工程公司党委会过多地干涉党员婚姻，从而造成自由恋爱的双方自杀的严重恶果，《人民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党员的婚姻问题不必经党组织批准》。其中就提到一些党组织把党员结婚对象的一些生活作风问题当成组织应当考虑的问题，而事实上有些是连生活作风问题也说不上。

31 李巧玲：《新中国三十年的性伦文化（1949-1978）》，首都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4年，第33页。

32 梁景和（主编）：《中国现当代社会文化访谈录》（第四辑），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39页。

33 李培超、李彬著：《中华民族道德生活史（现代卷）》，上海：东方出版社，2014年，第231页。

比如恋爱过程和交友过程中男女双方接触频繁，这本来是完全正常的现象，但也被认为是“作风不好”“不正派”，而加以干涉。男女双方经过若干时间的友好相处，最后可能结婚，也可能最后发现自己与对方合不来，因而转趋冷淡，以至远离，这当然也是正常现象。但是据说这也被当成“作风不正派”或“不道德”，成为不许党员与他（或她）结婚的理由。³⁴

一些重要单位（尤其是国防、军工等），在结婚审查时，不单纯是看男女双方是否符合法定的结婚年龄，而且还要看对方的职业和家庭出身，只有获得组织的许可后才能进行结婚登记。一些重要的人物，择偶时还要受到严格的审查，即“政审”，考察出身情况，是否有历史污点，是否有海外关系等。如20世纪60年代初，末代皇帝溥仪与李淑贤的婚姻。据李淑贤回忆，她和溥仪恋爱后不久，全国政协就派人到她工作的医院了解情况了，审查结果是“李淑贤政治清白，作风正派，为人忠厚老实，是一位好同志”，³⁵组织上才同意了他们的结婚。一些关系太过复杂的人，需要较长时期才能通过审查。

1963年5月，中央杭州会议决定以毛泽东阶级斗争理论作指导，在大部分农村和少数城市工矿企业和学校，发动清经济、清政治、清思想、清组织的“四清运动”。在“清思想”方面，生活作风、男女关系成了矛头指向。翻查这一时期的地方相关史料，能查到不少相关的记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在四清运动中的一份报告，据梧州、玉林、桂林三个地区的不完全统计，871名区委委员中，属于腐化堕落、乱搞男女关系的有326人，占37.4%。尽管这场运动并没有收到立竿见影、轰轰烈烈的效果，但在男女作风问题上，却效果显著，以至于“揭发最多的不是政治、经济问题，而是男女作风问题”。³⁶《唐海县志》中提到，该县柏各庄农场的“四

34 本报评论员：〈党员的婚姻问题不必经党组织批准〉，《人民日报》，1957年1月12日。

35 李淑贤（忆述）、王庆祥（撰写）：《我的丈夫溥仪》，北京：东方出版社，1999年，第23页。

36 魏克忠：〈“四清”记忆〉，《三秦文化研究会年录》（三秦文化研究会），2013年，第168-174页。

清运动”中，因男女作风问题受处分的党员干部就有70人。这其中确实有些属于“作风问题”，但其中不少确实属于“莫须有”指摘，“上纲上线”，甚至把男女关系提高到政治高度来对待。³⁷

三、男女关系革命与革命男女关系

为了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维护党的纯洁性，寻求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从1966年始，长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爆发。“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做文章，不是绘画绣花，不能那样雅致，那样从容不迫，文质彬彬，那样温良恭俭让。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的行动”。³⁸阶级斗争成了解决一切问题的主抓手。男女关系自然也要能经受住阶级斗争的考验，它不过是阶级斗争的一个“戏目”。阶级斗争的普遍化让任何超越当时要求的性爱行为都变成了一种“政治错误”。³⁹事实上，革命的教条都会倾向于禁欲主义，甚至都会规定和实行禁欲主义，因为性欲（更不用说性放纵了）被怀疑为一种不可控制的、破坏法律和制度的自然力量，它是革命内部的革命，一种无政府主义。⁴⁰

独特的政治、经济体制，连绵不断的政治运动，造成了相对稳定的社会秩序。在一个“细察入微”的体制下，没有人能够有自己的“秘密”。

从1960年代以至“文革”，我们民族的捉奸热情令人惊讶。破门而入，堵在床上，挂上破鞋，五花大绑。有信来定是情书，面带笑大约怀春。单人外出，可视密约，男女同行，疑似通奸。旅馆监督，严格审查。小脚侦缉队，警民大联防。人人都是卫道士，各个都是革命

37 唐海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唐海县志》，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454页。

38 毛泽东：《毛泽东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285页。

39 程春梅：《20世纪中国文学中的贞节观》，第164页。

40 京特·安德斯：《过时的人（第2卷）》，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0年，第290页。

家。人人看牢了自己下身，人人紧盯了他人下身。⁴¹

人们在行为上受到各种强大的、无处不在的社会约束，在思想上按照一定的要求逐步统一，宋明理学的贞节观与新的道德观相结合，“性”与“政治”的关系也更为密切。“万恶淫为首”这一陈旧观念在“文革”的政治滋润下，更加变本加厉。的确，在文革时期，传统的父母包办的婚姻形式受到了有史以来最为猛烈的冲击，但结婚的政治性意味却变得无比浓厚。

人们的行为稍有不慎，即便是正当的行为，也难逃被人指骂。当时如果两性热情交往、紧密接触、甚至正常谈恋爱、女性被恶人骚扰或与两性稍有关联的事情，都可以被视为“流氓”有“作风问题”“破鞋”“乱搞两性关系”“贱货”“不正经”等等。警告、跟踪、监视、汇报、揭发等成为人们关注两性关系的行为方式。⁴²

“破鞋”原本是封建社会针对女性“贞操观”而言的。在文革期间，破鞋的含义发生泛化，那些因为长相好、穿得好的女性，就有可能被认为有“勾引”男人的外在条件而被批判为“破鞋”。对于那些被认为有问题的人，残酷斗争、无情打击、思想批判、大会检查这些事项自然都难以避免。他们遭人指点痛骂，脖子上挂破鞋游街。为这些人子女者也抬不起头，受到冷眼、辱骂。“一次次被迫曝光自己的隐私，如一次次被迫脱光自己的衣服，一个人身上无形中就罩上了一层不洁的色彩”。⁴³

不仅和别的异性，即便是和自己的恋人、未婚妻（夫）表现出“不轨”动作，也会被认为是作风不正，有资产阶级情调。人与人之间全然正常的真情实感遭到遏止，正常的恋爱被视为洪水猛兽。“社会以强有力的手腕扼制着正常的性爱活动，青年男女的恋爱也

41 毕星星：《坚锐的往事》，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11年，第139-140页。

42 李巧玲：《新中国三十年的性伦文化（1949-1978）》，第6页。

43 李美皆：〈由对待丁玲历史问题的态度看周扬晚年的性别观念局限〉，《南方文坛》，2012年第4期，第62-70页。

被视为大逆不道的行为”。⁴⁴ 遇罗锦在她的《一个大童话》书中，曾经感慨那个年代有太多的性障碍者，她坦言她和爱人吴范军在那个年代亦是如此。很多人因为长期的单身、两地分居、被监禁、被各种政治帽子和压力迫害得抬不起头，产生性障碍。

那时候特傻，觉得跟男生坐得近了就会怀孕。经常怕有恶心的感觉，稍微一恶心就吓得要死，其实什么都没干过。心里经常特别害怕，老回忆开会的时候跟哪个男生坐得有一点近了。⁴⁵

“作风问题”或者男女关系成为一个恶谥。谁要是沾上它，就会声名狼藉。作风正派也就成了组织和群众最有价值的褒奖。“正人君子”不得不小心翼翼地面对男女之间的交往，生怕招惹某些嫌疑，落下闲话。从另一个方面来说，如果有人想要攻击对手、仇家的话，也经常喜欢编排一些对方的桃色口风甚至奸情传闻，借以有力地损毁对方的名声。那时诬人清白的最有效手段，莫过于散布对方男女关系的传闻。

如果是被组织坐实抓住了把柄，不止单位要“严肃处理”，周围的同事也要同仇敌忾，愤怒谴责。唾沫星子淹死人，组织处理和民间舆论两面夹击，犯错误的当事人不但降职降薪，处分开除，侥幸换一个地方，也从此颜面扫地，抬不起头做人。当然，这依赖于组织的另一个强大的控制手段，即建立个人档案，无论一个人走到哪里，换何种工作，档案中的记录是难以消除的。

就这样，传统的“男女授受不亲”原则重新得到了彻底的实施，在某些方面，似乎有过之而无不及。即便是高层领导人，也难免受到这样的影响。1966年5月16日，在文革开始之初，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身为中央副主席的林彪竟然出具一纸证明：“叶群在和我结婚时，是纯洁的处女”。⁴⁶

就“涉事”的男女而言，相比较而言，影响较大的往往还是当

44 郑思礼：《性文化——千年不解之结》，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4年，第88页。

45 大力，丛笑：《笑声泪影——中国人六十年婚恋往事》，北京：中国发展出版社，2012年，第10页。

46 林星雨：《林彪全传》，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162页。

事的女方。在道德家眼里，不被认可的性与性交这样的隐私，是足以剥夺女人脸面和尊严的一个致命武器。不仅外人受外人冷眼，自己的亲人也会看不起。麦家的短篇小说《两位富阳姑娘》，反映了文革期间富阳地区的一位富阳姑娘受到另一位姑娘的嫁祸，加上军医的失职，在参军复审体检时，被错认为“作风不好”，而被遣送回家，而回家后因父亲深感辱没门庭，对其进行了毒打和严逼，在巨大冤屈和沉重打击面前，无奈喝农药自杀，以死洗冤。⁴⁷

在大学里面，谈恋爱成了高压线，无人敢碰触。很多学校都明文规定：上学期间不准谈恋爱。一旦学生谈恋爱的苗头被发现，学校党团组织就会立即做思想工作，进行批评教育。对于上山下乡的广大知青群体而言，如何处理两性关系直接关系到个人的前途和命运。在招工时，那些有资产阶级情调，受资产阶级作风影响的人往往会被排除在外。其结果，人人自危，生怕沾染上这种男女关系，而及时向组织汇报则是避免陷入这种境地的最好办法。

“男女关系”也会被利用成为打击与排除异己的最佳手段。文革期间，人们常用男女关系来说事，将他人搞臭。而事实上，无论是否属实，只要添油加醋编造某个人与另一个人乱搞男女关系，哪怕只是告诉一个人，在那个人人都有猎奇心、窥私欲的时代，很快就会被传遍，成为人人之间的谈资与笑料，而且人们也无意于去查证这些小道消息是否属实。

潘绥铭认为“文化大革命”时期是一种“无性文化”，它实际上是一种“反性的社会秩序”，其根源即在于性与革命理念相冲突，二者都拼命争夺“激情”，一心一意干革命，必然需要性退居末次。⁴⁸在“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口号下，古今中外大量涉性书籍被焚毁、封存、批判、禁版。凡涉及“性”与“爱”的读物都成为禁区，连“爱情”一词差不多也从社会生活中消失了。文革时期，“对象、爱人、结婚、登记……”等这些中性的语汇是合法的、正当的，而像“爱情”这样稍微带有感情色彩的字眼便有“流氓语汇”嫌疑，或者至少是含有几分落后、可耻的色彩，被认为是一种“资产阶级情调”，是“不健康的思想”，不可说，不可以

47 麦家：〈两位富阳姑娘〉，《红豆》，2004年第2期，第3-9页。

48 潘绥铭、黄盈盈：《性之变——21世纪中国人的性生活》，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1-13页。

写，甚至连想一想都会引起人们的“犯罪感”，好像是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由此可以想见，社会对于“爱情”的规训达到了怎样深入心灵的程度。一切涉及爱情的电影、歌曲、书籍都是黄色的、下流的东西。

轰轰烈烈的政治运动淹没了一切细致的感情、爱情表现被认为是资产阶级毒草，而“毒草”是不会在革命舞台上登场的。甚至在文学中有关两性的描述，都成为一个绝对不能进入的“禁区”。在“文革”中，由江青所钦定的所谓“样板戏”里，虽然也有男性角色与女性角色，可是他们之间连最简单朴素的爱情乃至婚姻关系都不能有，更不用说男女主角情感缠绵的场景了。⁴⁹ 样板戏中的英雄们俨然成为不食人间烟火的圣人，《红灯记》中的李玉和没有被提及婚恋问题，《龙江颂》中的江水英、《海港》中的方海珍似乎也从来不存在家庭或爱情的问题，《洪湖赤卫队》中的韩英没有丈夫；革命舞剧《红色娘子军》中的吴琼花（后被改名为吴清华）只是个童养媳，唯一有家庭也有爱人的《沙家浜》中阿庆嫂的阿庆也“跑单帮”去了。“男主角或女主角全部是只有热情没有柔情的某种符号的代表，他们的表现是抛开血肉之情，全身心投入到斗争与生产的滚滚洪流之中。”⁵⁰ 这些中性化的女英雄们，满口革命的语言，行为举止充满阳刚之气，充满着阶级仇恨，与男性一样从事革命事业，她们都是单身女人或者说不跟异性一起生活的女人。事实上，样板戏中一系列新女性被塑造出来，目的就是让她们完成从家庭伦理到政治伦理的转化，这是革命任务。为了革命，她们不需要丈夫，也不需要家庭，这便是文学中表现出的新伦理观，文革时期主要的叙事逻辑之一便是以“革命伦理”或“政治伦理”来取代家庭伦理，而样板戏最典型地遵循了这样的逻辑。⁵¹

即便正常的性教育、性科学也被视为“黄色”的东西。1963年，在周恩来的要求下，一些医务工作者编写了向男女青少年介绍性发育与性卫生知识读本，这项工作直到1972年才完成。在编写中学二年级《生理卫生》课本时，对是否写入“生殖器官”一章，

49 刘心武：〈乱花迷眼——从两性关系的描述看中国文学的新动向〉，《书城》，1996年第4期，第20-23页。

50 张文燕：〈朝拜社会——从50年中国电影看爱情观变迁〉，《当代电影》，1999年第6期，第83-86页。

51 程春梅：《20世纪中国文学中的贞节观》，第198页。

编写者之间发生激烈的争论，最后由总理亲自指示，才予以保留。即便如此，对青少年进行科学的性卫生知识教育的主张和实践，还经常受到种种公开和隐蔽的非议。⁵²

有趣的是，尽管大家都回避谈论甚至恐惧性事，但那些被整之人的“男女关系”却让人感到兴奋，他们被要求反复细致地交代“问题”，死扣细节，“就是要细节，多多益善”。⁵³而且人们在闲余之际、在私下里，最喜欢谈论的也是性，并以此作为消遣。其实，这一点也不难理解，在单调、千篇一律的生活中，拿他人的“性事”评头论足一番，堪作一种有效的调剂。这进而又促使更多的人去寻找他人作风上的问题，捕风捉影，以小见大。

四、从正常化到大喧嚣

1976年，“四人帮”被粉碎，但直到1978年，在批评“两个凡是”、提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后，中央始才纠正文化大革命期间造成的错误。文革中一些因“莫须有”男女关系而受到处分的男女，也陆续得到平反昭雪。在“思想解放”的东风下，被扭曲的社会逐渐恢复正常，男女关系开始正常化。1979年的除夕夜，消失多年的交谊舞第一次出现在人民大会堂的联欢会上。

“我感到世道变了，我和我身上这身曾经风靡一时、令我骄傲的军装眼下都成了过时货。正在跳舞的人们已经穿上了高跟鞋、喇叭裤、尼龙衫，烫了头发，手腕上戴着电子表，大概还有人在说英语”。⁵⁴1980年2月20日，首次举行的流行音乐评选上，《妹妹找哥泪花流》《心上人啊，快给我力量》这类曾被视为“靡靡之音”的歌曲入选。该年《婚姻法》修订，恋爱婚姻自由再被肯定。在此前此后，社会上出现了一轮离婚潮，其主体主要是“上山下乡”后返城工作的知识青年，其中的“遇罗锦离婚案”更是万众瞩目。从1978年到1982年，全国离婚人数从28.5万对增长到了42.8万对，增长了50%。自由恋爱、自由婚姻的观念逐渐成为社会性

52 叶恭绍：〈周总理关心性教育〉，《父母必读》，1983年第4期。

53 张鸣：〈大革命中的性事〉，《中外文摘》，2010年第17期，第51-53页。

54 纪彭：〈60年来中国人的离婚故事〉，《文史参考》，2011年第18期，第23-25页。

共识。

当然，文革的后遗症并没那么容易就消退，它曾扭曲了太多人的心灵。在最初的几年中，文学中的情爱主题仍然是一个“禁区”，张洁的《爱，是不能忘记的》作为反映婚外恋的小说，在全国引起沸沸扬扬的反响，酿成过一场不小的风波，连全国妇联也参与纷争之中。1979年，《大众电影》杂志在复刊后的第5期，刊登了一幅英国彩色儿童故事片《水晶鞋与玫瑰花》中灰姑娘与王子接吻剧照，一时舆论大哗。其中一篇声讨文章《你们在干什么???》，认为杂志这样做是“居心不良”、“毒害青少年”、“腐朽”、“无耻”、“堕落”。1978年9月末的一天，新疆石河子女知青蒋爱珍因受到他人有关“作风问题”的攻击与诽谤，在受到百般折磨又求告无门最后陷于绝望的情况之下，枪杀了三位曾用言语、大字报和漫画伤害过的人，引起社会各方广泛关注。1981年12月27日，时任总书记胡耀邦参加全国故事片电影创作会议时，批评少数作品把爱情强调到不适当的地位，“思想境界不高，甚至太低下……不能正确处理爱情与革命、爱情与社会主义事业的关系”，因此，“不应当使两性之间的爱情超过革命，压倒革命，不应当宣传爱情高于一切，一切为了爱情”。⁵⁵

尽管起初变化较慢，但却是以加速度的方式进行。1985年，《社会》杂志发表“无为而治 任其自然——谈‘第三者’问题的解决”一文，就说明异性之间的接触已经让人见怪不怪了。该文的断言“‘第三者’问题将会成为一个越来越普遍的问题”，很快就成了显见的事实。⁵⁶“第三者插足”也成为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男女关系”的代名词。到20世纪80年代末，不仅文革中对两性关系进行描述的禁锢已被彻底冲破，而且文革前所存在的那些因过左理论与不合理批判所形成的有关两性关系描述的条条框框，也都逐渐被摒弃无遗。

随着大量西方著述被译介到国内，各种思潮或学术流派受到青年知识分子的追捧。面临文革终结后所产生的迷惘、悲观、怀疑、逆反等负面情绪，他们企图从“先进”的西学中为自己找出关于实

55 胡耀邦：〈坚持两分法 更上一层楼〉，《中国电影年鉴1982》（中国电影家协会编纂），北京：中国电影出版社，1983年，第9-12页。

56 林村：〈无为而治 任其自然——谈“第三者”问题的解决〉，《社会》，1985年第4期，第59-61页。

际生活的图解。一些青年受西方自由化思潮之影响，加上当时社会改革中遇到一些阻碍，造成他们对社会的不满激增，并汇聚成一股激流，最终引发了 1986 年底的学潮。虽然这股学潮很快得以平息，但由于缺乏适宜的疏导渠道与措施，造成青年们情绪的低落和政治失落感，使他们开始忙着跳舞、经商、谈恋爱。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市场经济一马当先，随着政治热情的萎缩退后，一些人开始感叹世风日下人心不古。文学作品中有关两性关系的描述，可以说进入了很少顾忌乃至无所顾忌的状态。发生在文学领域的“身体写作”派与“下半身诗歌”派，虽强调写作中的“身体性”，重在表现身体的质感与无理性的生活，还身体以真实的生命力，但很多作品到最后都流落于对性（色情）进行赤裸裸的表述上。作家们一边迷茫一边被裹挟在潮流中逐浪，于是文学中出现了“零度感情”，出现了迷失于市场经济而陷入精神危机的大肆渲染色情的性文学，各种喧嚣轮番登场，比如“美女作家”、“身体写作”、“下半身写作”等招牌式的描述。这时候作家们不再摆出一副道德说教的姿态，甚至连匡正社会道德的理想也放弃了。

改革开放带给中国社会的变化可谓翻天覆地。仅就当代中国人的性观念与性行为而言，也可以说是“移风易俗”了，“作风问题”这个词几乎已经没有什么人用了。年轻一代的性开化，也越来越得到社会的宽容。组织对人的评价不再因为绯闻问题而一票否决。避孕技术的进步，使得性与生殖相分离，也因而加剧了婚前和婚外性行为。性心理研究和性科学的发展，使得以前的“性变态者”开始证明自己行为的合理无害。一些反常的具体性行为方式，已经不再受到大众的谴责。一种新兴的性观念和性哲学开始在民众中流布和渗透。曾经完全贬义的“第三者插足”变成了中性的婚外恋，接着又变成了“情人热”。曾被视为粗鄙的“上床”“睡觉”变成了中性的“夫妻生活”或“性生活”，后又变成了富有感情色彩的“亲热”和“做爱”，而且还可以无严格的伴侣限制。性知识教育普及接近泛滥，再没有青少年为了自己的“密戏”而自责，甚至有父母以此为荣，加以炫耀。男女之间的交往气氛也空前宽松，人们坦然地探讨着性问题与性经验。

进入新世纪以来，男女关系更加公开化。电视相亲节目红得发紫。成人用品展，性文化展览，这类有强烈视觉冲击的展览吸引了不少市民围观，有关性的商品（情趣用品）被公开展示与叫卖。

2004年以来，上海已连续举办多次国际成人展，展示、交流、品味性文化。很多地方都举办了类似的性文化节。“通过系统地出卖和生产性刺激产品，这样资本主义就有可能柔化政治矛盾，并且麻痹大众的伦理和政治意识。过去有人建议通过身体劳累来缓解性欲，今天有人建议通过增加性欲来缓解伦理和政治冲突”。⁵⁷

随着互联网的发展与普及，人们可以在网上交流、学习性知识与性经验，一些国外色情制品也通过网络以及盗版光碟进入大陆，影响着人们的性观念、性行为。一些色情行业又起死回生，尽管不时遭到“严打”，但仍然很顽强地存在，在一些城市成了大家人所共知的“红灯区”。除了观念层面的原因，也因社会的流动性加大，人们之间的陌生感增强，男女关系不容易受到熟人社会中那样的压力。在电视、公交车或公共场合的视频中，在电线杆上、墙壁上随处可见治疗性病、治疗不孕不育的广告。那句被一些私人机构或诊所广泛使用的“人流”广告词对白（“可以了吗？”“已经结束了。”），给人的感觉即是，这很正常，没什么大不了的，不要有后顾之忧。治疗意外怀孕比治好个小感冒都要容易，它甚至带来了美妙的享受。

国家对青年大学生的婚姻态度也发生了变化。2007年8月，计生委、教育部、公安部联合出台了《关于高等学校在校学生计划生育问题的意见》，对容许大学生结婚的后续问题提出了原则性意见。这两个文件的出台，彻底清除了在校大学生结婚的制度障碍。随即，各高校也适时改变了以往对大学生恋爱、结婚、生育权的否定态度，纷纷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新的内部管理规定，取消了与法律相悖的条款，为在校大学生自主行使恋爱、结婚、生育权提供了法制保障。

在各类“圈子”（尤以娱乐圈为典型）中不时发生的“男女关系”（第三者插足、婚外恋、找小三等）甚嚣网络、报纸和时尚杂志。那些搞小三、玩女（男）人的人甚至因为“有本事”而受到追捧。即便是身边的谁谁乱搞男女关系，也顶多是揶揄一下而已。2011年5月16日晚，50岁的富商王功权在微博宣布放弃一切，和女企业家王琴私奔，并在微博上发表原创歌曲《私奔之歌》。此举引发数十万粉丝围观，毁誉参半，“私奔”一词则成为该年度网络

57 京特·安德斯：《过时的人（第2卷）》，第286页。

热语。在传统社会中，私奔一般是成年女子和男子不顾家庭的阻拦，私自去一个陌生的地方生活，重在强调“私”，即说明具有个人性，具有某种私密性，又说明没有得到社会（父母）的认可，行事者一般秘密行动。但这里却是以高调的方式，公开展演私人行为。

以往，性爱还是个体在世俗社会的解脱方式，而在当代社会中，性爱与情爱关系作为价值取向已不复存在。物质世界高速发展，带来的是现代人在情感生活上的无聊、冷漠与麻木。男女关系之所以不再成为问题，也与性革命在中国已经取得的成功有关。今天，性的精神禁欲主义已然逝去，日常生活中铺天盖地对于性方面的流行文化与时髦表现的描述、推崇与引导，正潜移默化影响着每个人。此外，随着单位制的逐渐弱化，社会流动的加快，人们生活更加具有私密性、匿名性，在陌生化的社会中，男女关系成为个人的事情。以男女关系作为社会规训的手段，逐渐变得既无必要，也不再可能。

此外，男女关系问题化或者说有问题的男女关系仍然不时地被权宜性使用。如2005年，深圳某大型企业以“作风问题”为由，与实习期将满的应聘者解约。2014年，河南某高中学校严禁男女生“非正常接触”，严禁学生谈恋爱，男女学生拉手一次警告、留校察看，第二次开除。2018年，黑龙江某高校规定男女生非法同居或有性关系将开除学籍。不过这些做法大都受到社会的批评，被视为“荒唐”、“让人大跌眼镜”、“不合法”。

而在党和政府这一面，如果说对于社会中男女关系问题或作风问题毫不加干涉也是不全面的，但这种干涉更多是引导性的。强制性的规定，一是在婚姻方面，关于重婚罪这一违法行为，但即便如此，如果当事人不去过问或不被人举报，一般也不会制裁。像婚外情和婚外性行为更多是不道德的行为，未婚同居、未婚先孕、脚踩几只船这样的现象可能连道德问题也算不上了。二是在嫖娼卖淫罪方面。对于这类问题主要依靠“运动式治理”的手段发现，例如年度性的“扫黄打非”活动或者重大事件期间开展的类似专项活动，往往都会查到一些真正的“不正当男女关系”问题。除这仅有的少数强制性控制外，其他的引导性的干涉可以称为“软控制”，如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扬，“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等等。

五、继续作用的领域

在人们对男女情事见怪不怪、习以为常的情况下，以至于再用“作风问题”这样的说法倒显得成问题了。但对一个特殊的群体，“作风问题”仍然是悬在头上、权宜使用的武器。这个群体就是“党和国家工作人员”，尤其是其中的党员领导干部，因为即便是对一般的党员，约束力也大大降低了。我们在第一部分提到，“男女关系”作为“作风问题”最初发端于党员干部中间，逐渐向外扩大到整个社会的。如今它又再度收缩，影响所及仅限于这类人。当然，考虑到众多的党员和政府机构的干部数量，他们当然也不是少数，其行为往往具有更大的示范性和影响力。在很大程度上，“作风问题”依然严重影响着一个党员干部的仕途，关乎其能否获得提拔重用，国家也藉此对体制内的社会成员进行规训。

党一直对自身的作风建设极为重视，做了大量的工作，在必要时甚至以运动的形式对党风进行整顿。这是因为：“加强党的领导，端正党的作风，具有决定性的意义”（邓小平）；“执政党的党风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陈云）；“党的作风，关系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江泽民）；“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党和国家的重要工作，也是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胡锦涛）；“抓作风是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要切入点和着力点”（习近平）。自然，作为重要的“党风”的重要内容，生活作风也始终是批判、建设或整顿的对象。

虽然没有直说，党纪国法也对某些涉及“男女关系”的作风问题进行了规定，如作为党员干部应当保持什么样的品质，哪些规定是不能触犯，违反后如何处理等。事实上，早在1957年，中央就颁布实施了《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奖惩暂行规定》，其中第五条“违法失职行为”规定中，就包括“腐化堕落，损害国家机关威信”的。1993年《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第七章（纪律）第三十一条也规定：“国家公务员必须严格遵守纪律，不得参与或者支持色情、吸毒、迷信、赌博等活动”；“不得违反社会公德，造成不良影响”。2005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也继续坚持了这些规定。

1997年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试行）中对于党员在男女关系上的行为进行了规定，其中关于严重违反社会主义道德类错误的第十章，载明：

第一百三十一条 与他人通奸，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与现役军人配偶通奸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重婚或者包养情妇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三十二条 利用职权、教养关系或者诱骗等其他手段与他人发生性关系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十二章是针对违反社会管理秩序类错误的行为，内容规定：

第一百三十四条 嫖娼、卖淫，或者强迫、介绍、教唆、引诱、容留他人嫖娼、卖淫，或者故意为嫖娼、卖淫提供方便条件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三十五条 接受色情性异性按摩的，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在接受色情性异性按摩中，与按摩人员发生性关系的，依照第一百三十四条处理。

第一百三十八条 观看淫秽影视书画，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观看淫秽表演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四十二条 猥亵、侮辱妇女或者进行淫乱活动的，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这些规定较为详细，涉及到婚姻外与异性相关的种种行为。2003年正式出台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除个别表述有所改变，基本上沿袭了1997年的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2007年颁布的《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对于“包养情人的，给予警告、记

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处分”；“组织、支持、参与卖淫、嫖娼、色情淫乱活动的，给予撤职或者开除处分”。

尽管有这些规定，作风问题的重要性、受到的关注度仍在大大降低。尤其随着改革开放，在“经济挂帅”面前，生活作风更多成了个人性的问题，是小问题，应由个人自主把握。而组织的过多干预，则被认为是触犯个人隐私，是越权、保守、不开放的表现。更有甚者，一些党员干部在生活作风上出现问题，被视为“有能力”、“有魅力”，正所谓“外面彩旗飘飘，家里红旗不倒”。相较于违法犯罪，男女关系问题、个人生活作风问题更多被忽视掉了。我们常常可以看到，那些受到审查、审判的领导干部，往往是在“落马”后，才被爆出生活作风有严重问题，如养情妇、找情人、包“小蜜”，甚至与多名女性有不正当关系。

真正将男女关系问题或者说作风问题作为一项切切实实的工作来抓，是在中共“十八”之后，中央提出了全面从严治党的决定，对于党员干部的作风问题更加在意。从2012年底至2014年9月5日的630多条案件通报信息发现，两年不到的时间内全国241名不同级别落马官员被移送司法机关或司法机关已介入，其中48人被官方认定存在不正当男女关系，占比近两成，而且有14人有3个或3个以上情妇。所用词语包括“与他人通奸”、“违反社会主义道德、与多名女性通奸”、“包养情妇、与他人通奸”等。“通奸”成为描述官员存在不正当男女关系的“规范用语”。

屡屡出现这种畸形的“男女关系”，除了现实诱惑的环境外，还有畸形的“权力观”在背后作祟。被审查、审判的领导干部，大多数存在着“包养情妇”、“嫖娼”、“生活腐化”等方面的生活作风问题。曾有一项统计，被查处的贪官中95%有情妇，腐败的领导干部中60%以上与包养“二奶”有关。而且“权色交易”已经走出了男权女色的固定套路，的确有不少落马女官员以色谋权的行为，但女官员包养“情夫”、与下属厮混的情况也屡有发生。2015年10月22日，最新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发布，一改以往规定中的“通奸”、“重婚”和“包养情妇（夫）”具体处分，将处分范围界定为“与他人发生不正当性关系”，这看似不够具体，但所涵盖的范围无疑在大大拓宽，而且又有利于作权宜性解释。

尽管“男女关系”被视为个人的私事，在一定的范围内，它并不会给制度的稳定性带来危害，因而无需加以干涉。但合理的引导还是需要的。“党员干部”作为社会中一个庞大且重要的群体，他们的不当行为既会遭致其他群体的不满，也会产生强大的示范效应。当然，将他们孤立起来看待也是不妥的，他们同时也会受到社会习气的晕染，尤其是其手中的权力让他们更容易成为“糖衣炮弹”的目标。因此，党和政府在制定各项政策规范领导干部行为的同时，也注重对其他群体良好道德行为的引导与培育。尤其是近来政府已注意到社会领域的过度开放，开始通过开展“八荣八耻”、“社会主义荣辱观”等之类的活动或运动，正面引导形成良好的社会风气，这其中也自然暗含如何正确处理两性之间关系。此外，重婚罪、卖淫、售卖淫秽音像制品等行为，仍然会遭到法律的打击。

六、小结

我们在开篇提到，从字面来理解，“男女关系”就是男女之间的关系。它本来是个中性的词语，既可指正当的男女关系，也可指不正当的男女关系。但在实际的发展中，男女关系的含义逐渐偏向一隅，成为一个染有贬斥、否定、憎恨、轻蔑感情色彩的词。“正当”与“不正当”常见于法律当中，意指“合理合法”，但搭配上“男女关系”，在实际上就与法律无关，更多情况下是一种政治上的标定。其内涵与外延可大可小，具有多重指向。从小处讲，它对应着男女的性关系。往大点说，“男女关系”只是一种外在表征，它内在地代表着性伦理、性道德。再往更大处看，它还可以包括恋爱、婚姻，甚至将生活中的那些与男女关系无关的作风问题统统容纳进来。

性本身乃是人的一种具有政治内涵的状况。⁵⁸就现当代中国的历史来看，男女关系一直就未有与政治分开，二者互相缠绕在一起，当然更多情况下，是性不时受到政治的摆布或操控。从整个历程来看，男女关系成了社会控制的基础性一环，尽管其间有松有紧，但一直不辍。一个本身不具有政治性的概念变得具有政治意义

58 凯特·米利特：《性的政治》，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32-33页。

了。对男女关系的规训，也是对性欲的规训、对身体的规训，它关乎到社会的道德。作为一种社会实践，身体需要在日常生活中经常性地、系统性地得到生产、维护和呈现，而“不受约束的身体则意味着不受约束的道德，松弛的身体反映着松弛的道德”。⁵⁹

在建党初期，对男女关系的规训就被提上议事日程，日后在民族解放、阶级斗争、社会主义建设、文化革命等宏大叙事面前，世俗化的私人情欲不断地被清退出局。虽然在各个时期，中共利用各种宣传和行政力量来反对父母包办婚姻，要求婚姻自主，封建的贞节观念以及包办婚姻带给人们的痛苦因此得到很大的改观。但应当看到的是，全社会保守、禁欲的性观念早在延安时期之前就开始形成的。在一个开放度不足的社会，性也必定是保守的。共产革命改天换地，抛弃一切旧伦理，但仍然持有严格的“贞节观”：性行为只能在革命内部施行，或者与革命不相违和的情况下进行。婚姻之事虽属个人问题，但经常由组织插手撮合。个人欲望必须克制，受到社会公共道德准则的约束和规范。

在整个文革时期，对性的话语审查、制度审查、监管机制、惩罚律令、道德呵斥、忏悔仪式、询问方式乃至教育手段遍布整个社会。政治试图将性尤其以享乐为目的的性压至地底，试图让其沉默、灭绝、销声匿迹。即便正常的男女交往，也可能被认为是“乱搞两性关系”。可以说，“文革”时代的中国，是一个性忌讳、性压抑、性禁锢的时代。这种观念发展到极致，就是文革时期全社会禁欲主义盛行，女性在着装上也尽量隐藏性征，人们谈性色变。在政治的操控下，人们表现出对爱情、婚姻、性的喜好与追求，再度表现出谨小慎微，到最后，在情、爱、欲、性面前，人们都表现出一种退避三舍的警觉。

从整体上看，改革开放后，无论是对政府还是对社会而言，男女关系“那点事越来越不是事”。一方面，政治已经无需再从对男女关系的全面掌控中获得稳定性、合法性；另一方面，开放也已使得以往的全面掌控变得不再可能；再者，从某种程度上说，“现存权力（统治者）本身的目的就是要让被统治者转移视线，因此给被统治者一点前卫艺术的享受和乐趣，其实也是现存权力（统治者）

59 布莱恩·特纳：《身体与社会》，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2000年，第285页。

所希望的事”。⁶⁰但政治对性进行规训的力量依然是非常强大的，只是这种规训是有选择性的，即不能危害到社会的形象、社会秩序的稳定，最根本的是不能危害党执政的合法地位。如在警方不时开展的“扫黄打非”行动中，“（乱搞）男女关系”或“作风问题”仍然是一个重要又有用的说辞。尤其是在具有示范效应的广大党员干部队伍中，它依然是施加规训的好武器。从“十八大”以来的情形已经表明了这一点，不少官员因为男女关系或说作风问题而落马，受到党规与法律的制裁。

参考文献

- 1 〈鄂豫皖工农兵第二次代表大会婚姻问题决议案〉，《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4卷），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
- 2 〈关于处理同学间恋爱问题的规定〉，《上海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上海区委文件，1925-1926）》（中央档案馆、上海市档案馆编），1986年。
- 3 〈关于恋爱问题的决定〉，《上海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上海区委文件，1925-1926）》（中央档案馆、上海市档案馆编），1986年。
- 4 〈中共湖北省委给中央的报告——全省政治、经济、军事斗争及党组织建设的情况〉，《湖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省委文件，1930年）》（中央档案馆、湖北省档案馆），1984年。
- 5 《人民日报社论选辑（1963年第5辑）》，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1964年。
- 6 本报评论员：〈党员的婚姻问题不必经党组织批准〉，《人民日报》，1957年1月12日。
- 7 毕星星：《坚锐的往事》，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11年。
- 8 布莱恩·特纳：《身体与社会》，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2000年。
- 9 程春梅：《20世纪中国文学中的贞节观》，山东大学博士论文，2012年。
- 10 大力、丛笑：《笑声泪影——中国人六十年婚恋往事》，北京：中国发展出版社，2012年。

60 京特·安德斯：《过时的人（第2卷）》，第344页。

- 11 邓颖超：〈同青年朋友谈谈恋爱、婚姻问题〉，《蔡畅、邓颖超、康克清妇女解放问题文选（1938-1987）》，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
- 12 高华：《红太阳是怎样升起的：延安整风运动的来龙去脉》，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0年。
- 13 顾颉刚：〈男女关系与婚姻习惯〉，《顾颉刚古史论文集（第4卷）》，北京：中华书局，1988年。
- 14 顾秀莲（主编），《20世纪中国妇女运动史（上卷）》，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2008年。
- 15 胡耀邦：〈坚持两分法 更上一层楼〉，《中国电影年鉴1982》（中国电影家协会编纂），北京：中国电影出版社，1983年。
- 16 吉林省厅二处：〈在集训中应注意分清两类矛盾〉，《人民公安》，1959年第3期。
- 17 纪彭：〈60年来中国人的离婚故事〉，《文史参考》，2011年第18期。
- 18 京特·安德斯：《过时的人（第2卷）》，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0年。
- 19 凯特·米利特：《性的政治》，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
- 20 李美皆：〈由对待丁玲历史问题的态度看周扬晚年的性别观念局限〉，《南方文坛》，2012年第4期。
- 21 李培超、李彬：《中华民族道德生活史（现代卷）》，上海：东方出版社，2014年。
- 22 李巧玲：《新中国三十年的性伦文化（1949-1978）》，首都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4年。
- 23 李淑贤（忆述）、王庆祥（撰写）：《我的丈夫傅仪》，北京：东方出版社，1999年。
- 24 梁景和（主编）：《中国现当代社会文化访谈录》（第四辑），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年。
- 25 梁景和：《近代中国陋俗文化嬗变研究（第2版）》，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
- 26 梁景和：〈五四时期思想界对“贞操观”的批判〉，《首都师范大学学报》，1988年第2期。
- 27 李永春（编著）：《蔡和森年谱》，湘潭：湘潭大学出版社，2008年。
- 28 林村：〈无为而治 任其自然——谈“第三者”问题的解决〉，《社会》，1985年第4期。
- 29 林星雨：《林彪全传》，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6年。
- 30 刘心武：〈乱花迷眼——从两性关系的描述看中国文学的新动向〉，《书城》，1996年第4期。
- 31 鲁迅：《鲁迅散文集》，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15年。

- 32 麦家：〈两位富阳姑娘〉，《红豆》，2004年第2期。
- 33 毛泽东：《毛泽东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
- 34 毛泽东：《毛泽东在中央革命根据地斗争时期的调查文集》（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国井冈山干部学院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0年。
- 35 潘绥铭、黄盈盈：《性之变——21世纪中国人的性生活》，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
- 36 裴毅然：〈延安婚恋故事〉，《同舟共进》，2012年第6期。
- 37 乔以钢：《中国现代文学文化现象与性别》，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12年。
- 38 秦邦宪（博古）：《秦邦宪（博古）文集》（无锡市史志办公室编），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年。
- 39 唐海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唐海县志》，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年。
- 40 魏克忠：〈“四清”记忆〉，《三秦文化研究会年录》（三秦文化研究会），2013年。
- 41 徐进：〈革命与性：晋察冀根据地村干部“男女关系”问题的由来〉，《史学月刊》，2011年第10期。
- 42 叶恭绍：〈周总理关心性教育〉，《父母必读》，1983年第4期。
- 43 张鸣：〈大革命中的性事〉，《中外文摘》，2010年第17期。
- 44 张全省：〈60年来中国特色政治发展道路探索历程的回顾与思考〉，《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5期。
- 45 张文燕：〈朝拜社会——从50年中国电影看爱情观变迁〉，《当代电影》，1999年第6期。
- 46 郑思礼：《性文化——千年不解之结》，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4年。
- 47 中共党史人物研究会（编）：《中共党史人物传（精选本）》，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10年。
- 48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联合会（编）：《毛泽东论妇女》，北京：人民出版社，1978年。
- 49 周作人：〈读报的经验〉，《晨报五周年纪念增刊》，1923年12月1日。

中国外交大转型及其中国特色¹

李志永

内容提要: 当一国面临的国内外形势发生转折性变化从而使该国既定外交政策不能有效维护该国国家利益时, 该国外交就必须进行转型与调整。中国外交大转型具有深刻的历史与现实根源。中国外交大转型的特定任务是由中国特殊历史境遇与现实国情共同决定的, 需要在外交指导思想、外交目标、外交服务对象、外交形态与外交机制等方面做出调整。面对国际安全新形势与中国外交的诸多挑战, 中国外交急需转型, 中国政府急欲转型, 但转型能否成功还取决于中国政府与国内外社会的良性互动能否实现, 这可能是中国外交大转型面临的更大挑战与机遇。

关键词: 外交转型; 中国外交; 中国特色; “一带一路”; 总体外交

作者介绍: 李志永, 男, 法学博士,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副教授, 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访问学者。主要研究领域是中国外交与中马关系。邮箱: lizhiyong@uibe.edu.cn

Title: China's Foreign Policy Transformation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bstract: When, due to internal and external factors, existing foreign policies can no longer protect national interests, then revision of these policies is necessary. Radical transformation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has historical as well as contemporary roots. Such

1 本文受到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017年惠园杰出青年学者培育计划, “中国海外利益保护的‘顶层设计’与‘微观落实’: 公私合作制的视角”(项目编号2017JQ05)项目的资助。

out of norm realignments of policies were shaped by China peculiar historical circumstances and the current national conditions. And these adjustments were made in areas such as diplomatic guiding principles, diplomatic goals, services, approaches, and mechanism. Faced with new global security risk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challenges, China's foreign policies need changes. Beijing is eager to change but its success is dependent on the Chinese government constructive interactions with civil society at home and abroad. This way well be the greater challenge facing as well as potential opportunity that can come about from the transformation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Key Words: Foreign Policy Transformation; Chinese Foreign Policy;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Overall Diplomacy

Author: Li Zhiyong, associate professor at the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China, and a visiting scholar at the University of Malaya. Research interests are: China's Foreign Policy and China-Malaysia Relationship. Email: lizhiyong@uibe.edu.cn

建国六十多年来，伴随世界局势和中国内政的不断变化，中国外交也在不断变化与转型，这是中外学者的共识。在中国国民生产总值于 2010 年正式超过日本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之时，国际格局也加速了重组进程。伴随西方的相对衰落，以中国为代表的部分新兴国家却在危机中不断崛起，并试图重塑世界。21 世纪尤其伴随“一带一路”倡议的推出，面对国内外形势的巨大变化和中国国际地位的提升，中国外交正在经历新的重大调整与转型。中国外交转型在面临巨大机遇的同时，也面临巨大挑战。中国外交转型能否成功首先取决于我们能否从理论上厘清中国外交转型的特定内涵与基本任务及其中国特色。为此，本文试图在总结学界对中国外交转型研究现状，结合中国外交的历史和现实国情探讨当前中国外交转型的根源、任务及其中国特色，以推动中国外交的研究，并为当前中国外交转型提供某种理论与实践启示。

一、中国外交转型：基本内涵与研究现状

（一）外交转型²的基本内涵

二战结束以来，由于对国际关系研究科学化的追求，人们关注更多的是一般理论建构或比较外交政策分析，而很少关注国际政治以及外交政策变迁。冷战结束前后各国外交政策的巨大变迁及其引起的重大后果使得国际政治与外交政策变迁开始受到学界关注。20世纪90年代以来，人们普遍意识到，“为了理解国际社会的过去、现在与未来发展，我们必须同时去理解世界的总体变迁与外交政策的具体变迁。”³ 鉴于变化是任何事物的必然现象，霍尔斯蒂曾尝试对正常的外交政策变化和外交政策重构（restructure）做出区分。他认为，外交政策的常规性变化属于那些缓慢、累积性的政策性变化，各变化部分之间的联系并不紧密。而外交政策重构通常包括一国对外关系的整体型态在不同领域的共时性嬗变。⁴ 著名的外交政策分析学者赫尔曼（Charles Hermann）认为，外交政策变迁依据调整幅度的大小，具有四个层次，即调适性变迁、程序性变迁、问题或目标性变迁和国际定位变迁。其中国际定位变迁表现为行为体对世界事务的角色定位和行动的全方位的转向调整，⁵ 属于

2 严格说来，外交转型与外交政策转型是两个不同概念。前者更多地与外交形态相关，如从偏重“高政治”的传统外交到重视“低政治”的当代外交，从漠视非政府组织的外交到日益重视非政府组织的外交的转变。而后者更多地与一国具体对外政策相关，如一国对待国际体系、国际重大事务的立场变化，对外交目标、外交手段的调整。就此而言，外交转型内容更为一般与抽象，而外交政策转型的内容更为个别与具体。但在国别外交实践中，一般外交形态的转型与具体外交政策的转型往往是相互掺杂的，而不是泾渭分明的。故本文对此并不严格区分，本文的外交转型指的就是外交政策转型。

3 Jerel Rosati, Martin W. Sampson and Joe D. Hagan. *The Study of Change of Foreign Policy*. in Jerel Rosati, Joe D. Hagan and Martin W. Sampson eds.,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How Governments Respond to Global Change*, Columbia SC: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1994, p. 4.

4 Karl Holsti. *Restructuring Foreign Policy: A Neglected Phenomenon in Foreign Policy Theory*. in Karl Holsti ed., *Why Nations Realign: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in the Postwar World*,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82, p. 2.

5 Charles F. Hermann. *Changing Course: When Government Choose to Redirect Foreign Policy*.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34, No.1, 1990, pp.5-6.

外交政策重构范畴。罗萨蒂 (Jerel Rosati) 将外交政策变化依次总结为变化日益加大的“三 R”：即微调、改革与重构，其中重构类似于霍尔斯特对外交政策重构的界定。⁶

本文认为当一国面临的国内外形势发生转折性变化从而使该国既定外交政策不能有效维护该国国家利益时，该国外交政策就必须进行转型与调整。可见，国内外形势是否发生转折性变化是判断一国外交是否需要进行外交转型的关键。所谓转折性变化是指国内外形势发生了与既定形势不同趋向的转变或者在既定趋向上发生了剧变。因此外交政策的微调不能构成外交转型，只有那些发生了转折性变化的外交政策才属于外交转型或重构。这种外交转型主要包括外交思想、外交目标、外交对象、外交手段、外交形态、外交机制等属于外交政策基本元素的转折性调整。

(二) 中国外交转型研究现状

改革开放前中国外交的大起大落和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外交的不断调整，使得中国外交转型成为众多国内外学者感兴趣的研究主题，并产生了很多富有启发性的研究成果。综观这些研究成果，中国外交转型的历史演进与现实任务是两个主要研究主题，历史与现实视角是两个研究切入点。

中国外交转型研究的历史视角侧重于观察、总结新中国（或者更早）成立以来中国外交经历的战略调整或立场变化。国内外学者均从中国外交战略的调整角度来论述中国外交转型，并基本上遵循“十年一大变”的划分方法。⁷与关注中国外交转型的历史节点不

6 Jerel Rosati. Cycles in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the Politics of Continuity and Change in U.S. Foreign Policy. in Jerel Rosati, Joe D. Hagan and Martin W. Sampson eds.,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How Governments Respond to Global Change*, Columbia SC: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1994, pp.221-261.

7 关于中国外交转型的历史分期，参见 Harry Harding. China's Changing Roles in Contemporary World. in Harry Harding (ed.).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in 1980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4. Thomas W. Robinson. Chinese Foreign Policy from 1940s to 1990s. in Thomas W. Robinson and David Shambaugh (eds.). *Chinese Foreign Policy: Theory and Practi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韩念龙主编：《当代中国外交》，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张小明：〈冷战时期新中国四次对外战略抉择〉，《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5期，第41-51页；周溢演：〈关于新中国外交史分期问题的浅见〉，《国际问题研究》，1997年第4期，第

同，部分秉持历史视角的学者从中国与国际社会的历史关系来观察中国外交转型，认为中国对待国际社会态度经历了从排斥拒绝到参与融入的转变。⁸

21世纪以来，随着中国内部发展和中国崛起引起的世界关注，中国外交出现的一系列新理念新实践备受关注。国内外有关中国外交转型的研究开始从历史的视角转向现实的审视。与关注中国外交经历了何种转型历史路径不同，中国外交转型的现实视角更加关注崛起的中国外交将向何种方向转型，需要完成哪些转型任务，具有哪些中国特色，是否要坚持奋发有为等现实问题。⁹

50-53页；章百家：〈改变自己 影响世界——20世纪中国外交基本线索刍议〉，《中国社会科学》，2002年第1期，第4-19页；章百家：〈目标与选择——中国对外关系演进的历史经验与启示〉，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编：《中国共产党90年研究文集》，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第79-95页；谢益显主编：《中国当代外交史（1949-2001）》，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2；杨公素著，张植荣修订：《当代中国外交理论与实践（1949-2001）》，香港：励志出版社，2002；张植荣：《中国对外关系新论：地缘政治与睦邻外交研究》（修订版），香港：励志出版社，2008；牛军：《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关系史概论（1949-2000）》，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

- 8 相关研究参见，江忆恩：〈中国参与国际机制的若干思考〉，《世界经济与政治》，1999年第7期，第4-10页；玛格丽特·皮尔逊：〈主要多边经济组织与中国接触〉，（美）阿拉斯泰尔·伊恩·约翰斯顿，罗伯特·罗斯主编：《与中国接触——应对一个崛起的大国》，黎晓蕾，袁征译，北京：新华出版社，2001年；伊丽莎白·埃克诺米，迈克尔·奥克森伯格主编：《中国参与世界》，华宏勋，闫循华等译，北京：新华出版社，2001年；时殷弘：〈美国对华态度与中国之加入国际社会——一个半世纪的历史概观〉，时殷弘：《国际政治——理论探究·历史概观·战略思考》，北京：当代世界出版社，2002年；门洪华：〈国际机制与中国的战略选择〉，《中国社会科学》，2001年第2期，第178-187页。
- 9 相关研究请参见，Evan S. Medeiros and M. Taylor Fravel. China's New Diplomacy. *Foreign Affairs*, 2003, 82(6): 22-35. Joseph S. Nye, Jr. The Rise of China's Soft Power. *Wall Street Journal Asia*, December 29, 2005. Minxin Pei. Assertive Pragmatism: China's Economic Rise and Its Impact on China's Foreign Policy. *EUR-IFRI Proliferation Papers*, Fall 2006. www.ifri.org/downloads/Prolif_Paper_Minxin_Pei.pdf. 取用日期：2017年11月12日。Thomas J. Christensen. The World Needs a Assertive China. *New York Times*, February 21, 2011. <http://www.nytimes.com/2011/02/21/opinion/21iht-edchristensen21.html?pagewanted=all>. 取用日期：2017年11月12日。Condoleezza Rice. Rethinking the National Interest: American Realism for a New World. *Foreign Affairs*, 2008, 87(4): 2-26. 王逸舟：〈论中国外交转型〉，《学习与探索》，

可见，中国外交巨变的历史轨迹和不断调整的现实诉求刺激了一大批中国外交转型研究成果的产生。历史与现实视角各有侧重，历史视角主要被外交史学者采纳，关注中国外交转型的历史节点与立场转换，现实视角主要被国际关系学者应用，关注中国外交转型的未来方向与基本内容，但中国外交转型并不单纯是一门历史学问也绝不是一门预测学问，而是由历史遗产与现实环境共同决定的综合学问。因此，中国外交转型研究需要将历史与现实视角加以整合，既使中国外交转型的历史研究具有现实价值，又使中国外交转型的现实研究具有历史理据。只有综合了历史与现实视角的研究才能真正读懂中国外交转型的历史，才能为中国外交现实转型提供切实可行的指南。但当前国内外中国外交转型研究通常只偏重一种视角，而忽视了另一视角的价值。本文认为，中国新一轮外交转型具有深刻的历史根源与特殊的现实基础，因而对中国外交转型的研究只有深入关注到其特殊的历史、现实根源及特色，才能理解中国外交转型的必然及其发展趋势。

二、中国外交大转型的根源与内涵

（一）中国外交大转型的历史根源与内涵

一个自视“天朝”的“上国”，一个有着众多番邦和属国的泱泱大国，在与“坚船利炮”的西方相遇后，被迫放弃“天朝”尊严，俯就席卷而来的西方现代化的浪潮。¹⁰这应该是研究包括中国外交转型在内的当今中国诸多问题的根本出发点。鸦片战争后的特

2008年第5期，第57-67页；王逸舟：〈中国外交十特色——兼论对外交研究的启示〉，《世界经济与政治》，2008年第5期，6-18页；赵可金：〈建设性领导与中国外交转型〉，《世界经济与政治》，2012年第5期，第42-51页；赵可金：〈中国外交3.0版：十八大后的中国外交新走向〉，《社会科学》，2013年第7期，第4-14页；吴心伯：〈大国外交：挑战与应对〉，《东方早报》，2013年3月18日，第A15版；尹继武：〈中国外交转型的微观社会互动分析〉，《教学与研究》，2015年第5期，第34-43页；高小升：〈新时期中国外交转型的原因与影响〉，《教学与研究》，2015年第5期，第44-52页。李志永：〈中国“奋发有为”外交的根源、性质与挑战——自主性外交理论的视角〉，《国际展望》2018年第2期，第70-90页。

10 李兆祥：《近代中国的外交转型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第1页。

殊时空情景决定了中国外交的核心问题是在融入现代国际体系的历史任务和维持现实的自主性之间寻求平衡，¹¹ 围绕这一核心问题，中国外交始终在维护国家主权、实现现代化、推动社会变革与恢复大国地位这四重目标间寻求平衡。¹² 从中国外交的历史分期看，不同的历史分期本质上折射的是围绕这一核心问题与四重目标在平衡与失衡之间“不断剧变”的波动规律。从不同阶段的主要目标及其达致主要目标的主要手段来看，新中国外交可划分为安全外交、发展外交和复兴外交三个阶段。中国外交的第一阶段，始于1949年终于改革开放的1978年，此阶段为安全外交阶段。所谓安全或政治外交阶段，即中国外交的目标和手段主要集中于安全与政治方面，而经济或其它目标则明显从属于安全与政治需要。中国外交的第二阶段，始于中美建交的1979年终于奥运会与建国60周年的庆典，此阶段为发展或经济外交阶段，这一阶段的典型特征就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当中国于2010年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时，中国外交开始进入复兴外交阶段，这一阶段的主要目标就是致力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相较于前六十年的安全外交与发展外交，复兴外交的主要特征是外交的社会化与外交的大国化。外交的社会化不仅意味着中国将通过社会改革促使公民社会在中国外交中发挥日益重要和突出的作用，还意味着中国将日益重视对他国公民社会的外交工作，这是中国外交实现创造性塑造的社会基础和创新源泉。外交的大国化意味着中国外交主要目标将致力于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同时积极承担大国外交责任，这是中国外交的长远理想。

中国外交之安全外交解决了中国的独立与生存问题，但革命造反的立场和对政治自主性的过度追求终究导致了中国外交的失衡；继之而来的发展外交基本解决了现代化与融入既存国际体系的问题，但对自主性与大国地位的珍视必然导致对纯经济外交和实用主义的反思，中国社会与国家的双重崛起必然导致外交的社会化与大国化不可阻挡。社会外交与大国外交的兴起必将丰富中国外交的画

11 李志永：〈中国外交的核心问题：融入与自主性的平衡〉，《世界经济与政治》，2010年第2期，第70-71页。

12 章百家：〈目标与选择——中国对外关系演进的历史经验与启示〉，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编：《中国共产党90年研究文集》，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第79-95页；

面，并使中国外交逐渐摆脱这种“不断剧变”的历史波动律，实现中国外交的常态化回归。具体而言，此次转型是在主权得到基本巩固、现代化目标基本完成的背景下，试图实现维护国家主权、实现现代化、推动社会变革与恢复大国地位的“四重唱”；是在总结政治、经济外交经验教训基础上，试图实现政治、经济、社会外交的均衡统一；是在融入的历史任务基本完成之后，面对国内外新形势，如何在体制内以大国外交的方式做出与国家实力相称的国际贡献并实现国家利益的最大化外交保护。这是当前中国外交转型的特定历史内涵，是实现外交社会化与外交大国化的转型。因此，此次中国外交转型既不是外交盟友的变换、某个外交新理念或者特殊的外交风格，也不是一个外交目标对另一个外交目标的简单替代，与历次外交转型相比，此次外交转型具有更为深刻的历史内涵，固可称之为“大转型”。

（二）中国外交大转型的现实根源与内涵

霍尔斯蒂认为，当国家目标的改变或内部与外部所发生的转变致使当前的政策模式无法在重大利益的维护上产生效益时，就有重构的必要。[4](P.2) 如果说特殊的历史境遇与目标选择决定了中国外交必须迟早经历重大转型方能凤凰涅槃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话，21世纪尤其是2010年以来国内外形势的转折性变化则决定了中国外交大转型必须加紧推进以抓住战略时机。据此，本文认为，外交转型的条件有四个且满足其中任何一个都可能要求该国外交政策进行重构：其一，国际结构出现重大变化，这包括国际权力、国际制度与国际观念这三大结构纬度出现较大变化；其二，国家实力出现重大变化，即相对于国际体系中的其它国家而言，该国权势地位出现较大跃升或下降；其三，国家与国际体系关系定位出现重大变化，即国家相对于国际体系造反者、游离者、融入者、建设者或主导者相对定位的变化；其四，国家内部出现重大变化，即内政的变化要求外交的变化。

当前中国外交具备了这些转型条件了吗？其一，21世纪以来，国际体系结构正在经历剧变，中国面临前所未有的崛起机遇。美国著名专栏作家扎卡里亚曾将金融危机以来新兴国家的群体性崛起称之为“第三次权力转移”或者“他者的崛起”。在此影响下，

一个“后美国时代”的新国际体系呼之欲出。¹³虽然关于“后美国时代”是中美两国集团主导（G2）还是多极化不可逆转抑或是“无极化”（G0）时代的到来尚无定论，但当前国际体系正在经历史无前例的全球权力转移却是一个公认的事实。不仅如此，西方与非西方国家围绕国际制度的游戏规则和民主、自由等人来价值观均展开了新一轮竞争。其二，中国综合国力已经“坐二望一”，国际影响迅速提升。其三，中国不仅是当前国际体系的积极参与者、建设者，还是主要的既得利益者与捍卫者，并正在积极争取成为未来国际体系的塑造者。其四，中国内政正在经历重大变迁。在中国经历三十多年经济体制改革之后，当下中国正面临艰巨却不得不逐步展开的重大政治和社会改革攻坚的任务，这些重大改革的展开必然会对中国外交产生深远的影响并重塑中国外交的基本方向与性质。

综上所述，中国外交的内外形势，决定了中国外交大转型乃大势所趋，不可逆转。由于中国外交这一重大转型又恰逢中国的崛起与世界格局的转换，因此，这一转型能否成功不仅将决定中国的未来，而且还攸关世界的和平，固亦可称之为“大转型”。

三、中国外交大转型的基本任务

鉴于中国外交这种特殊的历史与现实根源，为了实现维护国家主权、实现现代化、推动社会变革与恢复大国地位的“四重唱”以更好地拓展、捍卫日益拓展的国家利益，尽早且顺利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必须根据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及时在外交理念与外交实践各方面尽早推进转型任务的完成

。这些转型任务既源于中国外交的历史遗产又源于中国外交的现实需要。

13 根据扎卡里亚的看法，第一次权力转移是开始于15世纪而完成于18世纪的西方世界的崛起，迅速发展的现代化奠定了西方国家长盛不衰的政治主导地位；第二次权力转移是19世纪末开始的美国崛起，凭借强大的国力和无与伦比的优势，美国在20世纪的大部分时间内稳坐超级大国的宝座。参见法里德·扎卡里亚：《后美国时代：大国崛起的经济新秩序时代》，赵广成、林民旺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09年。

(一) 外交指导思想：从单一国家利益观到总体国家利益观的转型

习近平总书记在2014年4月15日主持召开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时强调，要准确把握国家安全形势变化新特点新趋势，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总体国家安全观是中国新一代领导集体根据全球内外互联、国内改革攻坚的新形势以及总结社会主义国家尤其是苏联兴亡的历史教训而试图将国内安全与国际安全、政治安全与经济安全等统和起来的战略努力，是排除单一利益考量而重视综合国家利益的战略统筹，是对新形势下如何做好外交工作的战略安排与顶层设计，必将成为中国外交重大转型新的指导思想。以总体国家安全观思考中国外交就要求我们坚持总体或综合国家利益观，这一转型意味着从历史上政治利益至上和经济利益至上这种单一的指导思想到综合考虑国家总体宏观长远战略利益的转型。这一转型要求既要放弃改革开放前那种过于强调社会改造的革命理想主义，也要放弃改革开放以来过于强调经济利益的经济现实主义，而实现理想与现实的综合平衡，以总体国家利益观作为外交的指导思想。

(二) 外交目标：从失衡到均衡的转型

近现代中国的特殊境遇，决定了维护国家主权、实现现代化、推动社会变革与恢复大国地位是中国外交的不得不面对同时又不能很好兼顾的四重目标。建国以来，中国外交的主要目标是争取更多的国际承认，在对外斗争中巩固国家主权；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外交的主要目标是为国内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国际环境。虽然各个时期在外交上体现出的这种选择性有其必然性与合理性，但其造成的客观后果也应该引起我们的关注与反思。比如在安全或政治外交阶段，政治的需要使得经济利益常常被忽视，现代化目标未能得以大力推进；在改革开放后的发展或经济外交阶段，经济的需要使得一些非经济利益常常被忽视。同时，中国在社会变革方面的滞后与社会外交方面的不足，造成了今日中国外交手段的欠缺与外交社会基础的薄弱。如果说在前两个阶段中国外交只有一个目标导引航向从而导致外交目标失衡的话，复兴外交时期的中国外交必须要同时以多种目标来导引航向，也就是说，中国外交必须同时注重政治、经济与社会外交的均衡发展和维护国家主权、实现现代化、推动社会

变革与恢复大国地位四重目标的均衡统一。

（三）内政与外交关系：从外交依附到外交自主的转型

关于内政与外交的关系，一方面，我们有一条“公理”，即外交是内政的延续；另一方面，全球化使得国内与国际政治日益相互影响、相互交融，内外联动是其基本特征，“外交中隐藏着内政”、¹⁴内政中贯穿着外交，从而使“双重博弈”、¹⁵“内外联动”成为常态。然而，观察中国 60 多年的外交史，我们不仅可以发现外交对内政的延续和“隐藏的内政”，甚至还可以发现内政对外交的完全决定或外交对内政的依附，即外交的依附性或“内向性”。所谓外交的依附性或“内向性”，主要是指外交政策总的来说是为了国内政治而不全是国际政治的需要而制定的，而且受到国内政治的重大影响，并因此使外交相对失去了自主性，从而使外交与内政关系失衡。正是在外交依附性的长期、深刻影响下，一直以来，作为天然大国的中国由于长期聚焦国内事务，无论是安全外交还是发展外交本质上都是弱国外交或小国外交。此种小国外交表现在外交心态上就是此时的中国外交一直笼罩在深深的“受害者心理”¹⁶阴影里，仍然弥漫在“弱国无外交”的沮丧中；表现在外交行为上就是此时的中国外交主要服务于国内事务的需要；表现在外交后果上就是外交行为与国际贡献度远远低于国际社会甚至自我的期待。从对世界体系的态度和与大国的关系看，中国外交似乎在 1979 年转型最大，但事实并非如此。因为，当前致力于复兴目标的中国外交转型不仅是外交目标与外交手段的变化，而且是重拾外交自信、回归大国外交的转型，即解放单纯聚焦国内事务的“小国外交”思维，走出外交从属于内政的传统逻辑实现内政与外交的双

14 Samuel P. Huntington. *The Erosion of American National Interests*. *Foreign Affairs*, Vol. 76, No. 5, 1997, p. 48.

15 Peter B. Evans, Harold K. Jacobson, and Robert D. Putnam. *Double-Edged Diplomacy: International Bargaining and Domestic Politics*,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3.

16 关于中国外交的“受害者心理”及其对外交的影响，参见钱皓：〈龙文化、大国心态、中美关系——对中国“受害者心理”的历史与理论考释〉，《国际观察》，2004 年第 2 期，第 25-30 页；袁南生：〈中国千年外交与国民心态〉，《同舟共进》，2011 年第 11 期，第 65-68 页。

重博弈与自主均衡，实现大国外交与外交自主性的回归。

（四）外交服务对象：从“国本外交”到“人本外交”的转型

外交为谁服务一直是关系到外交性质的根本问题。虽然国家利益与人民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国本外交”与“人本外交”并不冲突，但在具体实践中，整体的国家利益与微观的个人利益的关系较为复杂而微妙。虽然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为人民服务就是党和国家的根本宗旨，但限于全能主义国家的现实，“外事无小事”原则指引下的中国外交主要是从国家或政府角度界定国家利益的，“外交为民”更多的体现在宏观抽象整体利益的维护上，而对于微观具体个人的利益较少涉及，甚或彻底被忽视。保罗·埃文斯曾指出，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是，在国家间关系中，保护海外公民和法人利益等微观因素正在加大。¹⁷在国家 - 社会逐渐分离的改革背景下，中国外交正在改变过去那种单纯从国家或政府角度界定国家利益的做法，为普通民众切身利益服务的领事保护日益受到重视；中国外交正在重塑“外事无小事”的观念，公共外交不断得到强化。显而易见，中国外交在“外交为民”思想的指引下，正在日益关注对海外中国公民和法人微观利益的保护，“国本外交”正在向“民本外交”转型并日渐统一。

（五）外交形态：从被动反应到主动塑造的转型

自新中国成立以来，相对于国际体系，中国先后经历了革命挑战、犹豫徘徊和理性融入之路，并在 20 世纪 90 年代国际格局动荡背景下，确立了“韬光养晦、有所作为”的外交方针。正是在“韬光养晦”这种内向性大战略的指导下，中国外交更多地处于“撞击 - 反应”的被动模式之中。中国在安理会的弃权票记录了中国外交的被动性。这种长期的被动性表现，“虽然可能保护了我们某些直接的经济和安全利益，但却使我们的国际形象和对外部世界的影响力大打折扣，也因之丧失了许多表达我们声音的机会……不仅常任理事国中的其他大国习惯于明里暗里甩开中国搞磋商做方案，

17 [加拿大] 保罗·埃文斯：〈人的安全与东亚——回顾与展望〉，《世界经济与政治》，2004 年第 6 期，第 44 页。

连许多原先寄厚望于中国的中小国家也会有失望和不理解。”¹⁸ 沈国放就认为，在国际或者地区发生危机时，中国应该要积极参与参加相关地区的国际会议，不是象征性地出现在会场，而是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要提出具体可行的建设性建议，要有针对性的措施，要避免华而不实的空话和大话。中国应该积极做好预防性外交，主动提出预防性对策而不是出现了问题后被动地应对。¹⁹ 以习近平为核心的新一代中央领导集体执政以来，中国提出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加强了外交工作的顶层设计，在国际社会倡导了若干重大战略倡议，正在积极努力探索中国特色的总体国家安全观与大国外交之路。中国在国际事务中日益体现出一种积极进取、奋发有为与主动塑造的新取向。尽管如此，但是中国应该塑造哪些议题，何时塑造，以何种强度塑造，中国应该如何承担国际责任、承担哪些国际责任，中国应该塑造一个什么样的国际新秩序，中国应该如何提高外交塑造能力和公信力，这些问题远远没有得到解决。

（六）外交机制：从单一外交到总体外交的转型

在全球化迅猛发展、信息化加速推进和内政外交一体化日渐彰显的今天，中国外交体制正面临着转型和再造的问题。具体而言，全球化、信息化、一体化导致的全球相互依赖与内外联动新情势，已经使当代外交出现了一系列新变化：其一，外交主体、客体的多元化与相互竞争态势的强化。其二，外交议程的立体化，高政治议题与低政治议题无所不包。其三，外交的公开化，秘密外交已成历史。其四，外交手段的多样化，领域外交、双多边外交交替并用。正是这四大外交趋势要求中国外交必须走出历史的单一外交体制而实现向总体外交体制的转型。唐家璇在 2004 年就指出外交工作“必须统筹各渠道、各层次、各领域的对外交往”，“做到善谋全局，善谋长远”。²⁰ 但是，鉴于中国外交机制的现实与官僚惰性，实现外交统筹与总体外交并不容易。在习近平为总书记的领导下，

18 王逸舟：《全球政治与中国外交》，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3 年，第 255 页。

19 沈国放：〈外交转型与大国战略思维〉，《世界知识》，2011 年第 1 期，第 17 页。

20 唐家璇：〈不断提高应对国际局势和国际事务的能力〉，《求是》，2004 年第 23 期，第 5 页。

中国不仅成立了国家安全委员会，而且积极倡导总体国家安全观，中国总体外交理念不仅得到强化，而且真正具有了实施总体外交的机制保障。

四、中国外交大转型的中国特色

致力于恢复世界大国地位的中国复兴外交转型之所以令人关注，不仅在于此次转型艰巨的历史与现实任务和对世界和平的深刻影响，而且在于其具有的与中国历史与现实国情紧密相连的中国特色。认清此次外交大转型的中国观特色将极大地帮助我们理解当前中国外交行为的特点和性质。

（一）正常外交的回归

纵观前两个阶段的中国外交，由于中国特殊的国情和不同时期的特殊任务，使得前两个阶段的中国外交目标单一，有些失衡。虽然各自为中国外交做出了贡献，但由于各个阶段分别只重视某个侧面，从而也给中国外交带来了一些负面影响。就外交目标来说，正常外交在政治、经济与社会目标方面虽然有时会有所偏重但总体上应是并行不悖的，这是正常国家外交下的常态。但对于那些刚刚确立政权、国内政治经济制度尚未定型或在国际社会面临特殊生存环境的国家来说，可能在很长时期内外交目标会主要地集中于某一个方面，从而偏离常规。分别为了争取外交承认与发展经济，中国外交在安全外交与发展外交时期确实有点不同于常规外交的通行做法，导致了外交目标的失衡。虽然这种外交选择性的出现源于国内制度的未定型与外交关系的不确定，有其必然性合理性，实属正常，但相对于那些国内制度定型与外交关系确定的国家来说，这种选择性外交就显得有点“异常”。2011年，吴邦国委员长在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宣布，到2010年底，我国已制定现行有效法律236件、行政法规690多件、地方性法规8600多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2012年中共十八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正式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写入党章。正是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逐渐定型，已经启动正在大步迈进的复兴外交正在实现政治、经济、社会等外交目标的综合平衡，常规外交正在逐步回归。

（二）与内政转型同步

章百家指出，由于中国政治经济制度尚未定型，中国在追寻现代化、大国地位、国家统一和社会变革这四重战略目标的过程中，必然会有所选择，有所偏重，这必然会导致外交政策的不断调整。²¹ 这既指出了中国外交“内向性”的表现，也道出了中国外交转型的内政根源。正是改革开放这一重大内政转型促使中国外交从政治外交转型至经济外交。而在政治与经济外交期间的历次外交调整也与中国内政的变迁紧密相关。例如，大跃进与“文化大革命”的内政导致了中国外交从“一边倒”到“反两霸”的阶段性调整。因此，中国外交从经济外交向复兴外交的转型的内部根源就在于2010年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逐步定型与确立。也正是中国外交转型的这一特色，“改变自己”成为中国“影响世界”的最好方式。²² 基于与内政转型同步的这一中国特色，中国外交转型也必将随着中国内政转型的完成而淡出“不断剧变”转型轨迹，从而踏上稳定调整的轨道。

（三）义利并举的外交

无政府状态下的外交以国家利益之“利”为根本准绳是现当代外交的基本要义。但对中国外交而言，凡事以利益为准绳却不符合东方礼仪之邦的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国家的本质要求，如何维护绝大多数国家的权益、如何为国际社会做出更大贡献之“义”也应是外交的应有之义。然而，中国外交应该树立什么样的“义利观”却长期没有得到解决。安全外交时期，中国外交在意识形态的深刻影响下，“重义轻利”不仅成为常态而且成为时尚。发展外交时期，中国外交迅速而坚定地确立了国家利益的最高原则，但“利益至上”的务实主义做法凸显了中国外交价值原则的缺失。2013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周边外交工作座谈会上指出，中国外交要找到利益的共同点和交汇点，坚持正确义利观，有原则、讲情谊、讲道义，多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正是基于中国外交在义

21 章百家：〈目标与选择——中国对外关系演进的历史经验与启示〉，第93页。

22 章百家：〈改变自己 影响世界——20世纪中国外交基本线索刍议〉，第4-19页。

利观上局部失衡的教训，复兴外交不仅要尽最大努力维护中国国家利益以助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且也要尽最大努力发现中国与世界各国的利益汇合点，还要基于中国作为第三世界国家的历史与社会主义国家、东方礼仪之邦的现实尽最大努力维护发展中国家的权益，促进世界公平正义。这是中国和平崛起与历史上历次大国崛起的不同之处，也是实现和平崛起的外部保障。

（四）与世界和平紧密相关

在政治外交、经济外交时期，中国虽然也能影响世界，但更多地是受世界的影响。但进入复兴外交时期的中国外交已经完全不同。此时的中国已经成为影响国际格局变动的重大变量，成为国际环境本身的构成部分，为此，此次外交转型能否顺利完成不仅攸关中国能否崛起，而且还攸关世界和平。也正是如此，中国外交如何实现大国崛起方式从暴力崛起到和平崛起的转型就至为重要。

小 结

总之，中国外交在经历了安全与发展外交阶段之后，随着中国国内政治经济制度的定型和“坐二望一”国际地位的确立，2010年以来正在进入复兴外交时期，外交的社会化与大国化是其两个基本取向。此次中国外交转型不仅具有全球化条件下各国外交转型的共同之处，还具有与中国历史遗产、现实国情紧密相关的特定任务和与中国国情紧密相连的中国特色，且又恰逢中国的快速崛起与世界格局的转换，其转型势在必行，转型任务宏大而艰巨且转型结果攸关世界和平与稳定，因而是真正意义上的外交大转型。那么，中国外交这一重大转型必然会发生吗？其转型能够顺利完成吗？霍尔蒂曾指出，外交政策要实现重构必须满足三项互为关联的条件：其一，国家内部与外部所发生的转变致使当前的政策模式无法在重大利益的维护上产生效益时；其二，政府了解到当前政策并不适当并且试图有所反应；其三，政府规划出解决问题的新外交政策并且使其产生实效。²³可见，客观情势、主观认知与主体行动是实现外

23 Karl Holsti ed., *Why Nations Realign: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in the Postwar World*,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82, p. 2.

交转型的三个必备条件。进入新世纪以来，国际体系的巨大变动、中国海外利益受损事件的频发、中国周边外交遭遇的巨大挑战、“一带一路”遭遇的舆论挑战和中国国内改革的深入推进均表明国内外环境的变化与挑战要求中国外交进行调整和转型，客观情势条件已经完全满足。近年来关于韬光养晦战略和结盟与否的巨大争论同中国新一届政府奋发有为的外交态势与复兴中国的伟大目标表明政府的转型意愿已经较为强烈，主观认知条件也已完全满足。新一届政府执政以来，加强了对外交战略的顶层设计，强化了外交领域的底线思维，并积极谋划了诸多外交倡议，中国外交转型的主观条件也已具备。但中国外交大转型所面临的巨大挑战和当前中国“一带一路”倡议遭遇的严峻挑战表明，中国政府虽然已经对中国外交大转型进行了战略规划与顶层设计，但新外交规划的成效尚未得到检验，转型的广度、深度与效度尚不明朗。可见，当前国际安全的新形势与中国外交的诸多挑战表明，中国外交急需转型，中国政府急欲转型，但转型如何进行、走向何方、效果如何并不完全由中国政府自己决定，转型能否成功还取决于中国政府与国内外社会的良性互动能否实现，但我们不能由此被动等待，而必须主动谋划。因为，“在没有任何重大体系力量的时候，政策制定者能够成为变迁的施动者”。²⁴然而，鉴于中国历史与体制的特殊性，中国能否通过与国内外社会的良性互动实现外交大转型可能是中国外交大转型更大的挑战与机遇。因此，在中国外交经历重大转型之际及时探讨中国外交大转型的特定任务与中国特色就极为必要。当然，这种探讨尚是一家之言，但如果能够抛砖引玉，这必将为中国外交大转型提供更多的理论指引和实践启示。

参考文献

1. 保罗·埃文斯：〈人的安全与东亚——回顾与展望〉，《世界经济与政治》，2004年第6期。
2. 法里德·扎卡里亚：《后美国时代：大国崛起的经济新秩序时代》，赵广成、林民旺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09年。

24 Charles F. Hermann. Changing Course: When Government Choose to Redirect Foreign Policy.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34, No.1, 1990, p.20.

3. 李兆祥：《近代中国的外交转型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
4. 李志永：〈中国外交的核心问题：融入与自主性的平衡〉，《世界经济与政治》，2010年第2期。
5. 沈国放：〈外交转型与大国战略思维〉，《世界知识》，2011年第1期。
6. 唐家璇：〈不断提高应对国际局势和国际事务的能力〉，《求是》，2004年第23期。
7. 百家：〈目标与选择——中国对外关系演进的历史经验与启示〉，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编：《中国共产党90年研究文集》，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
8. 王逸舟：《全球政治与中国外交》，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3年。
9. 章百家：〈改变自己影响世界——20世纪中国外交基本线索刍议〉，《中国社会科学》，2002年第1期。
10. 章百家：〈目标与选择——中国对外关系演进的历史经验与启示〉，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编：《中国共产党90年研究文集》，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
11. Evans, Peter B., Harold K. Jacobson, and Robert D. Putnam. *Double-Edged Diplomacy: International Bargaining and Domestic Politics*.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3.
12. Hermann, Charles F. Changing Course: When Government Choose to Redirect Foreign Policy,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34, No.1, 1990.
13. Holsti, Karl, ed. *Why Nations Realign: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in the Postwar World*.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82.
14. Huntington, Samuel P. The Erosion of American National Interests, *Foreign Affairs*, Vol. 76, No. 5, 1997.
15. Rosati, Jerel. Cycles in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the Politics of Continuity and Change in U.S. Foreign Policy, in Jerel Rosati, Joe D. Hagan and Martin W. Sampson eds.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How Governments Respond to Global Change*. Columbia SC: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1994.
16. Rosati, Jerel, Martin W. Sampson and Joe D. Hagan. The Study of Change of Foreign Policy, in Jerel Rosati, Joe D. Hagan and Martin W. Sampson eds.,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How Governments Respond to Global Change*. Columbia SC: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1994.

另一种同志：毛时代的同性交往¹ ——以北方钢厂医院郭万为例²

王中颖

内容摘要：同性恋者作为社会的一个“特殊”群体，1949年之后几乎看不到其活动的空间和模式。“文革”较为特殊的社会秩序和环境中，同性恋群体寻找到了其活动的地点和交往的方式，形成了较为“常规”的公共活动空间，也出现了同性恋者身份的“萌发”。

关键词：同性交往；活动空间

作者简介：王中颖（1994-），女，华东师范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历史系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中国当代史。邮箱：1152128085@qq.com

Title: A Different Class of Comrades : Homosexual Relationship During the Mao Era - an Example from the Guo Wan of the Northern Steel Works Hospital

Abstract: In the years immediately after 1949, as a special group within society, one rarely see homosexual behavioral patterns and space for their activities. During the more peculiar social order and environment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homosexuals actually found the locations and manners of their interactions begin to take the form of a more 'regular' public space activities, that also sowed the 'germination' of their homosexual identity.

Key words: homosexual interaction; activity space

1 “同性交往”在本文偏指同性之间带有爱恋交往或是肉体交往。

2 本文所有人名和厂名皆为化名。

Author: Wang Zhongying, graduate student of the Department of History,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Research area: history of contemporary China. Email: 1152128085@qq.com

一、前言

“同志”一词一般指志同道合的人。在现代汉语里，“同志”的释义指为共同的理想、事业而奋斗的人，特指同一个政党的成员。³这一释义反映出19世纪以来，政党现象在中国兴起以后在语言方面的变化。1949年以降，“同志”一词替代先生、小姐，演变为国民之间的通行称谓。1990年代，“同志”一词衍生出新的含义，成为对同性恋的一种称呼。⁴然而，这是与前述释义完全不同的另一种“同志”。

“同性恋”（homosexual）一词由德国医生贝科特（Benkert）于1869年创造，用以指代同性间的性吸引和性行为。1890年，性学家哈维劳克·爱利斯将该词引入英语世界。19世纪，性活动的基本范式从宗教转向科学，判断合法性的权利从教会转移到了学术界和社会大众。这个过程一开始就不可逆转。起初，人们往往把同性恋者视为一个有病理化性倾向的特殊人群。逐渐地，“同性恋者除了成为一种个性、一种生活方式……还成为一种人品、一种经历、一种麻烦和一种幼稚……鸡奸者只是个别的一段，而同性恋者现在则成了一个种类。”⁵于是现代意义的“同性恋者”出现了，

3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现代汉语词典》，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五版，第1368页。

4 中国同性恋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用“同志”互相称呼，起源于1989年香港人林奕华将自己筹划的首届同性恋电影节命名为《香港同志电影节》，这可能是这层意义的开端。从此开始，在中国大陆之外的中文地区和国家，如台湾、香港、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同志”一词逐渐演变成对同性恋者的另一个称呼。使用的时候并不是如“某某同志”这样作称谓用，而是“某某是一个同志”、“某某参加了一个同志团体”这样。这种用法起先在同性恋群体中使用，后来影响逐渐扩大，上述地区和社会各界都采纳了这个用法。

5 米歇尔·福柯：《性经验史》，余碧平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

同性恋成为一种身份。

“同性恋”这一中文词汇是近代传入的概念。潘光旦在翻译《性心理学》时，将“homosexual”首次翻译成了“同性恋”，表示同性之间的交往，包括性交往关系和爱恋关系。

在中国，同性恋的历史渊远流长。清代学者纪晓岚的《阅微草堂笔记》卷十二中记载有“杂说称变童始于黄帝”的记载。“同性恋”的典故，如：“分桃”（卫灵公和他的男宠弥子瑕）、“安陵”（楚共王和男宠安陵君）、“断袖”（汉哀帝和他的男宠董贤）、“龙阳”（魏王和男宠龙阳君）。潘光旦研究发现，前汉一代几乎每个皇帝都有个把同性恋的对象，或至少有同性恋倾向的嫌疑。到了魏晋南北朝，同性恋在民间开始流行。晋代和六朝是一个十分讲究品性的时代，各种品性之中，记载最多的是姿容，是容仪，男子亦讲究姿容。潘光旦认为，在一个男子也讲究姿容的时代，同性恋现象比较发达，也是可以推论得到的一件事。宋徽宗时曾规定：男为娼，杖一百，告者赏钱五十贯。反映了宋时男妓流行。此后不同时期，同性恋一直未间断。直到清代，“私寓”制度盛行，官吏和富商蓄养相公成风，这些大户人家买来眉清目秀的小男孩供主人玩赏。在中国数千年历史长河中，中国文化对同性恋的态度是相对宽容的，这不同于西方国家曾出现残酷迫害同性恋甚至判死刑的情况。中国历史上的同性恋受到的压力主要在舆论道德层面，未发展成为仇视同性恋的心态，社会舆论对同性恋也比较温和，文献中未发现残酷迫害同性恋事件。

直至民国建立后，伶界人士上书请求禁止相公私寓，民国政府才开始对同性恋严厉管控。1949年之后，同性恋曾被认为不存在。1950年代至1970年代，官方话语始终对同性恋问题保持沉默。事实上，1949后的三十年间，性是一个相当忌讳的话题。非婚异性性关系甚至婚前异性性关系，不仅在道德层面被谴责和批判，而且常常受到组织和行政制裁；同性性关系更是被污名化，有些甚至受到司法审判。⁶ 极端保守的观念，建立在严格的婚姻上，任何非婚内性行为都被认为是可耻的。凡是被揭露出的同性恋者都受到了严酷的惩罚，更不用说在频繁的政治运动中，同性恋者一旦

年，第32-33页。

6 “文革”时期同性性关系的罪名称“鸡奸罪”。

被揭发，几乎是面临灭顶之灾。1949年之后同性恋者被揭发的事件，反过来说明这一社会现象没有消失。在社会管制较为严格的情况下，同性恋之间是如何交往和生存的，值得关注与研究。那么在这种极端的社会认知和严格的社会管控中，同性恋者又是如何自我认同的？是否还有一定的活动空间？他们是如何进行的？

中国的同性恋研究，社会学和医学方面的讨论较多，历史学方面的研究较为薄弱。⁷ 很长时间里中国的同性恋研究的关注点，聚焦于1949年之前和1980年代之后。关于1949年之后的同性恋研究，由于材料的缺失和口述访谈的困难，难以深入开展，我们也就无法窥视在“毛时代”的同性恋群体的境况。同性恋作为一种社会现象，不可能因为受到遏制而彻底消失。

本文讨论的是一个“毛时代”的男男之间的同性交往⁸ 案例。当事人叫郭万，是北方钢厂医院的医生，这家钢厂位于北方T市。1970年在“一打三反”运动⁹ 中，郭被勒令参加医院所办的学

7 比如李银河著《同性恋亚文化》（北京：今日中国出版社，1998年）、张北川著《同性爱》（山东：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1994年）、刘达临和鲁龙光著《中国同性恋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魏伟著《公开：当代成都“同志”空间的形成和变迁》（上海：三联书店，2012年）等。历史学方面有董怀良著《改革开放后中国同性恋生存境况变迁研究（1979-2001）》（梁景和编：《第三届中国近现代社会文化史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5年，第219页。）。杨奎松在《“边缘人”纪事》一书中，讲述了一名被查出历史问题的干部，曾和多名同性有过性关系，这使得他在整风运动中受到了严惩。（《“边缘人”纪事》，广西人民出版社，《隐瞒历史的后果》，第59页。）

8 在对“同性恋者”进行分析的时候，我们需要正视两个层面，即这一群体存在着两方面的交往冲动，一是同性爱恋的欲望，二是同性性交的欲望，这二者有可能单独存在，也有可能同时存在，我们很难对这两方面做出明确的分化。爱恋是极难衡量与把握的，即使是当事人的亲口承认，我们也很难把握人物真实的内心世界。同理我们很难定论说，这些人只有性交的欲望而完全没有精神上的爱恋追求。这涉及到了对“同性恋者”的定义问题。这群人的交往确实发生在同性群体之间，我们无法分辨这种交往中爱恋的成分或性欲的成分占多少，无法回答“他们到底是不是真正的同性恋者”这一问题。所以在文章题目中，我采用了“同性交往”这一词，意在不对这两个层面因素做出区分，他们是既定存在的客观群体，在这一群体的交往中，存在超出了“常规”同性之间关系的行为。

9 “一打三反”，即1970年中共中央部署的“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铺张浪费”的政治运动。因为中共中央突出强调

习班。在学习班里，郭写了好几份材料，承认自己爱和男同志交往的“坏毛病”，交代交往圈子中的各种人物。讨论这个案例，是因为笔者所在的单位搜集到了一卷资料。资料购买于民间旧货市场，是该钢铁公司保卫处的一卷材料，立卷单位是钢厂医院的革命委员会，标注为“全一册”，封面上署名“郭万”，应该是当时为郭万单独设立的专案卷宗。全卷共有 18 份材料，均为手写，共计 2.6 万余字。这卷材料是钢厂医院“一打三反”中所办学习班中的其中一份材料，收录了郭万在学习班中所写的综合交代材料，包括郭万综合检查材料、证明材料、本人交代材料和检查材料。

作为个案，这卷材料远远不能说上完整，缺少关于郭万本人的相关信息，比如其个人的人事档案如入职登记表、履历表、自述自传，革命委员会对郭万的结论和处理决定，所以很难构成完整的史料链条，还原完整的历史细节。该个案的研究本该搜集和发掘更多档案和郭万的个人信息，对当事人及其亲属、相关的知情人做口述访谈。笔者曾联系郭的家属、同事做口述访谈，均被拒绝。限于条件，本研究明显先天不足。但是本文旨在解读文本，通过对史料中的故事推测还原毛时代的同性交往历史，至于是否能够还原历史真相和细节，有待求证。

二、郭万的“遭遇”

郭万是个什么样的人，他在 1970 年的“一打三反”中到底是如何度过的，本文通过卷宗里的交代材料的零散信息来还原。

郭万是北方 S 省 Y 县人，在交代材料中，他提到自己从小就是个“苦孩子”。其父亲在其 10 岁就生病去世了，他是由母亲带大的，家里兄弟有四个人。生活困难难以维持，母亲将其哥哥送到姨妈家生活。郭自己和母亲学针线，还给地主富农家做活，但是生活依旧困难，母亲又将他送到了舅舅家生活。舅舅家境也不宽裕，舅妈待他刻薄，郭只好回到自己家里。¹⁰ 从他的简短交代中可以推测，他可能出身于贫寒，家庭生活条件很差，母亲才会将孩子送

进行“严打”，运动期间各地“杀”、“关”、“管”了一大批人。

10 《郭万综合检查材料》，1970 年 7 月 7 日，档案号：En 0351-145-001，华东师范大学当代文献史料中心藏。下文引用档案如未注明皆出自华东师范大学当代文献史料中心，恕不一一注出。

人。1956年21岁的时候，¹¹郭开始在T市钢厂医院上班，住在宿舍。开始是外科的医生，后来分到了外科按摩室，为病人推拿和牵引。1966年31岁的时候，郭已经结婚并有了孩子。¹²他的出身应该不会给他带来太大的政治影响，而他的几份交代材料和检查材料，开篇就点名自己的问题是“从小爱和男同志一起玩”¹³，可以推测他进入学习班的主要原因，是“和男同志玩”这一“流氓罪行”。这件事如何被人所知的呢？

郭万对同性之间的性接触，开始于1956年。那年夏天，郭万和同宿舍的人一起去看电影，在回来的途中和伙伴相互打闹，无意间触摸到了对方的生殖器官，对方不仅没有十分介意，还对无意间受伤的郭万照顾有加，这在郭万的心中激起了涟漪。这件事情，他在检查中反复提到，可见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郭万的工作单位在钢厂医院。职业的缘故，他每天都要接触病人的身体，男性的身体更是不能避免。郭万在工作中，难免会控制不住自己的欲望。做外科医生的时候，他就会偶尔跑到住院时间较长、比较熟悉的病人病房里，半开玩笑式地玩弄病人的生殖器。有些病人不以为意，有些则会阻止他。这在他转入按摩室工作后更加频繁。

来找他按摩的病人中，渐渐有了知道他的“爱好”的人，有的甚至借着看病之名来找他“玩”。其中有投其所好特意与他发生关系、顺便求他帮忙的人，有好奇他的生理构造的人，甚至有特意跑来调戏他的人。郭万的“爱好”渐渐为一些厂内外人所知。

1966年，郭万遇见了第一个带他“入圈”的人，范海。范海原本在钢厂工作过，对他的“爱好”可能有所耳闻。与郭万接触后，范很快便与其发生性关系，偶尔还去医院找他。范海向他透露了两个集会点，即T市人民公园和五一广场，那里都是“玩”的

11 《本人交代材料》，1970年6月18日，档案号：En 0351-145-012。开头提到自己是35岁，由此推算。

12 《交代材料》，1970年5月5日，档案号：En 0351-145-012。材料提到严凤林去他家玩，爱人和小孩在家。

13 《郭万综合检查材料》，1979年7月7日；《本人交代材料》，1970年6月18日；《交代材料》，1970年5月5日；《检查材料》，1970年4月18日，档案号：档案号：En 0351-145-012。以上四份开头均写明自己是爱和男同志玩而走上了“错误道路”。

人。郭万了解后，经常去那里找人“玩”，认识了不少人，包括钢厂的冯金和橡胶厂的程荣。之后郭万流连于这些聚会点，包括公园、广场、厕所、澡塘，或是和别人相互手淫或是发生关系，在T市武斗厉害的时候也没有停止过，甚至还去参加某些“性派对”¹⁴。

郭万同时还和杂剧团的严风有一种超出肉体关系的暧昧交往。严风是郭万某一次去看杂剧的时候认识的人，严风曾经主动送郭门票，约他看戏。郭万严风貌似很有好感，支开家人将他带回家中，和他发生关系。在郭的回忆中，除了范海，他只主动带过严风回家，还主动去了严风的家中。然而严风不止他一个“伙伴”，郭万有一次无意间在路上遇见严风带着别人去洗澡后，就再也没有联系过他。同样的事情在范海身上也有发生，原本郭万和范海经常在一起，但有一次看见范海和别的小伙子在路上说笑之后，郭万再也没有和他见面。

如果说流连于聚会点，是郭万无克制地寻求肉体的解脱和欲望的满足，那么在与范海和严风的交往中，郭万对这两人可能产生了一种朦胧的爱恋之情。他和这两人发生的关系次数较多，在交代中也对与两人的交往描述最详细，他主动将他们带回家发生关系，在看见他们和别人亲密交往后就断绝联系，这一点在交代中的反复提到，给人一种他貌似在吃醋的感觉。在郭万的认知里，他不仅有了对肉体欲望的诉求，还产生了一种轻微的情感欲望诉求。虽然他本身处于滥交的状态，性关系也较为混乱，但他开始渴望能和别人产生一种长期稳定的关系，不被背叛。在这个混乱的“圈子”里，郭的渴望几乎不可能实现。

这个开放又相对封闭的“圈子”，在1970年的政治运动浪潮中，被撕扯公开在了众人面前。

在郭万的整卷材料中，文件的顺序分别是综合检查材料一份（1970年7月7日）、证明材料十份（其他单位人员对郭万的证明，集中在1970年3月到4月）、本人交代材料两份（1970年6月18日和1970年5月5日）、检查材料（1970年4月18日）、证明材料三份（郭万对别人的证明1970年5月4日和1970年5月

14 原文如此，根据郭万的描述，“派对”里面有很多“同类人”，大家可以一起玩。

16日)、一份成员名单。收录的顺序是由后到前,由主到次的。从时间看,最早的是外单位的证明材料,每一份材料都盖有单位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的公章,最早的证明材料是3月23日,¹⁵最迟的证明材料是4月22日。¹⁶这些材料或是交代郭万与其有性交往经历,或是交代与钢厂医院另外的医生有性交往经历。郭万的“爱好”和“交往”为人所知,来自于其他人的检举揭发。

出于某种压力,4月18日郭万写了第一份检查,内容包括一些同性交往的人员、时间、地点以及他个人的反省和保证,但是基本与他人证明材料所说的事情无关。¹⁷5月4日,他又写了两份证明材料,交代与严风¹⁸的交往过程,还提到了范海,两份证明材料所说的事件相同,但是一份简易一份详细。¹⁹5月5日,郭万写了第二份检查材料,将之前那份交代材料涉及的人名、地点、事情经过交代得更详细,还检举了与严风交往的经过和与范海交往的经过。²⁰5月16日,他又写了一份对范海的证明材料,在材料中,他又提到了在于范海交往过程中认识的另外几个人。²¹这几个人包括给郭万写证明材料的程荣和冯金。²²6月18日,郭万再次写下了一份检查材料,交代涉事的人名、时间、地点、事件经过最为详细,检查分析思想根源,表示学习班的革命同志给自己“指明了出处”。²³7月7日,郭万写了一份综合检查材料。这份材料装订在卷宗的最前面,有可能是他写的最后一份检查材料。在这份材料中,交代和反省各占一半。蹊跷的是,交代的事实的数量和内容被模糊

15 《李安证明材料》,1970年3月23日,档案号:En 0351-145-003。

16 《刘白证明材料》,1970年4月22日,档案号:En 0351-145-010。

17 《检查材料》,1970年4月18日。

18 《严风证明材料》,1970年4月11日,档案号:En 0351-145-006。严风这份证明材料文章字体和签名字体不符,推测是本人口述别人代写。

19 《证明材料》,1970年5月4日,档案号:En 0351-145-012。

20 《交代材料》,1970年5月5日。

21 《证明材料》,1970年5月16日,档案号:En 0351-145-012。

22 《冯金证明材料》,1970年4月10日,档案号:En 0351-145-004、En 0351-145-005;《程荣证明材料》,1970年4月16日,档案号:En 0351-145-011。

23 《本人交代材料》,1970年6月18日。

了不少，隐去了很多细节。²⁴

这些材料可以反映他在运动中的大概经历。1970年初，中共中央部署全国范围内的“一打三反”运动，重点打击“反革命破坏分子”和刑事犯罪，运动中各单位大办“学习班”，检举、揭发、批判、和处理本单位的问题。运动中人人要过关，自我交代或被人揭发。交代或揭发的问题往往并非运动的直接指向，然而一旦交代，通常会被定性为政治或刑事问题。这是一种政治运动的放大机制，其逻辑是“宁左勿右”。郭万很可能在学习班中，自己透露出或是被揭发出有和同性交往的行为，接着单位取证调查，其他单位根据调查，要求涉及的相关人员写出证明材料。证明材料的撰写都是在郭万第一次写检查材料之前，但是证明材料何时到达钢厂医院无法得知。从郭万的第一次检查中丝毫没有涉及证明材料中的任何情况来看，他可能还不知道其他人证明材料的内容，所以第一次的检查极其随意，人名时间模糊不清。但是调查的证明材料很快到达，同时，可能由于是自己透露的信息，写证明材料的人之中，也有人开始受到单位的调查，其中就有郭万所写证明材料中的严风和范海。事情消息的蔓延越发不可收拾，自己透露的加上别人证明材料所写的，郭万不得不将自己的交往的人员明确化和过程具体化，将别人证明材料中涉及到的事情交代出来，材料中的反省内容的变多，也说明郭万开始试图适应“学习班”的“政治话语”。直到最后一份综合材料中，郭万似乎已经掌握了表达的技巧。全文分为五个部分，一是“犯罪事实”，二是“我是怎走上了犯罪的路上”，三是“我来到学习班思想变化”，四是“对我所犯的罪行认识”，五是“以后方向和态度”。描述事件时他不再使用粗话，并精炼事件，省去很多不必要的话语，并在交代事件时穿插着反省的话语。做反省总结时，遇段必以“伟大的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说”开头，从不落下，可见其已经知道该如何灵活地写出检查报告。可以推测，郭万之所以能够完成这样“政治训练”，可能与他在学习班的过程中写下了无数份大大小小的报告交代、被审讯了无数次有关，在经历了这些“政治洗礼”后，他能够将他所涉及的事件烂熟于心，才能在最后一份材料中，他已经明白什么事情可以说出，什么事情不用说出，没有完全的“竹筒倒豆子”，大胆地省去了一些

24 《郭万综合检查材料》，1979年7月7日。

事情。

这份材料中的文件，应该是取了比较重要的几份材料做成了一卷材料，中间郭万到底写了多少份大大小小的检查无从得知，但是可以推论的是，这份材料中的文件，单位是认可的。那么在这份被认可的材料中，最后一份文件反而没有说出全部的事情。可以猜测，郭万在学习班中没有受到过大的冲击，以至于他在最后没有写出全部的事实也没有影响，他甚至在文中提到了在学习班的时候生了病，“班长亲自和我从楼上到楼下，跑了好几次给我看病，拿着办住院的手续，不知跑了多少次，同志们又给我送来了红宝书和学习文件。他还常去看我，叫我安心养病。”²⁵可见郭万在单位的人际关系还是不错的，没有因为“流氓罪行”而被完全排斥。但郭万最后是否被定案处理，结局如何，就无法知晓了。

三、交代的“罗生门”

在所有人的材料中，每个人一些事件进行了或多或少的描述，包括他们是如何发生性关系。在每个人的叙述中，他们都愿意承认，自己是“说过下流话”、“摸过生殖器”。但是在提到发生关系的时候，每个人都不愿意承认自己是“主动的一方”。这样的相互矛盾，给调查取证带来了很大困难。

在他们的描述中，自己都是类似于“受害者”的一方：

“我第一次被他发生关系。”、“我们俩相互发生了关系。”、“他跟我发生关系”。²⁶

“他鸡奸了我，我没有鸡奸他。”²⁷

“我是被奸的，他是主奸的。”²⁸

在证明人的材料中，有几份材料涉及的事件和人物，郭万自始至终没有承认过，而材料中涉及的对郭的描述也出现了偏差，有三

25 《郭万综合检查材料》，1979年7月7日。

26 《本人交代材料》，1970年6月18日。

27 《冯金证明材料》，1970年4月10日。

28 《刘白证明材料》，1970年4月22日。

份材料最为明显。

其中两份是钢厂第五轧钢厂的一名叫李安的人写的证明材料，在他的描述中，郭是个大高个，有着黑黑的长脸，力气很大，而且都是强奸他的。²⁹而通过其他人的证明材料和郭万自己的描述中，郭是一个明显偏女性化的人，有不知情的人真的认为他是“二姨子”、他会织毛衣、长得“像女人”。这样的形象差距甚远。而在李安的描述中，1969年他去钢厂医院的时候，郭还把他拉到诊室，其诊室还有护士值班，由于护士进进出出，郭才没有强奸到他。³⁰而郭万所在是按摩室，平时除了病人没有其他人。

在冯金生的证明材料中，提到了范海曾经带他去小儿科找大夫看病，这个人是个南方的口音，³¹而郭是北方人。而在郭万的检查交代中，有两次提到，范海来找他玩的时候，一般先去小儿科找一个名叫饶任的人玩，玩累了才来郭万这里过夜。³²

经过笔者的努力，在所在单位的史料中心找到了饶任的相关资料。饶任是钢厂医院小儿科的医生，曾因为强奸妇女而被钢厂保卫科抓获，其后续的处理无法得知，但是1968年饶任确实在钢厂医院的小儿科就职。由此可以推测，饶任与范海相熟知，其本人也是“圈子”中的人，其本人有强迫性行为的先例，比较符合李安的描述。他在同性交往的过程中，却总是无意间透露自己是郭万，从不说自己的真实姓名。这也就是在郭万的检讨中，始终没有提及证明材料中的某些事件的原因，即有人冒充了他的名字在“圈子”内部活动。

从郭万还要给别人写证明材料可以看到，这个“圈子”中的一部分人很有可能被揭露了出来，涉及的单位很广，每个单位都需要进行调查取证。但是由于“圈子”中人在交往中下意识地自我保护，每个人都对自己有过的交往对象不了解，不清楚名字、单位，甚至连样貌都能记混，更不要提存在冒名顶替的人了。在交代的过程中，每个人都拼命地强调自己是“受害”的一方，都是被别人

29 《李安证明材料》，1970年4月9日。

30 《李安证明材料》，1970年3月23日。

31 《冯金证明材料》，1970年4月10日。

32 《郭万综合检查材料》，1979年7月7日；《本人交代材料》，1970年6月18日。

“勾搭”、“被鸡奸”的角色，人物的模糊和事情本身的不明确，让调查取证难以有效的进行，形成了交代的“罗生门事件”。每个人都在指责别人对自己的强迫和伤害，每个人都不能完整准确地说出事情的经过和涉及的人员，真相也就无法获得证实。这也在某种程度上缓解了每个人的“罪行”，事情不明确就有可能是捏造的，人物对不上就可能不是本人作为。这样的交代中，每个人只需要反复强调自己最确信的、不怎么严重的故事即可。调查的人员无法确认事件的真实性，无法相互确认事实，这就很有可能在运动中无意间保护了这些人。繁琐的调查和没完没了的取证，既有可能导致事件最后不了了之，最多扣一个“作风不正”的帽子而无法细数其罪证。

愿意承认在性关系中他们相互发生关系，但每个人都极力地避免承认自己在性关系中“主动”那一方的角色，即使他们本身就是相互自愿的。这就无意间形成了“圈子”的“游戏规则”。在交往活动的过程中，除了固定的几个负责介绍人入“圈子”的“名人”比较熟知活动人的信息外，每个人都不会刻意地去记交往对象的名字，甚至喜欢用代号来相互称呼。他们的集会通常在晚上的公园，在较为昏暗的环境中，他们甚至可能连人物的长相都记不得。这就造成了有人甚至会用别人的名字的情况。以这种隐名的“常规”为前提，“圈子”内部的交往也有了各种“常规”的模式。

四、“常规”下的交往和空间

从郭万的交代中可以看到，同性交往中间有着一些“常规”的交往模式。

在他最开始的交代中，他说道“去人民公园玩，看见两个男同志一齐玩生殖器”，所以“自己也开始学用手玩生殖器”。³³这次交代的时间是1965年，从后来的交代中可以得知，他在更早的时候就知道了可以“玩男的生殖器”，也就是1956年21岁的时候。他和其他宿舍的伙伴去看电影的时候，他乘机摸了别人的生殖器，但是在追打过程中他受伤了，他的伙伴将他背到了医院。³⁴后来他对

33 《检查材料》，1970年4月18日。

34 《郭万综合检查材料》，1979年7月7日；《本人交代材料》，1970年6

自己的病人“下手”，也是一边说笑，一边“玩生殖器”。还在出差的时候，试图在招待所和同伴“玩男生直器”。可以这种交往中，不是一定会发生性关系，更多的时候，或是一方或是双方相互玩弄生殖器以此来获得满足。

在1966年文革开始之后，他的活动就变得多了起来，这起源于他认识了范海。范海原本是北钢第二轧钢厂的，后来去了Y县大寨晋剧团。他在1966年认识了范海，范海很主动地邀他去家里，两人“说了下流的话”，“相互用手玩生殖器”。郭万表示“从思想上想跟他玩”。³⁵在之后遇见范海之后，他都表示希望范海“来尖草坪这边玩”。范海来过几次，还会在郭万在按摩室里过夜并发生关系，在闲聊中，范海说他有“好几个漂亮的小伙子”，并就让郭万到市中心的人民公园和五一广场³⁶和他们玩，并告知公园里“西边走横东第一至三个凳子上坐的人，你看他几眼他就去厕所，你也去看他小便，如果他不走就站在那里站，就说明他也是做这的人”。

在范海的带领下，他在公园认识了不少人，其中就有北钢第三轧钢厂的冯金和T市橡胶厂的程荣。郭万和两人分别有关交往，有时他们在公园露天，有时在公园厕所，有时在澡塘。冯金还去过钢厂医院找过他，并在按摩室发生关系。在冯金和程荣的证明材料中，提到五一澡塘和解放澡塘也是“搞鸡奸的地方”。³⁷在郭万的材料中，他也多次提到，但是他始终不愿承认自己也在那里玩过。他和范海保持了很长时间的性关系，和在公园认识的人也偶尔在一起玩。在证明人中的印象中，郭万是个“能玩”的人，玩的“次数很多”。³⁸对这个公园里的同类人十分熟悉，甚至还去参加“性派会”。³⁹可见其成为了“圈子”里的一分子。郭万和严风的交往，基本是在双方家里。严风也是范海这个“圈子”里的人，他曾在人

月18日；《交代材料》，1970年5月5日。

35 《郭万综合检查材料》，1979年7月7日。

36 现T市市文瀛公园和五一广场。

37 《冯金证明材料》，1970年4月10日；《程荣证明材料》，1970年4月16日。

38 同上。

39 《李德证明材料》，1970年4月15日，档案号：En 0351-145-004。

民公园看见过郭万。⁴⁰郭万则表示是自己去迎新街看杂剧的时候，遇见了严风，两个人很能聊得来，严风还给郭万预留演出的票，两人在郭万的家里和严风的家里都发生过关系。

在这种交往圈子中，郭万似乎也有了点“名气”，还有病人和病人家属，特地跑到他的按摩室请他推拿，并称他为“二姑娘”、“二姨子”，⁴¹甚至要求看他的身体并发生关系。郭万差不多都拒绝了，但也有例外。北钢煤气厂的张学来医院按摩，说自己喜欢郭万，郭万也中意他。两人一开始互说情话，后来发生了性关系。张学还给他带来了一名T市四中的学生，叫索二狗。索二狗拜托郭万给他在钢厂里找工作，因为他眼睛不好不能过体检，郭万尝试了帮他，但是没什么用。这个小伙子后来经常来找他，和他发生关系，并执意要郭万帮他找工作。在郭万明确告诉他帮不了他之后，小伙子就再也不去了。

在郭万参与的这个圈子中，已经出现了某些“常规”的事物。固定的公共集会地点，如：五一广场、人民公园、五一澡塘、解放澡塘、公园厕所等，甚至还会举办“性派会”一起玩，这些地点基本上都在T市市中心。同时这种固定的集会不因运动的发生而停止，郭万才在材料中提到1968年“那时T市武斗很急”，所以他们只能早点回家，但是还是会会在公园玩。⁴²有固定的寻找“同类”的方式，如：基本上都是别人介绍才会去固定地点；玩的人只会在公园西边的第一至第三个板凳上；通过去厕所来验证是不是“同类人”；通过抠手心、摸生殖器来确定对方是不是想发生关系。有一些固定的“黑话”，如“二姨子”、“二姑娘”、“货”等词，表示同类人，如“鸡奸”、“根”、“挖”、“开早路”、“卖汉圈”、“收租院”等词，表示相关之间发生关系。⁴³有特别会玩的“名人”，如：范海、严风、程荣、冯金等人，他们会经常介绍别人去固定地点玩，而且认识的人很多。在严风、程荣和冯金的交代中，他们都列出了一份名单，名单人员并完全不一样但各有重合，

40 《严风证明材料》，1970年4月11日。

41 “二姑娘”、“二姨子”是俗称，代指同时拥有男性性特征和女性性特征的双性人，郭万在交代中反复说有人称他为“二姨子”，但他明确表示自己不是，可能他是在面相上带有女性柔美的特征。

42 《本人交代材料》，1970年6月18日；《交代材料》，1970年5月5日。

43 《李德证明材料》，1970年4月15日。

可见每个人都认识相当多的人并熟记单位。⁴⁴

在整卷材料的最后附有一份名单，名单署名为“集团相关成员”。⁴⁵ 共计 41 人，38 名男性，2 名女性，其中就有证明材料中的人，推测可能是通过反复的交代和比对材料，总结出的“圈子”中基本成员。名单包括姓名、代号和职业单位，其中学生 1 人，工人 15 人，医生 1 人，公司职员 4 人，炊事员 2 人，农民 2 人、小摊贩 2 人，演员 1 人，单位不知 3 人。参与到“圈子”中的人员很复杂，涉及阶层较多，其中工人最多。

陈荣贵（橡胶厂）（外号大胖）交待：关于集团成员	
陈贵	聋哑工厂工人（住王村）
冯金	钢厂三轧厂（外号小胖）
柏金海	（外号黑小）红纺
樊中秋	太谷县东沙井村（外号小太谷）
老陈	钢厂拉平车（外号老吉驴）
王茄杰	七中学习班（外号大老王）
董春发	柳巷玻璃门市部
王贵慰	开化市缝纫厂（外号王拐子）
李文佳	西市五金胶电化工公司（外号大老李）
杨佐政	小商品批发公司（外号菩萨）
张如廉	红纺
四宝	单位不知
二狗	同上
四狗	单位不知
铁匠	同上
张建中	大南门小吃部
王宝	农村

44 《冯金证明材料》，1970 年 4 月 10 日；《程荣证明材料》，1970 年 4 月 16 日；《严凤证明材料》，1970 年 4 月 11 日。其他证明人中，有名字和单位完全记不住的人，只能通过描述体型样貌和口音来确认。而这三个人完全可以列出所认识得人的名字、外号和单位，是对“圈子”比较熟络的人。

45 《集团相关成员》，档案号：En 0351-145-012。

宋为生	红纺
二付	钢厂
吴连江	太纺（外号小山纺）
郭望	太纺（外号小东门）
刘有富	红纺
阎良才	同上
王贵保	同上
梁学良	五一百货大楼
老陈	做饭（单位不知）
老王	原军区炊事员（现收容所）
王大牛	住上肖墙
郭万	钢厂医院
杨守忠	聋哑工厂
贾素立（女）	冯金了解（经常在冯金生家）
改莲（女）	冯金生了解（经常在冯金生家）
任金祥	电机厂
范海	文化宫

这样大规模的交往“圈子”确实超出了以往的认知，在“文革”期间，他们的交往活动没有因为运动的开展而有所收敛或减少，反而在源源不断的纳入新的人员。他们无所谓遮掩，即使是知道公园中有其他人在也不会停止活动。他们拥有自己的“行话”，知道如何寻找“同类人”。在他们的描述中，我们仿佛看见了与运动无关的社会另一面。他们有的已经有了家室和儿女，但是依然想和同性在一起；他们的交往活动完全不受如火如荼的运动影响，并能不断的认识新的人；他们之间没有形成绝对的伴侣关系，他们无所谓自己到底和谁发生关系或和几个人发生关系，甚至还能举办类似于派对的集会。他们在这种“非常规”的同性交往中，获得了“常规”的交往模式，满足了他们对于同性接触的渴望。

五、身份认知的“萌发”

康文清教授曾在讲座上讲述了这样一个例子：他在采访一位年老的同性恋者时，问及他是如何意识到同性之间可以发生关系的，老人说是因为在“文革”的时候，老是杀“鸡奸人”，墙上总贴有军管会的公告，他就好奇什么叫做“鸡奸”，到处去问之后就了解了，那时他才开始知道原来男的和男之间也可以做“那种事”。因为总能看到公告，但大家都对这种事情谈的很隐晦，他年纪又小，就觉得是一件很刺激的事情，想要尝试。还有一个例子是，采访的一位老人提到，当年他们“找人”的地点就在“鸡奸犯”的公告下，因为只有同样“有胆”的“同类人”才会去看这些告示。⁴⁶

这是一个奇特的现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7年最高人民法院发文指出成年人的同性性活动，“以不办罪为宜”。⁴⁷但是“鸡奸犯”这一名词一直存在，由于没有合适的法律条文，同性恋者被认定是“鸡奸犯”，以“流氓罪”惩处，被划归为五类分子中的“坏分子”。同性恋者被认为是拥有“资产阶级世界观”的，是拥有“鄙卑⁴⁸腐蚀的生活作风”的人。⁴⁹但是在“文革”较为混乱的社会管理中，同性恋者反而更有可能在“松散”的秩序里，找到活动的可能性。正如本文中的案例所示，即使是在T市“武斗”最厉害的1968年，他们依旧出去玩，在公园集会，约见伙伴，而且从文字叙述上来看，他们一次都没有被抓过。郭万本人由于看到了公园里男性之间的性行为，从而促进了他对同性欲望的追求，而在康文清教授的案例中，“文革”中“鸡奸犯”的大量判决，也让更多的人知道了“同性交往”的存在。

同性恋者的“认同”感十分重要。认同（identity）就是人们对于自我身份的确认，即回答和解决“我是谁”这一问题。人的生

46 康文清：《社会主义中国的同性欲望和表达》讲座，华东师范大学闵行校区，2017年6月1日。

4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成年人自愿鸡奸是否犯罪问题的批复》，1957年3月1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全释》（第六册），北京：中国检察出版社，2000年，第461页。

48 原文如此。

49 《郭万综合检查材料》，1979年7月7日

存感是由人的认同感决定的，“在人类生存的社会丛林中，没有统一感也就没有生存感”。⁵⁰ 因此，寻求认同以获得自身的存在证明，正是生命个体在其生命中的每个时期都不可或缺的重要关切。社会学将认同分为自我认同和社会认同。自我认同是指个人对自己角色的一种自我确认，它是个人一系列个性的统一，使一个人区别于另一个人的整体标识。社会认同则是某个集体的共同认同，对“我们”进行定义的同时也就是对一系列“他们”进行定义的过程。自我认同是社会认同的基础，所有的认同在一定意义上均是社会认同。同性恋的社会认同往往会促进同性恋者的自我认同，作为一个相互的过程，社会认同，容易导致同性恋者的自我认同，在社会认同的情况下，结果过易使他成为真正的同性恋者。关于同性恋的争论，基本上分为两种意见：一种是本质主义论，另一种是构成论。本质论者认为两性的性属本质上是自然属性，不能以社会力量偶然造成的特征取代本质的属性，因此他们相信个人的性爱也是自然的，是一个人的本质个性。构成论者则反对这种观点，他们认为没有什么自然的身份，一切意义都是通过话语构成的，在意义创造之外不存在什么主体。按照构成论的观点，不应该把同性恋者视为现实的主题，而应该根据他们的社会语境来理解，考察历史上为什么会出现同性恋现象，以及如何对待他们。例如，按照福柯在《性史》里的解释，200年前，语言学分类里没有“男同性恋”（gay）这个词。随着时间的推移，通过医学，尤其是心理分析，才创造出“同性恋”（homosexual）这个词。传统上被认为是罪恶生活方式的与此相似的性活动或时间，也逐渐从所谓的罪恶生活方式转变成性倾向问题。

松散的社会秩序让同性恋者能够找到并形成聚会的公共场所，并将之固定下来。同性恋的讨论，离不开界定私人范畴和公共范畴，同性恋到底是属于私人的范畴、有关个人的人格气质发展和生活方式选择的问题，还是属于公共范畴，需要国家法律和社会政策应对的问题？⁵¹ 中国在历史上对同性恋行为其实相当容忍，但前提是这种行为发生在隐秘的私人场合，一旦出现在公共领域，同性

50 埃里克·H·埃里克森：《同一性：青少年与危机》，孙名之译，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115页。

51 魏伟：《公开：当代成都“同志”空间的形成和变迁》，第17页。

恋则成了问题。1949年以后，由于社会管控的加强以及运动的开展，公共空间的利用程度大幅度降低，同性恋原有的活动空间也随之削减。但是在“文革”时期，由于社会秩序变得混乱，同性恋者反而在这样的“不严格”的环境中，找到了活动的可能。在有限的公共空间内，他们将视野集中在公园、澡塘、厕所等即使是有大量同性聚集也不会让人奇怪的场所，使得他们可以较为自由地和同性进行交往。在20世纪80年代的同性恋者研究中，总会提到“同志”的聚会场所中有公园、澡塘、厕所，但是其实它们早在20世纪60年代就已经存在了，这不得不说是—种“公共空间”的延续。

本文案例中的同性恋者，他们比较能够清楚地认识到自身行为的意义。他们不是对性的猎奇，他们能够清楚地认识到自己对于同性的渴望。他们阶层跨度较大，但是并不影响之间的交往。他们中有的已有家室，并不认为是出轨的行为，他们将同性之间的交往作为抒发自己受压抑的欲望的一个渠道。这样的一种认知，某种程度上有利于身份认同的形成，他们意识到自己是一类人中的一份子，自己的感知和欲望并不是特别独特的。“文革”中对“鸡奸犯”惩处的宣传，在学习班、批斗会上对“鸡奸犯”罪行的公开揭发和审讯，在某种程度上反而是对同性恋概念的“普及”，广泛惩处和公开批斗的进行，让更多的人知道这个群体到底是什么，是如何交往的，并且让人意识到这不是少数的群体。这种无意识的“宣传”催生了一部分人对同性认知的觉醒。“性”在中国本原是隐晦的话题，但是以惩处为手段的“宣传”反而让“性”的概念得以传播，对“罪行”的公开揭发反而让更多的了解到同性恋者的交往方式和地点。

六、余论

刻板的历史书写往往将“毛时代”描述为对性压制的时期。人是有欲望的，这份欲望可以被压抑，但不会被消灭。福柯认为，同性恋“不是一种欲望形式，而是某种可欲的东西。”

同性恋身份是19世纪末期西方精神病学对人类进行昆虫学式的分类的产物，这种以性为核心来对人进行分类，不是跨越时空的，“龙阳之好”和“同性恋身份”有着根本性的断裂。一种现代

性的真理机制和治理技术诞生，一种标签呈现在人们面前，迫使人们看到了“同性交往者”和“异性交往者”之间的区别。在没有同性恋概念的时候，两个男孩子相互玩些性游戏没什么大不了，一旦有了同性恋的清晰界定，这些人就被“非正常化”了。在私寓制度消失之前的中国古代同性恋史中，对有着同性爱好的人并没有过太多的苛责，一方面能够进行这种“同性性行为”交往的人有很多是有身份地位的人，一般的人不会多加批评。另一方面，这种玩耍交往无关国家社稷安危，充其量是一种个人爱好，无伤大雅。这种较宽松的环境使得同性交往一直不是什么大罪过。但是在民国之后，西方各种学科概念传入，“同性恋”这一标签也随之而来，分裂出了“他们”和“我们”。

如果说民国还未有对同性恋者的大规模定性和道德批判，那么1949年之后的各类政治运动中对“坏分子”的纠察，无疑让同性恋者被迫地站在了人们面前。政治批强硬地将标签加在了他们身上，尽管他们也许并不自知。吉野贤治在《掩饰：同性恋的双重生活及其他》一书中曾提出过，一方面主流的批评使得同性恋者不得不掩饰自己的性取向以求安稳，另一方面主流又会谴责同性恋者隐瞒自己的“错误”，迫使他们站出来承认自己的“不正常”。

这对于同性恋者来说无疑是痛苦而矛盾的。但同时，这个标签也让他们产生了自我认知和相互认同。我们能看到，在上述的例子中，一批“同性交往”者被揭发、交代自己的交往过程，一个“无意识”交往圈子的诞生在他们的叙述中诞生。如果说像郭万这样的人本来会对自己的“爱好”产生困惑，在这样反复的交待中，他反而对自己的“身份”有了明确的界定：我和别人是不一样的，虽然我有错误，但是也有和我一样的人，我和他们是一样的。

身份的认同感极为重要，在郭万的身上很明显。他原本就觉得自己是喜欢男孩子，但是他结婚生子，也觉得很正常，但是在学习班中，他意识到了“我是不正常的”，我和别人不一样，这是自我认知，但是运动中别人迫使他承认错误，一方面是对他“身份”的打压，但同时帮助塑造了他的“身份”，这是社会认同，尽管他发现了自己的“错误”，但也明白了他只能在特定的圈子里才会被认同。

尼采意义上的“成为自己”，那就是“对某种生活方式的探求”。同性恋并不是人的内心中某种先验的本质，而是一种经人选

择可以进入的状态，是一种在形成过程中的自我，是一种可供选择的生活方式。⁵²

在本文的案例中，这些人物在巧合的历史环境下（“文革”松散的社会秩序）中获得了同性交往的一些空间，形成了一些“常规”化的事物。同时，自身受到运动冲击的过程中，他们的公开批斗、审讯、检讨，又让“同性交往”的概念得以广泛的传播。这些人并没有对自身产生“身份”的界定，他们有家室，但不克制自己对同性的追求。他们就像福柯所说的那样，形成了自然而然的交往过程和生活方式，这是任何事物都无法阻止的欲望的追求。

但是政治环境迫使他们产生了“身份”的认知，他们被迫站出来，和“别人”分裂，某种程度上促生了同性恋者身份的“萌发”。痛苦地自我剖析促生了自我认同和外界认同的觉醒。我们已经能够看到他们在交往中默认的自我保护，他们建起了一堵看不见的保护墙，在墙内他们开始相互保护。灾难会让人团结起来，虽然这些政治运动给他们带来了痛苦，但是这也给了他们一个机会，看到自己也看到别人，看到他们可以成为“一类人”和“一圈人”，这也许是20世纪90年代“同志”开始对自我身份和地位诉求的前兆。

参考文献

1. 埃里克·H·埃里克森：《同一性：青少年与危机》，孙名之译，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8年。
2. 董怀良：《改革开放后中国同性恋生存境况变迁研究（1979-2001）》，梁景和编：《第三届中国近现代社会文化史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5年。
3. 李银河：《同性恋亚文化》，北京：今日中国出版社，1998年。
4. 刘达临、鲁龙光：《中国同性恋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
5. 米歇尔·福柯：《性经验史》，余碧平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

52 米歇尔·福柯：《性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

6. 魏伟：《公开：当代成都“同志”空间的形成和变迁》，上海：三联书店，2012年。
7. 杨奎松：《“边缘人”纪事》，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16年。
8. 张北川：《同性爱》，山东：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1994年。
9.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现代汉语词典》，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五版。
10.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成年人间自愿鸡奸是否犯罪问题的批复〉，1957年3月1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全释》（第六册），北京：中国检察出版社，2000年。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来稿须知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是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主办的当代综合性学术期刊。本刊范围涵盖一切与当代中国有关的研究课题，学术领域不限。本刊格式：

1. 文稿一律采用中文简体，以 MS Word 编辑，中文字体为“宋体”，英文字体为“Times New Roman”，独段引言用“楷体”，采用 12 号字，1.5 倍行距，页码置于页尾右侧。

2. 文稿顺序：中英文篇名、摘要、关键词、作者简介（中文为先）、正文、参考文献。

3. 篇名：简明、确切地概括论文最重要的特定内容，一般不超过 20 字，必要时可以加副篇名。避免使用非公知公用的缩略语、字符、代号和公式。英文篇名与中文篇名含义一致。

4. 作者简介：姓名、职称、工作单位、研究方向或者研究兴趣和邮箱。

5. 摘要：客观地反映论文的主要内容。具有独立性和自明性。不超过 300 字，不分段，不用图表和非公知公用的符号或术语，不引用图、表、公式和参考文献的序号。英文摘要的内容与中文摘要相对应。

6. 关键词：反映论文的主题概念，一般标注 3 - 8 个，用分号隔开。英文关键词与中文关键词一一对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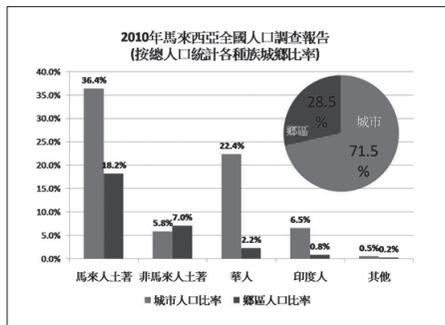
7. 标题：大小标题以一，（一），1，（1），（i）为序。

8. 脚注：是对引文出处或用于对文章篇名、作者及文内某一特定内容作必要的解释或说明。采用1序号，通篇序号连贯，若脚注针对文中某特定词语，序号置于该词语右上角，脚注内容位于插入页正文下方。体例如下：

1. 吴晓东：《从卡夫卡到昆德拉：20世纪的小说和小说家》，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4年，第262页。
2. 西西：〈巴加斯·略萨作品的时空浓缩结构——试析《潘特雷昂上尉与劳军女郎》的第一章〉，《联合文学》，1994年第111期，第103-113页。
3. 黄锦树：〈族群关系·敌我〉，黄锦树、王德威编：《原乡人：族群的故事》，台北：麦田，2004年，第9-19页。
4. Voltaire: *Candidate and Zadig*. New York: Airmont Publishing Company, 1966, p.168.

9. 图表：文内所有的图表皆以序号标明及排列，如：图1、图2、表1、表2。序号后应备注该图表的相应标题（如有），资料来源置于图表的下方。如：

表1 2010年马来西亚全国人口调查报告



资料来源：政府人口普查报告 / 作者制表

10. 参考文献：列于正文之后，中英文参考文献分开排列，中文在前，英文随后，采用作者姓氏字母顺序。如：

1. 黄锦树：〈族群关系·敌我〉，黄锦树、王德威编：《原乡人：族群的故事》，台北：麦田，2004年。

2. 吴晓东：《从卡夫卡到昆德拉：20 世纪的小说和小说家》，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4 年。
3. 西西：〈巴加斯·略萨作品的时空浓缩结构——试析《潘特雷昂上尉与劳军女郎》的第一章〉，《联合文学》，1994 年第 111 期。
4. Voltaire: *Candidate and Zadig*. New York: Airmont Publishing Company, 1966.

11. 网络资料：作者：〈资料名称〉，《网站刊物名称》，资料发表日期。网址。取用日期，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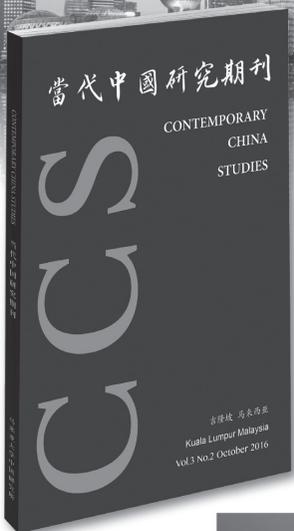
张铁：〈人民时评：“乌坎转机”提示我们什么〉，《人民网》，2011 年 12 月 22 日。网址：<http://opinion.people.com.cn/GB/16677909.html>。取用日期：2017 年 5 月 13 日。

12. 联系方式：包括能够与作者及时沟通的电子信箱和电话。

竭诚欢迎广大新老学者踊跃投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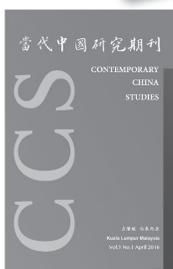
本刊编辑部电子信箱：ccs2014ics@gmail.com

地址：《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50603 Kuala Lumpur, Malaysia.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ISSN 2289-7534)是马来西亚大学中国研究所出版的两份学术刊物之一,也是马来西亚唯一一本以中文为媒介语,深度剖析当代中国的学术期刊。

马来西亚大学中国研究所(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是马来西亚唯一一个专门从事中国问题研究的学术机构和政府智库。本所成立于2003年,由当时的马来西亚首相阿都拉提议创办,旨在成为马来西亚以及东南亚地区从事中国研究的领军机构,并成为沟通全球关注中国的学者、企业家、政府官员的重要桥梁。中国研究所定期出版两份期刊:英文期刊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hina Studies,为 Scopus 所收录;中文期刊就是本刊——《当代中国研究期刊》(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本刊自出版以来已逐渐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刊物,尤其在海外华人学术界。刊内所收录的文章内容广泛,涵盖与当代中国相关的各个领域,投稿学者来自东南亚、中国以及港澳台地区。本刊坚持以努力追求学术创新、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的理念选取当代热门的中国研究文章,并以专业严谨的态度出版,获得学术界一致好评。本刊现向诸位学术同好邀约撰写稿件,任何与当代中国相关的论文课题,一概欢迎。本刊将继续努力成为海外当代中国研究的中文学术交流平台及展示中文学术文化的窗口。



**UNIVERSITY
OF MALAYA**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

邮箱: ccs2014ics@gmail.com

电话: 603-7967 7288

地址: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50603 Kuala Lumpur, Malaysia.